

中華民國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內政部登記証警字第四六式九號
西南執行部出版物編審會許可証審字第四五八號

18 SEP 1935

三民主義

期三萬卷一萬

目

要

性命辨

曾運乾

教育與中國之出路

張東蓀

明德 上篇

繆篆

孔子叙例

張國淦

邏輯中之二分法

孫寶昇

政治之社會基礎

朱亦松

明德之要義

陳濟棠

人生之意義與價值

陳濟棠

張東蓀之認識論書評

謝幼偉

明社出版社

民廿四年七月

本刊重要啓事

本刊第三期原定七月中旬出版因承印之西南印書局遷移店址致爲耽延月餘屢勞

愛讀諸君來函催問殊深慚感特此誌歉統希鑒原爲盼

新民月刊 第一卷 第一期

創刊號要目

第一卷第二期要目

中華民族過去之文化與今後之發展	立人
孔子論仁	張東蓀
原體	曾運乾
西洋快樂主義述評	朱亦松
柏拉圖之太極觀	謝幼偉
愛因斯坦之人生觀	立人
理性之反抗	羅素著
馬通伯先生墓誌銘	陳三立
詞三十一首	江孝通先生遺稿
霸名小議	方孝岳

理學之系統結構之第一步	張君勵
說報	曾運乾
孝治	瞿宣穎
孔子敘例	張國淦
讀張橫渠東銘西銘	繆篆
懷特海的機體哲學	朱進之
羅素評唯物辯証法	張東蓀
讀曾文正集筆記	瞿宣穎

外國	門澳港香	本日及內國	費郵
角二	分五角一	分二	售零
角二元一	角九	分二角一	年半定預
角四元二	角八元一	分四角二	年全定預

討揚固有道德主旨在道德社	本刊爲明德社
紹西方學說偏見	正唯物偏見
謂建設思想爲國政治	如英國政治
於五月中旬刊號季畧	刊號季畧
所有文章均出已媒所家季畧	主編主旨
介物創建思想爲國政治	如英國政治
化問題	刊號季畧
人手一編也	主編主旨
精警深到得	如英國政治
凡關懷者允	刊號季畧
化問題	主編主旨
人手一編也	如英國政治

特載，文苑，附錄各欄細目繁多不及備載
本社爲便利各地讀者起見擬招請各地分銷處利益優厚書局報社代辦最爲適宜備有簡章函索即寄

總發行處 廣州東山中山路一號明德社 寄售處 全國各大書坊

每月一冊全年十二冊 零售每冊三角 定閱半年一元五角 全年三元

新民月刊

第一卷

第二期



通論

性命辨

教育與中國出路

明德 上篇

曾運乾

張東蓀

繆篆

專著

孔子敘例（續）

論二分法

莊子齊物論「兩行」一名之研究

張國淦
韓若

孫道昇

朱進之

譯述

社會學與政治學說

道德與科學

美國鮑恩斯著
朱亦松譯

法國潘嘉萊著
王衍孔譯

特載

明德之要義

人生之意義與價值

陳總司令伯南講

文苑

文錄

持靜齋書目跋

四川蓬溪縣知縣鄒君墓誌銘

詩錄

二月十八日至南京秋岳纏衛釋戡敷庵仲恂靄林約飯浣花樓賦此報謝

纏衛釋戡醇士同游郊外觀雪後桃花過靈谷寺不入

送冒鶴亭赴廣東修通志 甲戌季秋

壽石遺宗丈八十

龍頭渚觀太湖

蕪湖江行

書評

「唯物辯證法論戰」

附錄

學海書院緣起及章程

饒純鈞先生鑄遺文

陳三立

夏映庵

前人

陳鶴柴

前人

劉錫之

前人

謝幼偉

同上



本刊啟事一

本刊大旨，在闡揚固有道德，探討中外文化，介紹西方學說，矯正唯物偏見。至於見地如何，措詞方式可各本研究所得，盡量發揮。譬如英國政治季刊 *Political Quarterly* 所謂為各家觀念之清算，所為建設思想之媒介物；執筆之人，雖各有繁屬，而又有共通之見解，非雜湊而成者也。倘承讀者諸君惠賜大作，無任歡迎。茲將本刊體例，畧述如下：

通論 以一般的文化問題，及道德理論為主。及國際之根本問題，及現代思潮。

專著 除自然科學外，凡學術上之專門研究，不論古今中外（如中國之經史百家，外國之哲學社會科學等），悉屬此欄。惟支離破碎之考據，不錄。

譯述 外人之著作，其性質與通論專著兩欄相當者屬之。

特載 如演講記事之類。

文苑 時文詞之名作，未經刊布，或流傳未遠者（如附于書內之序跋等），屬之。以文言為主，白話不錄。此類酌贈書籍，擬不奉酬。

外國詩譯戲劇之翻譯。此類文語不拘，仍照稿費奉酬。

雜俎 如筆記札記之類。

書評 就本國外國新著之有價值者，撮要批評之。

附錄 如社訊之類。

本刊選舉從嚴，寧缺無濫。所有各門，不必每期皆備。除文苑一欄已另有申明外，其餘文言語體，悉聽作者自便。（文責自負）邦人君子，尙其教之。

本刊啟事二

本刊於通論專著兩門，最為慎重。所期望於碩學鴻儒之討論者，約有數事：

- 一、中國思想之特點。
- 二、中國文化之本質，及歷代之升降。
- 三、固有道德之本義與精神，及與西方道德之比較。
- 四、歷代制作之精意，及政治之得失。
- 五、儒先學說之個別研究，及比較研究。
- 六、中西文化之比較。
- 七、建設中國新文化，此後應取之途徑。

如有就上列各點，撰為體大思精之作，見惠本刊者，拜謝之餘，所有稿費，當從優奉酬。

金華火腿公司 地址永漢南路
○一號

(中)(秋)(節)(大)(廉)(價)(半)(月)

亞林臭水防疫

是殺菌的鐵軍
是人類的保障！！

用亞林臭水燒酒各處
則疫菌消滅無遺確能
保障人類安康

五洲大藥房發行

上海及各埠分支店均售

婦女經水通暢則身體健康容顏
滋潤月紅丸藥為婦女要藥月經秘結
或惡露不清者必服之聖劑 每瓶一元

月用紅



女界寶

婦女常患月經不調腰背痠痛諸症頗受
身體不良之影響
女界寶丸藥有養血平肝之功調經安胎
之力故為婦女滋養聖品 每瓶一元

五洲大藥房發行

上海各埠

五洲大藥房有限公司廣州分行謹啓

永漢北路：電話一三九四七六七

海波藥

血毒血熱 一切瘡毒
皮膚濕爛 骨節痠痛

血解毒理濕化熱消腫止瀰以故治理
名症針對相合奏效最速 每瓶洋二元

五洲大藥房發行

各地均售

係用變
質劑配製其特
長效力 即為清力



五洲大藥房 分行廣州永北及六路

印務商書館輯印

欽定四庫全書

目錄

八十種

百川學海	宋俞鼎	宋左圭
天都閣藏書	明程胤	明董其昌
古今圖書集成	明陸欽	明陸欽
范氏文房小鏡	明范欽	明范欽
歷代小史	明高鳴鳳	明高鳴鳳
百陵學山	明王宗輯	明王宗輯
古今說史	吳草齋	吳草齋

子雲	漢京遺編	明周子義誠	明周子義誠	清海津討原
韓海	東門廣牘	明胡廷璫	明胡廷璫	清張海雲
杞海算編	明沈節甫輯	明沈節甫輯	明沈節甫輯	清張海雲
禪乘	明沈昌齡輯	明沈昌齡輯	明沈昌齡輯	清張海雲
寶顏堂祕笈	明陳繼儒輯	明程榮等輯	明程榮等輯	清張海雲
漢魏叢書	明董其昌輯	明錢人傑輯	明錢人傑輯	清張海雲
唐宋叢書	明胡應麟輯	明毛晉輯	明毛晉輯	清張海雲
詩訓新知	明李攀龍輯	清王士禛輯	清王士禛輯	清張海雲
(二)清代 五十七種				
祕書海類編	清曹溶輯	清汪士淳輯	清汪士淳輯	清張海雲
祕書二十一種	清曹溶輯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正誼堂叢書	清曹溶輯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家珍版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抑經堂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鮑廷璫輯	清鮑廷璫輯	清張海雲
知不足齋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陸煊輯	清陸煊輯	清張海雲
奇古齋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研芸甲乙編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開成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藝海珠塵	清高宗敕刊	清吳兆宜輯	清吳兆宜輯	清張海雲
經訓堂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雅雨堂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讀畫錄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南閣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平津館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文選樓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儀闈居士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黃氏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拜經樓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南閣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汗苑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鴻臚館叢書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高宗敕刊	清張海雲
清吳兆宜輯	清吳兆宜輯	清吳兆宜輯	清吳兆宜輯	清張海雲
清孫星衍輯	清孫星衍輯	清孫星衍輯	清孫星衍輯	清張海雲
清黃不列輯	清黃不列輯	清黃不列輯	清黃不列輯	清張海雲
佚稿	後知不足齋叢書	後知不足齋叢書	後知不足齋叢書	後知不足齋叢書
存稿	後知不足齋叢書	後知不足齋叢書	後知不足齋叢書	後知不足齋叢書
藏稿	後知不足齋叢書	後知不足齋叢書	後知不足齋叢書	後知不足齋叢書
日本	日本天澤山人輯	日本天澤山人輯	日本天澤山人輯	日本天澤山人輯

(乙) 專科叢書	十二種
古經彙解兩種	清錢漢吉抄
(二) 小學 三種	明耿金輯
許學叢書	清鍾謙釣鵝
(二) 土地 二種	清張炳麟輯
史學叢書	清徐啟賢輯
圖影樓叢地叢書	清胡思敬輯
(四) 目錄學 一種	清王肯堂輯
八史經點萃	清張鑑輯
(二) 藝術 一種	明沈 漢輯
欣賞編	元杜思敬輯
(七) 軍學 一種	宋何去非輯
武經七書	
(內) 地方叢書 八種	
(一) 香區 四種	
湖南叢書	清伍崇曜輯
湖北叢書	清王凱輯
豫章叢書	清周福慶輯
鹽邑志林	明樊維成輯
(二) 郡邑 四種	清丘紹初輯
涇川叢書	清胡國丹輯
金陵叢書	清傅春官輯

527(e)

廣州民國日報爲中南唯一大報

▲欲明瞭三民主義

▲欲了解國內外大勢

▲欲探討藝術

▲欲得到常識

——不可不看廣州民國日報

本報爲華南唯一大報、內容之充實、消息之靈通、立論之正大、排印之精美、久爲社會人士所讚賞、同人不敢以此自滿、日仍繼續研究改良、以期至善、現爲刷新計、不惜用數萬鉅金、向美國購買機器、改換字粒、使用以來、面目煥然一新、

諸君欲明瞭國內外情勢乎、請從速購閱本報、當可滿意、

社址光復中路

廣州民國日報社啓

電話一〇六七五

廣州民報定社價目表

五二八七報電線無 五七六〇一話電 號九十七路中復光市州廣：址社

		地 別 閱 期	一個月			半年			全年		
			本 市	一 元	二 角	六 元	二 角	一 十 三	元	三 十 五	元
中國及日本朝鮮			一	元	四	角	七	元	八	角	
外 洋	各 國	四 元	五 角	二 十 六	元	五 十 二	元	一 十 五	元	三 十 五	元
香 港	澳 門	三 元	元	一 十 八	元	三 十 六	元	一 十 三	元	三 十 五	元

附注

(一)如須掛號或快郵寄遞國內掛號每月加郵費二元四角快郵每月加四元六角國外掛號每月加九元四角

(二)報費概須先付款盡報止恕不通融

(三)報費以粵小洋為本位郵票代理作大洋九五折算但以一角以下者為限其他各國銀幣概依市價伸計郵匯報費請用掛號

信寄下否則本報不負失落之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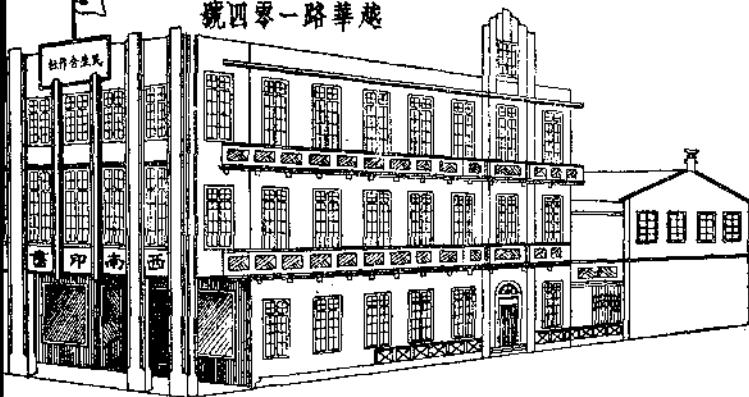
(四)定報者如須將報改寄時請將改寄地址開列清楚連同原收據寄下以便照辦

(五)如蒙續定請將舊定字號或起止日期註明以便查收

(六)郵費增減係按郵局新章照收外埠定閱幸祈注意

新局本之成完近將

號四零一路華越



本書局爲適應時代需求發揚文化事業起見特聘名工精印中西書籍各種文件雜誌表冊股票支票證書商標畫報期刊呈文帖式信封信箋巧製電版五彩石印技術精良物質優美起貨依期價格克己所有上等文房用品體育玩具測量儀器無不兼備如蒙惠顧無任歡迎若以電話相召當即送到

西
南
印
書
局

明德社啓事

本社以實踐道德改造人心闡揚國粹獎勵學術爲宗旨除依照社章次第舉辦各種事業外並出版雜誌兩種一爲明德周刊每星期一日假廣州民國日報副刊篇幅出版已於三月上旬刊行一爲新民月刊由本社自行印刷出版創刊號於五月上旬印行凡此皆爲本社欲以言易天下之微意亦卽本社事業之一種海內賢達尙希進而教之幸甚幸甚(本刊舉辦事業以後陸續在新民月刊附錄欄報告並希留意)

顯

道

繆 築 著

仿宋精印本
全一冊售價一元

齊物論釋注

章太炎先生所著齊物論釋，用極精之理論，貫穿中國九流，印度佛旨，陳義甚高，非注莫明，其徒繆篆費十餘年心力，作成注本，計共油印本

二十五冊，每部售價臺洋十四元，附贈顯道一冊

代售處 廣州市東山中山路一號明德社

性 命 辨

曾連乾



清代經師阮芸臺作性命古訓譏切李習之復性書曰周以前聖經古訓皆言勤威儀以保定性命未聞如李習之之說以寂明通照復性也。曰如果李習之所說復性爲是何以孔子教顏子惟聞復禮未聞復性也。曰李習之以靜而通照物來皆應言性九經中無此義也。爾其自爲訓說則舉尙書召誥節性惟日其邁語及孟子盡心篇口之於味章建首以概其餘玩其詞意似以性非人所固有故言節性而不肯言復性實則率性盡性成性養性等語何嘗不出諸孔孟之口何必與節性之說一意相承又其釋孟子口之於味章則以味色聲臭安佚爲性以仁義禮智聖爲命皆不與性命古訓脗合抑又與孟氏本旨乖離蓋以經典立詞義多岐互有共名別名之辨有廣義狹義之殊持一義以衡數千載散箸之文詞而不細研其涵義之內包外延若何

騰諸學說，未有不陷於謬誤者。見諸行事，未有不流於偏激者。阮氏以味色聲臭安佚爲性，是祇知有耳目口鼻四肢之性，不復知有仁義禮智聖之性。可謂有見於物，無見於心。且其以仁義禮智聖爲命，極陳動作威儀之則，而未熟察乎天人授受之中，可謂有見於外，無見於內。故雖盛言節性，盛言敬德，而諷一勸百，始微畢鉅。學者之注重内心，常不足戰勝其競逐外物之念循至舍本逐末，蔽於物欲，生心害政，發政害事，其流弊有不可勝言者。此立說所由不可不慎也。

性命之辨，自宋以來，糾紛難理矣。卽在古訓中，亦恒見有錯雜紛歧之處。竊意經義根乎訓詁，訓詁依乎聲義，義有引申，聲有通段，引借不明，未有能通訓詁者。訓詁不明，未有能明經義者。卽就命字言之，說文命使也，從口令會意。本爲使命之命，引申則爲性命之命，又引申則爲命祿之命。是故皋陶譏天命有德之命，與堯典乃命羲和之命同，而與召誥自貽哲命之命有別。何者？一爲通常之使命，一則天賦之性命也。卽以性命之命言，亦有廣義、狹義之辨。是故左傳民受天地之中以生之命，與繫辭窮理盡性以至於命之命同，而與論語死生有命，富貴在天之命有異。何者？一爲兼赅性命之命，一則僅言遭遇之命也。由廣義言之，則天地之生人爲貴，不獨吉凶福極之命爲天所賦予，卽仁義禮智之端，血氣心知之性，亦莫非稟受於天。故後世言性命分離，爲二者古人言命或兼赅性命也。由狹義言之，則人事休咎遭遇，通塞古人乃專言命，不涉及降衷恒性也。涵義廣狹，古人旣隨文而施立說，參差學者當心知其意。然則言命者，當知有兼赅性命之命，當亦知有專言

命、祿、之、命。

次則性之爲說，亦言人人殊。有言性善者，有言性惡者，有言善惡混者，有言無善無惡性之體，有善有惡性之用者。彼其認識各殊，其所立之學說，及其所主之政教，悉因之而有差異。則其說之關係於身心者爲大。自吾人觀之，性實本分爲二。有血氣之性，有心知之性。心知之性純乎善，血氣之性則不能無惡。而皆善。荀子云，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生而有疾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聲色焉。又曰，夫人之情，目欲綦色，耳欲綦聲，鼻欲綦臭，心欲綦佚。此就血氣之性言也。孟子云，惻隱之心，仁之端也；羞惡之心，義之端也；恭敬之心，禮之端也；是非之心，知之端也。仁義禮智非由外鑠我也，我固有之也。又曰，孩提之童，無不知愛其親，及其稍長，無不知敬其兄，此就心知之性言也。是故

朱子語類云，人有氣質之性，有義理之性。

程子遺書云，論性不論氣，不論氣不論性。

鄭君禮運故人者，其天地之德，陰陽之交，鬼神之會，五行之秀氣也。注云，言人兼此氣性純也。又人者，天地之心也。五行之端也。食味被色而生者也。注云，此言兼氣性之效也。

又郊特牲男女有別然後父子親注云，言人倫有別則氣性醇也。

又昏義男女有別然後夫婦有義夫婦有義而後父子有親注云，言子受氣性純則孝，孝則忠也。

禮樂記，夫民有血氣心知之性。

然則人類之性分爲二。先秦漢宋諸儒悉言之矣。血氣之性，卽耳目口鼻之欲也。心知之性，卽仁義禮智之常也。無耳目口鼻之欲，則人類無以相資相養而爲生。無仁義禮智之常，則人道或夷於禽獸。皆非天地生人之理也。是故言性者，當知有血氣心知之別。

孟子之說，其分辨最明者矣。曰：口之於味也，目之於色也，耳之於聲也，鼻之於臭也，四肢之於安佚也，性也有命焉。君子不謂性也，仁之於父子也，義之於君臣也，禮之於賓主也，知之於賢者也，聖人之於天道也，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謂命也。戴東原孟子字義疏證說之云：

人之血氣心知，原於天地之化育者也。有血氣則所資以養其血氣者，色聲香味是也。有心知則知有父子，有昆弟，有夫婦。而不止於一家之親也。於是又知有君臣，有朋友。相親相治，則隨感而應爲喜怒哀樂。合色聲臭味之欲，喜怒哀樂之情，而人道備。欲根於血氣，故曰性也。而有所限而不可踰，則命之謂也。仁義禮智之懿，不能畫一如一者，限於生初，所謂命也。而皆可以擴而充之，則人之性也。謂者猶云藉口於性耳。君子不藉口於性以逞其欲，不藉口於命之限之，而不盡其材。由此言之，孟子之所謂性，即口之於味，目之於色耳。之於聲，鼻之於臭，四肢之於安佚之爲性。所謂人無有不善，卽能知有限而不踰之爲善，卽血氣心知能底於無失之爲善。所謂仁義禮智，卽以名其血氣心知。所謂原於天地之化育者之

能協於天地之德也。

阮氏性命古訓說云云

哲愚授於天爲命，受於人爲性。……惟其味色聲臭安佚爲性，所以性必須節，不節則性中之情欲縱矣。惟其仁義禮智聖爲命，所以命必須敬德，德即仁義禮智聖也。

又云

此章乃孔子言聖與天道之大義，必須得此性命兩節相通相互而言之，則五經性命之古訓無不合矣。味色聲臭安佚，孟子直斷之曰性也。且曰君子不謂性，則召誥之節性，卷阿之彌性，西伯戡黎之虞天性，周易之盡性，禮記中庸之率性，皆範圍曲成，無不合矣。

專篇論列，可謂反復求詳矣。而不能謂爲精審者，則以二家（一）不知命有廣義、狹義之別，誤以本章命祿之命爲受，中以生之命。故戴君以仁義禮智聖之限於生初者爲命，阮氏則直以仁義禮智聖爲命。試思性命對言仁義禮智之根於生初者，明爲性而非命。仁義禮智之見諸行事，而得於父子君臣賓主賢者天道與否，乃非性而爲命也。烏得混性於命耶。（二）不知性有血氣心知之別，誤以血氣之性即心知之性。故戴君謂孟子之所謂性，即口之於味目之於色耳之於聲鼻之於臭四肢之於安佚之爲性。以名其血氣心知。阮氏則云味色聲臭安佚孟子直斷之曰性也，故直以味色聲臭安佚爲性。試思孟子道性善，何以不舉味色聲臭。

安佚爲性善之徵，而反舉惻隱羞惡恭敬是非之心爲性善之徵耶。且使性而僅爲味色聲臭安佚也，則孟子當言節性不當言養性也。何者？養其色聲香味安佚之性，其不足以云善也審矣。烏得混心知之性於血氣之性耶？竊意本文之命皆言命祿，不涉及受中以生之命。性則別爲二，一言血氣，一言心知。色聲香味安佚，血氣之性也。仁義禮智聖心知之性也。血氣之性本諸生初，不得謂爲非性。而以命祿所限，不容放縱，以求必得，故君子不藉口於性，以求逞其耳目口鼻四肢之欲。心知之性，施身及人，而常變有殊順逆異勢，不得謂爲非命。而以性分當爲道，在擴充以盡性，故君子不藉口於命，以自寬其勉强行道之心。趙岐孟子章句於本文上下兩節所言之命同訓命祿遭遇於上節之性，說以性，下節之性，說以才性，分貼明晰，不煩言而已。解戴阮二君，未審字義廣狹，輒下己意，轉見其纖繚難明也。

蓋嘗持此以衡孟子之性命說，其涵義廣狹，則皆於此有合焉。曰：

孔子進以禮退以義，得之不得曰有命，而主癰疽與侍人瘠環，何以爲孔子。
夭壽不貳，修身以俟之所以立命也。

莫非命也，順受其正。是故知命者，不立乎巖牆之下。盡其道而死者，正命也。桎梏死者，非正命也。是其言，命皆爲命祿，不以仁義禮智聖爲命也。至其言性，則分爲二。

告子曰：生之謂性。孟子曰：生之謂性也。猶白之謂白與。曰然……然則犬之性，猶牛之性，猶人之

性與。阮元云告子生之謂性一言，本不爲誤，故孟子不驟闢之，而先以言問之。蓋生之謂性一句爲古訓，而告子誤解古訓，竟無人物善惡之分。其意中竟欲以禽獸之生，與人之生同論，與孝經人爲貴之言大悖。是以孟子據其答應之然，然後以羽雪至犬牛人之性不同闢之。蓋人性雖有智愚，然皆善者也。孟子非闢其生之謂性之古訓也。

告子曰食色性也。仁內也，非外也。義外也，非內也。阮元云告子此章食色性也四字，本不誤。其誤在以義爲外。故孟子此章，惟闢其義外之說，而絕未闢其食色性也之說。若以告子食色性也之說爲非，然則孟子明明自言口之於味目之於色爲性矣。同在七篇之中，豈自相矛盾乎。

孟子曰形色天性也。惟聖人然後可以踐形。按此以形色爲性，猶禮運言食味別聲，色而生也。鄭君彼文，以氣說之，則形色之爲性，所謂血氣之性也。

此皆言血氣之性也。

孟子道性善，言必稱堯舜。

告子曰……今曰性善，然則彼皆非與。曰乃若其情，則可以爲善矣，乃所謂善矣。若夫爲不善，非才之罪也。惻隱之心，人皆有之。羞惡之心，人皆有之。恭敬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惻隱之心，仁也。羞惡之心，義也。恭敬之心，禮也。是非之心，智也。仁義禮智，非由外燶我也，我固有之也。

堯舜性之也。

盡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則知天矣。存其心，養其性，所以事天也。

君子所性，雖大行不加焉，雖窮居不損焉，分定故也。君子所性，仁義禮智根於心。

天下之言性也，則故而已矣。故者以利爲本。說文故使爲之也。性者天所命，猶言自然而然也。故惡於鑿。

此皆言心知之性也。惟有血氣之性，故味色聲臭安佚可言性。惟有心知之性，故云仁義禮智根於心。惟有血氣之性，故盡性不外於踐形。惟有心知之性，故存心乃足以養性。二者之別，如是其審。惟有當知者，孟子、於仁、義、禮、智之性，則推闡無遺。於耳、目、口、鼻、四肢之性，則引而不發。蓋恐學者之重外輕內，舍心逐物，流蕩而忘反也。此則孟子之微意，學者所當推見至隱者也。

又嘗持此而衡之經典古訓，則命有廣義、狹義之殊。

甲、兼赅性命

書召誥若生子，罔不在厥初生，自貽哲命。今天其命哲，命吉凶，命歷年。按此言，命哲，則性爲天所命也。

言命吉凶，命歷年，則命祿爲天所命也。

左傳劉子曰：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命也。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定命也。易說卦，窮理盡性以至於命。

乙、專言命祿。

書西伯戡黎，天旣訖我殷命，格人元龜，罔敢知吉。

洪範九五福，五曰考終命。

詩文王，永言配命，自求多福。

詩卷阿，爾受命長矣，第祿爾康矣。

詩周頌，昊天省成命，二后受之。成王不敢康夙夜，基命宥密。
穀梁傳，人之於天也，以道受命。

易繫辭，樂天知命故不憂。

論語，五十而知天命。不知命，無以爲君子也。死生有命，富貴在天。道之將行也，與命也。道之將廢也，與命也。

禮中庸，君子居易以俟命。

性、有血氣心知之別。

甲、血氣之性。

書召誥，節性惟日其邁。王敬作所，不可不敬德。

禮樂記，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

又夫民有血氣心知之性。

王制司徒修六禮以節民性。

乙、心知之性。

書西伯戡黎，故我棄我不有康食不虞天性，不迪率典。

詩卷阿豈弟君子俾爾彌爾性。

易繫辭成性存存道義之門。

禮中庸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

又惟天下至誠，惟能盡其性。

論語子貢曰：夫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

分辨亦甚明焉。惟命有廣義，故受中以生爲命，盡性乃至於命，哲愚吉凶歷年同爲哲命，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乃以定命也。惟命有狹義，故國之興替爲命，年之夭壽爲命，道之行廢爲命，遇之夷險爲命也。惟有血氣之性，故書言敬德以節性，王制言修禮以節性，或與心知並舉，或以動靜對言也。惟有心知之性，故書言虞性，詩言彌性，易繫辭言盡性，亦言成性，中庸言盡性亦言率性也。不加辨別，混爲一談，則經典逐步皆荆棘，前人

成說皆矛盾矣。

性命之辨既明，則性命之原，其可睹矣。天之生斯民也，既賦人以五官百體之機能，又賦人以獨靈於萬物之恒性，其於命祿也，或則富貴福澤，以厚其生；或則貧賤憂戚，以玉汝於成。其所以降衷下民，如是其諄諄不倦者，蓋天地之大德曰生生，生生之道微，則乾坤或幾乎熄。是故慮斯民之無以相資爲生也，則養欲給求以康之。慮斯民之互戕其生也，則叙秩典禮以擾之。慮斯民之貪於佚樂而喪其生也，則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爲，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也。慮斯民之蠢愚鄙野，無與勞來匡直輔翼也，則厚殖一二人，超然於衆萌之上，作之君，作之師，使斯民之獷而無知，陋而無文，暨夫鰥寡孤獨窮而無告者，皆得以厚其生也。是故天地之生人爲貴，不獨血氣之性爲吾人所同具，卽心知之性，亦人道所必資。不獨富貴福澤足廣天地化育之功能，卽貧賤憂戚亦足徵天地裁成之妙用。故曰：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保合太和，乃利貞。各正性命者，天正性命以與人，人亦正性命以承天。生生不絕，所以保合太和也。或者不察，乃以心知之性爲善，血氣之性爲惡，抑或以血氣之性爲質，心知之性爲虛。甚或以富貴福澤爲命之通，而幸其必得以貧賤憂戚爲命之塞，而冀其苟免。彼亦烏覩天人性命之原乎。

夫而後聖賢性命之學，乃可言也。聖賢瞭然於天人性命之原，故其際乎命之塞也，於血氣之性，不能自遂，常稱命以自解，不藉口於本然之性，以求盈於心知之性，不能自遂，常稱性以自勵，不藉口於困窮之命而

有所不盡。是故顏子簞瓢陋巷而不改其樂，孔子蔬食飲水而曰樂。在其中則樂。天知命之學也。舜不以父頑而弛其底豫之誠，箕比不以君虐而替其靖獻之志。孔子不以見譏於接輿沮溺諸人而易其悲憫之懷。孟子不以不得志於梁惠齊宣而易其王霸之說。則存心養性之學也。且也聖賢默察乎天人相與之際，知天地與人爲一體。故際乎命之通也，於血氣之性，不僅厚一己之生，常思有以厚天下之生。於心知之性，不僅盡一己之性，常思有以盡人物之性。發政施仁，必先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文王之治也。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與被堯舜之澤者，若已推而納諸溝中，伊尹之任也。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稷思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也。禹稷之勤也。以天產作陰德，以中禮防之，以地產作陽德，以和樂防之，周公之事也。禮運云，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舉能，講信修睦，使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此厚一人之生，以厚天下之生也。中庸云，惟天下至誠，惟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則可與天地參矣。此盡一己之性，以盡人物之性也。且也天地之大德曰生，聖學之極功曰仁。聖人與天地合德者，生生之理也。故中庸言，天命之性，率性之道，其效極於致中和。天地位而萬物育。朱子說之，以爲吾之心正，則天地之心亦正。吾之氣順，則萬物之氣亦順。然則性命之功，充乎其極，直將合天地萬物爲一體，而驗中和之妙用焉。於復性乎何有。

教育與中國出路

張東蓀

我有許多關於教育的意見。只因事忙，無暇執筆。現在廣東明德社要創辦一個書院。我願意把這些意見獻于明德社諸公。

著者附識

一

近來教育破產的呼聲一天多一天了。人們對於現行教育制度的不滿亦愈見增高。試就日報月刊等出版物來看，便見有種種批評教育的文章。他們都是就各人以其經驗上所受的而感到現行教育制度是非改造不可。不過各人所經驗的不同則其主張改造教育制度的理由恐怕亦就不一律。著者亦是有這樣感受之一人，常常想把所懷的思想組織起來。

在數月以來看見老友陳筑山先生在大公報上發表了一篇『學與事脫了節的教育』尤使我得着刺激。現在即將多年所感的述說出來。

二

陳筑山先生以為中國教育的大弊病在於所教育的人材不是社會上所需要的，而社會上事業所需要的人材却又不為學校所供給。以致教育自教育，事業自事業，二者脫了關聯。換言之，教育不管所教的是

否為社會所需要，而只是一味地去製造學校畢業生。大批學校畢業生在社會上却尋不着事做。因為他們所學的那一套與做事時所要的並不相合。所以就做事來講，總是使人感到無適當人材。而就教育來講，却又使人感到畢業生無出路。陳筑山先生對於這一點看得十分真切。我想這是一個極自己明顯的事實，任何人都不能否認。

陳筑山先生不但見到這個弊病，並且擬了一個改良的方案。他的方案雖有多條，然就我看來，不外是先決定了事業，然後從實際上訓練人材。大約定縣的平民教育促進會就是想這樣做去。陳筑山先生這篇文章雖說是個人主張，却可看做代表定縣工作的一個宣言。我們從局外來推測，似乎他們感覺鄉村教育的工作由大學教育系的畢業生來擔任是不够的，鄉村衛生工作由大學醫科畢業生來充任是不成的。所以才發見做事與教育其間隔隙甚大。因此主張改變現行教育制度而特別注重于因事業需要而施實際訓練。

這種主張于暗中以定縣為背景，我們當然十二分贊成，不過就全國而汎言之，似尚有不够的地方。

首先我們要知道何以教與事會這樣的脫了節。當然就專門以上的學校教育來說，至于中小學不在範圍以內。專門學校辦得大壞，亦够不上一提。只好專就大學來講了。據我所見今天大學教育的大弊病在

于所教育出來的人使其做專門的事而他的專門技能與知識還是很不够但是使其做普通的事而他的知識却又嫌太專門太狹小了以致于常識或基本知識亦還是不够所以今天的大學畢業生往往吊在空中向上既不能專門到够用爲止向下又不能得有廣汎的基本學識以應付處世做人的需要換言之即一方面以專門學術作一個專門家而論他所學得的依然是不到家（即沒有專門到十二分）而他方面就做一個社會上中堅分子來說又覺其所學太過于偏向某一點而不普遍所以這些大學畢業生既不够作專門學者又不能做社會上普通公民質言之即他們若說是專家却嫌其不專若說是擔負社會中堅的責任則嫌其太專這種吊在不上不下的大學畢業生實在於社會國家沒有益處

須知專門學者不是容易造成的現在大學教育于無意中走入製造專門家的一條路上去試檢閱各大學的畢業論文便可明白有些論文題目真是很小現在教授們好像以爲題目愈小便愈得精其實這個趨勢亦不是中國人自動地想出來的依然是美國的流風所扇林語堂先生在他的大荒集中有譯述英國人論美國大學的一篇我以爲中國的大學教授們不可不一讀

話再說回來專門的學識和普通的知識不相同普通知識沒有特別用途然却不至于完全無用專門學識不然倘使並未臻成熟的程度便等于無用例如農科對於種子改良以及土壤肥料等倘使沒有極精深的研究與極熟練的實習所有書本上的知識實在不及老農老圃來得合用而要得精深的研究恐怕非

費十年以上的光陰不可。所以農科大學初畢業的人只可算有了進一步研究的基礎，却不能就去做事。又何況農業專門學校的畢業生呢？我主張如甲種專門學校可完全不設，因為所造的人材上既不能更進，為研究下又不能從事于工作，所以可見專門人材的造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四

此外還有、一點可說就是大學中所聘的教授自然是注重于其所專長，不過專長與貫通是如鳥之兩翼，車之兩輪，不可偏廢的。凡對於一門學問有專長的人必須同時對於凡與這一門學問有直接間接相關的其他一切學科都得有相當的學養，有這樣訓練的自是有人，但未受這樣訓練的亦自在不免。

所以中國大學教育不是向專門化，乃是趨于支離割裂。尤顯明的實例就是關於國學。現在國學的研究顯然有變爲『古骨之學』的情形。所有的瑣屑考據無異于西方人研究埃及石器與巴比倫文字。這些研究未嘗不精無奈對於現代人的生活直不發生關係。我實在看不出這樣的國學研究和坐在家裏種蘭花與養畫眉有甚麼區別。爲甚麼大學裏不聘請養金魚與種菊花的教授。同是玩的茶餘酒後的消遣品，爲甚麼會尊之爲專家而坐領三四百元一月社會上似乎太不公道了。

老實說種菊花養金魚只是自己消遣，似乎比這一類的玩古骨式國學還要穩當些。因為這個東西至多不過害己並不致于害人。而這樣的國學却就難言了。外國人以已死的文化來看中國文化，這是當然的。

中國人自己于不知不覺中亦走上外國人研究東方文化的态度那一條路上去而自命爲時髦這實在是一個「不自覺」的現象。外國人研究東方的刺繡與印度的美術不過想在他們的文化多添一些點綴而已。中國人研究自己的文化如採取這個態度則國學決無前途可以斷言所以我說關於國學方面更可看出現在大學所教的日趨于支離破碎與瑣屑了。

五

把學問變爲玩藝兒于是學問對於做人便不發生關係。我以為這種以外國人治中國學的态度是和中國向來學者治學的态度根本上不同。我嘗與熊十力先生討論過這一點。我以為荀子上幾句話可以代表中國學者治學的态度就是：「君子之學也入乎耳著乎心布乎四體形乎動靜……君子之學也以美其身」換言之中國向來的治學態度是把「學」與「人」打成一片所謂玉不琢不成器就是以人爲材料以學爲鍛鍊經過鍛冶的人決不是僅僅得着一些技藝而已必定是把全人格送到那個爐子裏去融化一番而現在教育却不走這一條路。有人說現在教育偏重于智育忽畧了德育我對於這句話以爲只道着一半須知中國舊式教育並不是專注重德育更須知離了知識的授受並沒有所謂德育我以爲德育就潛存于智育內現在教育的弊病不僅在忽畧德育實在是對於智育根本上就沒有辦好老實說一個人知識到了相當的成熟其道德品行自然而然亦會隨着醇化胡適之先生曾經舉出數個未受舊式教育的人以

爲其人品不在老生宿儒以下。我現在不願討論這些具體的人名。不過我以爲這本是可能的。一個人倘使其所得于西方學問的而竟能達到『通』的地步，則其人品自然不會壞到那裏去。不過我們中國既有這樣傳統辦法，而況這個傳統辦法亦還未完全喪失。我們何不就此發揮光大一下呢？

六

要使學與人打成一片，必須先把學與學打成一片。這便是我所以極端反對現下流行的這樣支離瑣屑的研究。現在大學中的課程與科目簡直是一個雜貨攤。學生本來只求滿足其學分的數目，所以可以隨便擇取一些互相不生關係的科目，即退一步來講，有些科目在表面上是相關的，然而教員所講的內容却可變爲無關。這個緣故乃是由于聘請教員的時候未曾顧慮到課程的配合。不妨以唱戲爲比喩，現在大學的教員大部分都是唱獨角戲的。一個人愛如何唱，便如何唱。簡直不求有統一的脚本。學生聽了數十齣的一人獨唱的戲以後，依然只在一齣一齣留在腦中，而不能貫通起來。這樣的學與學不能打成一片，所以以致學與人不能打成一片。這便是『學』與『學』分爲幾截，則『學』與『人』自必亦分爲兩截。所以現在的教育不能致其影響于人格，就是因爲所教授的大部分是一鱗半爪的知識。

這種破碎的研究與知識既不足使學生得了以後能在社會上做專門的事，又不能使其得了以後于人格有何影響。所以現在大學裏出身的既不够作個專門事業的『家』，又不够作個社會中堅的『人』。

我嘗說這種教育在實際上沒有用處。我自己在大學教了書多年，却常常覺得對於國家社會有些慚愧。因為自己知道所作的工夫並不是國家所切要的。

七

對於這個現象陳筑山先生只看見一半，就是他只知道「學」與「事」脫了關聯而還不知「學」與「人」亦早脫了關聯。陳筑山先生的挽救法亦只是想把「學」與「事」聯成一片，然而我以為倘使「人」與「學」不會打成一片，則「事」與「學」的聯結必不能臻于完全。因為學事合一只能造成有用的專門人材，而專門人材不自用必定另有人去用他。倘使沒有人知道專門人材如何用法，則雖有專門人材亦是依然無辦法。所以專門人材固然十二分需要，而社會上中堅分子却同時亦是十二分需要。而中國這數十年來一切混亂並不是由於專家的缺乏，實在是由于社會上失了中堅分子。無論任何機關，即如一個比較大些的商店，也罷，要覓得一個極適當的主持者就不易得。即以大學而論，好的教授倒還可屈指一數，而好的校長院長却不可求了。可見中國今天的大患在於缺乏能獨當一面的人才。甚至於縣長一類人才即很不易得。本來中國教育對於社會中堅分子的製造就很忽略。近來更從社會方面加以破壞。所以這一類人才不但不日見其出，却反而被淘汰無餘。社會上所有能起來的都是挺而走險的人。幾乎沒有真能擔負一件事而認真來幹的。因為這種建設人材在這樣的混亂社會中是沒有法子自己起來的。倘使

沒有這樣負建設使命的社會中堅分子，則雖有專門家亦必歸于無用。這便是我要補充陳筑山先生的話了。

八

在社會各方面沒有劇大的變化以前，其所要求的人才當然和現在不同。以前社會中堅分子的養成大半不完全靠教育，而是由於在社會上做事的經驗。這便是所謂社會淘汰。由社會淘汰中所選出來的便是社會上優秀分子。無奈社會自身壞了一切，所以維繫社會的都崩潰了。在這樣混亂中，社會淘汰乃實現其反面的作用：即好人反被汰除，而壞人竟得上升。所以到了現在想依靠社會而養成人才這一條路是絕了。有人告訴我說青年比較純潔，我想這就是因為青年涉世未深的緣故。須知在正軌的社會裏，社會本身就是養成人才之所。但在這個變態的社會裏，社會却變了毀壞人才的所在了。可見普通製造社會中堅分子的方法，在今天中國完全不適用。

並且我們應知道，在治世所需要的治理人才，其分量遠不如在亂世所需要的撥亂人才那樣重。就好像一個軌道上火車推動起來所需的力量自然比一個倒在軌外的火車為小。因為對於倒在軌外的火車必須先把他扶得起來納入軌中，所以亂世所需的人才其分量必數倍大于治世所需的人才。而社會愈亂，其撥亂反正的人才所必須的能力資格必須愈高，可以說世愈亂，則才愈難，兩者完全成一正式反比例。

今天中國的亂可謂已達極點了。我在上文所說社會中堅分子，在別國可以就是社會上各種事業的獨當一面的人才而在中國都如此還是不够。因為今天不是如何推動在軌道中的火車乃是想法子要把倒在軌外的火車救起來使其得以推行。換言之即今天所需要不僅是治世的人才乃並是亂世的撥亂人才。

九

說到這里必定有人反對我以爲這樣的人才就是所謂領袖而中國今天的亂並不是因爲缺少領袖乃却是因爲領袖太多了以致互相爭奪我對于此說未能滿意我以爲今天中國的大患不在于領袖的過多而乃只在于領袖慾的太畸形發展了我們不可把領袖與領袖慾併爲一談本來領袖二字很容易引起誤會總以爲凡作領袖的人是不肯下人的殊不知領袖如果正等於美國人所謂 Leader 實在沒有這個含義所謂領袖在社會學上謂之曰 Elite 各方面都可以有這樣的人所以領袖二字不是很好的翻譯但照原義來講決不含有一只是領率他人而不服從他人或與他人合作的意思老實說所謂既不能令又不受命乃是相關的凡能令人必同時是受命的人斷沒有一人只能令而不受命（但只受命而不能令者則有之且很多）所以今天的問題不在領袖的人數而在無領袖能力而其領袖慾却太高人人想作領袖這句話並不包含人人能作領袖同樣人人能作領袖却未必都想作領袖可見『想』與『能』乃完全是一

兩件事。

十

或許又有人反對我以爲專注意于社會中堅的人才未免太偏于社會的上層了。我向來所見即與梁漱冥先生不同。梁漱冥先生把農村運動提出來以爲是中國民族自救之最後的覺悟，在我看來以農民在社會的壁壘來說，自可說是最後的，但以民族自救的方法而論，是否最後的似尚難言。我對於他們提出農民來亦很知道其中大有苦心。乃是由於屢次政治改革的經驗而知上層階級的不可靠。殊不知鄉村裏老百姓只是社會的最後一層壁壘。凡事都要從社會的最後層做起，便幾乎等同沒有多少辦法了。因爲最後一層亦就是最固定一層，愈上便愈浮動。然以社會力來講，下層既是固定的，則只能有抵抗力與保守性。上層惟其浮動，所以能有適應性與創造力。二者各有優劣，未可一概而論。下層因爲比較上是偏于保守，所以上層難而以上層影響下層則易。明白了此理便可知僅僅鄉村運動不是中國唯一的出路。

十一

我所說世界愈亂而所要求的人才愈高，不僅指社會秩序而言，而文化的接觸亦是一個重要方面。

在以前中國未曾與西方文化充分接觸，自然有人才可以適如當時社會所要求。到了現在則以前適宜的人才却變了低落一級了。因此凡以前所以養成人才之道不但事實上已破壞無餘，然即使存留亦必無所用之。就這一點來講，現在不談中國民族自救則已，否則必須有一種新教育。這種新教育之重要讀者苟細味吾言，必可恍然而悟。

我現在不願詳細討論這個新教育的內容，但以爲有幾個要點則不可不一提及。

第一，當恢復舊日講學的精神，把學問與做人打成一片。

第二，當照中國舊式幹政治之方法，把做學與做人和從政打成一片。所謂政者正也，正已而後正人，就是此意。中國的先儒做學問是荀子所謂以養其身，至于從政乃是他的人格放出來的光芒。我嘗說中國人的幹政治完全是以德感人，所以不限于必登政台必執政柄。現在人們不了解此意，只知道搶政權。這個辦法真和中國傳統精神正相反。因爲舊式的政治在于移風易俗，移風易俗並不是單單得了政權就能辦到的。只有把「學」與「人」與「政」三者凝合在一起，方有辦法。須知中國的「政」與「教」是分不開的，而「教」又必與「化」合而爲一。這就是孔子的辦法，亦就是儒家所謂聖人的辦法。到了今天，自無所謂聖人，只是民族精神的、結晶的、寄托者。不過這種寄託者不限于一二個人，能愈多愈妙。教育之使命應該在此。我敢言偷此路不通，則中國必亡。

明惠三篇

繆篆子才

本師劉漢先生鑒定

先生函評云：貞爲智惠，李鼎祚之說今得誠證矣。從損革說信，從睽說鄰，良然。七月二十一日。

詩有之曰：惠輶如毛，民鮮克舉之。古人矜慎，伊可法也。士生千百年後，豈曰有知。今茲所述，上篇讀易中篇讀論孟老莊，下篇補誌諸書五惠以外各目。負咎前徽，彌滋悚懼云爾。

明 惠 上篇（讀易）

易經六十四卦名，皆「道稱」也。故曰：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乾彖傳）坤道其順乎，承天而時行。（坤言文）伏羲言天道地道人道之總持語曰：『乾』，文王乃言天惠地惠人惠之總持語曰：『元亨利貞』。其旨遠，其辭文，天下莫能知。孔子於是作文言謂在乾爲元亨利貞，在君子爲仁禮義智曰元者善之長也，君子體仁足以長人。亨者嘉之會也，君子嘉會足以合禮。利者義之和也，君子利物足以和義。貞者事之幹也，君子貞固足以幹事。君子行此四惠者，故曰乾元亨利貞。（周易全書，惠字凡七十八見）然則易經在兩千四百餘年之前，已屬不是元亨利貞之玄言，而是指明仁禮義智之實。惠世有對於文言未明言「智」字，致疑於『貞固足以幹事』之未必訓智者，試觀蹇卦文王之彖辭曰：『貞吉』。孔子之彖傳曰：『智矣哉』，則可釋然矣。且孔子嘗云：『我欲載之空言，不如見之於行事之深切著明』。（太史公自序載孔子語）故明夷之彖曰：文王以之巽，子以之六十四卦之大象則曰：君子以大人以先王以后以上以而元亨利貞四惠在文言。

則曰君子足以在晉卦大象則曰「君子以自昭明惠」以者用也孔子通經專重致用恒蹇彖辭皆言時用繫辭亦言「致用莫大乎聖人」後世惟泰州胡安定爲宋世學術開山之祖講學分立「經義」「治事」二齋得孔子遺意（宋儒學案第一家）繆篆曰讀書貴在擴充乾坤二卦有文言僅起例耳其餘六十二卦無文言學者當推而知也乾坤言元亨利貞在君子爲仁禮義智他卦或言元或言亨等等者在君子或爲仁或爲禮等等明矣六十四卦元亨利貞有孚各不同則知君子仁禮義智信（有孚）亦各不同明矣然則論孟諸經中其明見仁義等字者易知其暗契仁義等意者難曉或在言論或在事實多不可計用各有當其大系統乃攝在易經之元亨利貞有孚中也是故仁各不同不能出乾之元坤之元屯之元比之元大有之元隨之元蠱之元臨之元无妄之元損之元升之元革之元鼎之元之外義各不同不能出乾之利坤之利屯之利蒙之利需之利訟之利同人之利豫之利隨之利蠱之利噬嗑之利賁之利復之利无妄之利大畜之利大過之利離之利咸之利恒之利遯之利大壯之利明夷之利家人之利蹇之利解之利損之利益之利夬之利萃之利革之利漸之利巽之利兌之利渙之利中孚之利小過之利既濟之利之外禮智信諸惠目視此矣此尙不過就六十四卦之彖辭觀之也其有彖辭不明言者再就周公之三百八十四爻辭分觀之孔子之十翼分觀之仁不可勝數也在「體仁足以長人」定義中而變動不居也義不可勝數也在「利物足以和義」定義中而惟變所適也禮智信等視此矣繫辭說「立人之道曰仁與義」仍是舉此二惠起例學者仍

當擴充而推知也。周易中惠目雖多，不能出此五者之右。且外王之學，有周公謚法所述美謚七十一，內聖之學，中國有賈誼新書道術篇所述品善五十六。印度有世親明門論所述心法等百正其本，萬事理明此五者，則若網在綱，有條不紊，故曰天下之至勤而不可亂也。再就周易文辭論，文王之彖辭，周公之爻辭，所以不改卜人繇辭之文體者，殷之末世蒙難，全身周公居東，承先繼志，事實宜爾也。孔子布衣，竭韋編三絕之才，玉振金聲，爲天木鐸。於「見龍」則釋爲「庸言之信，庸行之謹」；於「履霜」則釋爲「積善餘慶，不善餘殃」。易經在两千四百餘年之前，夫婦之愚可以與知矣。祕書稱日月爲易，而子貢稱仲尼日月也，有謂哉。

表(一) (孔子從元、亨、利、貞、有孚、用爲仁、禮、義、智、信表)

坤

元

承，物元至傳（
天乃資，哉曰孔
順生萬坤：子

亨

物大含傳（
咸，弘曰孔
亨品光：子

得：子。得利
常後傳（主，
順曰孔利後

孔貞牝
安吉利：子，馬
地吉利：子，柔傳之
无吉應之：子，安貞柔傳之

物德以君是，作坤地
戴厚子爲順解（
永六、章可不方二
貞，○利用大，
利習六、舍

家曰：德合无疆、文言：
至靜而德方、○敬義立而
德不孤

表(二)

屯		伏羲所命六畫卦之名	
元		文王彖辭	元（仁）
亨		爻	亨（禮）
利建侯，		爻	利（義）
貞 (王閏運說) 物初生必備乾 (德也)		爻	貞（智）
		爻	有孚（信）
		象 大 子 孔	
雲雷屯，君子以經綸（ 程傳：經綸天下之事， 以濟于屯難）	初九，利居貞 (○九五、小吉)	經（周公爻）	其 他 德 論 德 目
	六四，无不利	傳（孔子十翼）	

	无妄	臨	隨
元		元	元
亨		亨	亨
利		利	利
不利有攸往。			
貞			
(王闡運說: 无妄與屯相對 ，屯為初生， 无妄復生，故 俱備乾象)		有凶 (王闡運 說：臨不能有 四德，凡曾元 亨利貞者五卦 皆戒詞也)	貞，无咎（王 闡運說：隨乾 乃无咎）
天下雷行、 物與无妄， 先王以茂對 時育萬物。	六二，則利有 攸往○九四， 正○不利有攸 往○象曰：可 貞，无咎○往 ○象曰：可 貞无咎。	澤上有地臨 ，君子以教 思无终，容 保民无疆， 攸利	澤中有雷， 初九，貞吉○象曰：大亨利 隨，君子以 禦晦入宴息 (王弼亨訓通) ○九四，有孚 在道○九四， 有孚惠心勿

			損
		元吉	
	革		
	元		
	亨	利之用，二簋利有攸往，可貞。	
	(孔子傳曰：大亨以正)	曷之用？二簋，俗本改爲享字，無謂。」	
	利	有孚（篆按損山下有澤，有六義，一）損，君子以	
	貞	有孚（二）元吉，懲忿塞欲。	
	悔亡，（王闡子傳曰：已日革，君子以）	征凶○六五，貞，中以爲志也。○六五元	
	連說：元亨利	弗克違，元吉也。○六五元	
	貞乾德全，乃	○上九，貞吉，自上祐也。	
	悔亡也，六爻	○繫辭：損德之修也。損，	
	信著也）也，乃孚，大	先難而後易。損以遠害。	
	天命已至之日		
	○九五，未		
	有孚（王闡運說：有孚者未		
	占而孚，言不		
	疑也）○上六		
	，居貞吉。		

論語云『惠不孤必有鄰』（里仁篇）古今來鮮有知其真諦者。繆篆曰：我乃知之矣。坤之文言曰：『敬義立而惠不孤』。論語不常見『鄰』字，易經則小畜之九五，泰之六四，謙之六五，皆稱『以其鄰』。既濟之九五，則稱『東鄰西鄰』。東鄰者，東伯也。西鄰者，西伯也。伯爲諸侯之長，元亦爲善之長。論語稱鄰義符周易矣。惠功言三不朽也，論語稱『有惠者必有言』，是言必與惠鄰也。反之，有言者不必有惠謂之孤言。不以人廢之言，而非成惠者之言。智仁勇三達惠也，論語稱『仁者必有勇』（憲問篇），是勇必與仁鄰也。反之，勇者不必有仁謂之孤勇。一人衡行之勇，而非成仁者之勇。今夫惠之在卦者爲元，亨利貞有孚，在人者爲仁，禮義智信。六十三卦無孤惠，故彖辭爻辭中不單言元，不單言亨，不單言利，不單言貞，不單言有孚。惟有一『睽』卦，從睽孤得名，單言『孚』耳。一切人事亦無孤惠。宋襄公傷於泓，孤仁也。（穀梁僖二十三）有扈氏亡於夏，孤義也。（淮南子齊俗訓）宋宣公讓國而肇數世之禍，孤禮也。（公羊隱三年）臧文仲居蔡而妨柳下之賢，孤智也。（論語卷五及十五）尾生高水死而堅女子之約，孤信也。（莊子盜跖篇）他如申生許止之孝，孤孝也。（僖五昭十九）伋壽之悌，孤悌也。（桓十六）叔向直而殺弟，孤直也。（左氏昭十四）趙盾忠而弑君，孤忠也。（宣二）伯姬貞而焚身，孤貞也。（穀梁襄三十）孤也者，古語所謂知一而不知二也。（二二即陰陽）不孤也者，繫辭所謂因貳以濟民行也。說卦以立人之道曰仁與義起例者，仁不孤必義鄰也。依此例推之，大有元亨，仁禮鄰也。復賁亨利禮義鄰也。大畜利貞義智鄰也。觀與習坎亨及有孚禮信鄰也。蠱元亨。

利。仁禮義鄰也。咸亨利貞，禮義智鄰也。屯，隨臨无妄，元亨利貞，仁禮義智鄰也。損革二卦，元亨利貞有孚，仁禮義智信鄰也。內聖之功莫備於損卦，外王之學莫備於革卦。損有孚，故七十子服膺于洙泗，革乃孚，故八百國會師於孟津。仁禮義智必待信與爲鄰焉。聖人之惠同於乾坤者，元亨利貞；聖人之惠擴充於乾坤者，增多有孚也。彼鼓萬物，此憂天下，天下至贖，故其他「惠論」、「惠目」，日繁皆聖人憂患之作也。

論語又曰：信近於義。繆篆曰：信近於義者，信鄰於義也。孔子曰：鄰有子曰近，有若智足以知聖人，洵不諢也。原夫易之「有孚」，從四惠中之「利」惠分析而出，大有爲易經變化最善之卦，其六五曰：厥孚交如。上九曰：吉无不利。厥孚履信也。无不利，使民宜之也。繫辭三次申說吉无不利，而信鄰於義之旨躍如矣。「信」原從「義」分析而出，而「信」又或與「義」爲鄰。譬猶昆弟自立門戶，有時昆弟仍同里閭，同時異姓亦同里閭。昆弟仍同里閭之謂信鄰，義異姓亦同里閭之謂信或鄰。仁禮等等也。德目雖繁，皆能隨時隨事尋求其次第建立之迹。試再舉恭近於禮一例證之。商頌那之篇曰：自古在昔，先民有作，溫恭朝夕，執行有恪。此謂「恭」「恪」二惠目，從「禮」惠中分析而出。那之篇言諸侯來助祭以祀商之成湯，易所謂嘉會合禮也。於儀節則稱溫溫，然而「恭」於薦饌則稱執事人有「恪」。恭恪諸德目，蓋取諸「亨」。

萬物資始於乾而資生於坤，屯者萬物之始生也。卦序屯爲物之初，必備元亨利貞四惠，性爲人之初必備仁禮義智四惠。孟子謂人有四端，猶有四體。惻隱人之端，辭讓禮之端，羞惡義之端，是非智之端。耑者，物初

生之題也。說文：耑孟子性善之說，根本於屯卦。屯之彖曰天造草昧，孟子所謂夜氣萌芽也。屯之象曰難。去聲苟得其養無物不長之謂生。苟失其養無物不消之謂難。去聲也。孟子言性善，從屯卦之生擴充，「繼善成性」之道荀卿言性惡，從屯卦之難，去聲作爲「蒸矯孽厲」之法。孟荀皆大儒，悉本於屯彖言仁禮義智惟微惟危之戒。（佛說生物必有見（智）愛（善）慢（惡）癡（愚）俱生，則孟荀皆是也。）

屯爲初生，无妄爲復生。序卦曰：復則不妄矣。屯具元亨利貞之應，在初生則仁禮義智極純無雜。无妄具元亨利貞之應，在復生則仁禮義智宜嚴。「有眚」之防，其垂戒之旨同也。

隨元亨利貞无咎者，知仁禮義智而不知隨時則不免有咎。惟隨時乃无咎也。所謂隨時者，非鄉原「生斯世也爲斯世也」之謂。周易彖傳言「時大矣哉」者，四卦，頤，大過，解，革也。言「時用大矣哉」者，三卦，坎，睽，蹇也。言「時義大矣哉」者，五卦，豫，隨，遯，姤，旅也。王弼易畧例曰：卦者，時也。爻者，適時之變者也。老子稱「仁義先王之蘧廬」，莊子天運篇蘧廬，傳舍。止可以一宿，而不可久處。郭象釋之曰：隨時而變，無常迹也。子貢曰：「堯授舜，舜授禹，禹用力而湯用兵，文王順紂而不敢逆，武王逆紂而不肯順。」天運篇北海若曰：昔者堯舜讓而帝之，增讓而絕，貴賤有時，未可以爲常也。帝王殊禪，三代殊繼，差其時，逆其俗者，謂之篡夫；當其時，順其俗者，謂之義徒。秋水篇水老莊皆體驗道應之專家，既曰尊道貴應，魚相忘於江湖。又曰絕仁棄義，魚不可脫於淵。非一人之論作聖，又作狂也。悉斟酌於隨彖言仁禮義智之有咎无咎，在時有否泰而在辭有險易也。老莊善易而不言易，不

光明慷慨文周孔。言仁禮義智信之專書之精詣者，下士讀老莊書，有不大笑絕縷者乎。

臨元亨利貞，而云「有凶」之戒詞者，何也？爾雅釋丘云：「右高臨丘」，謂右高而左卑者爲臨丘也。紂都河北，文王都西岐，仁禮義智在西岐，則高在河北，則卑明矣。然史稱帝紂資辨捷疾，聞見甚敏，材力過人，手格猛獸，智足以距諫，言足以飾非，矜人臣以能，高天下以聲，以爲皆出己之下。紀紂未嘗不自以爲仁禮義智也。齊太公世家曰：脫羑里歸，與尙父陰謀修惠。殷本紀曰：西伯歸，乃陰修惠行善。當否塞晦盲之世，仁禮義智懷有凶之戒，故惠尙陰修云。

損卦具元亨利貞四德，而必首言有孚者，內聖有仁禮義智四德，而以信行之遠也。損卦之彖曰：損下益上，其道上行，論語所謂下學上達，車有輶輶而可行也。損卦之大象曰：窒，欲雖孔子從心所欲，已欲立而立人，已欲達而達人，在老子猶以爲「驕氣多欲」。（史記老子列傳）聖功貴「損之又損」，有如此者。

革卦具元亨利貞四德，而必首言已日乃孚者，外王有仁禮義智四德，而以信應乎人也。三分天下有其二，文王尙以爲未孚，必待武王觀兵，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詩大雅文王有聲篇）始爲已日乃孚。革之彖傳曰：已日乃孚，革而信之。干寶曰：天命已至之日，大信著也。又曰：順天應人，繫辭曰：天助順人，助信也。稱其他忠信溫良恭儉等繁多之子目，皆此五者之支與流裔。論孟老莊，有時通說，則於此五德舉一善以賅。

萬有時別說，則於此五應兼三才而錯兩賅。萬以量言，錯兩以質言。易之言應爲公式論，孟老莊之言應爲例題。此則繆篆抱蜀之見也。

以上一二兩表證易言仁禮義智信之原。以下第三表證乾坤六子卦達仁禮義智信之用。

表(三)

伏羲所 命六畫	元(仁)	伏羲所 命六畫	元(仁)	伏羲所 命六畫	元(仁)
卦之名	文王彖辭	卦之名	文王彖辭	卦之名	文王彖辭
巽		震		乾	
小亨	(篆按說卦長子云：震其效爲健，爲父德之居，象云父乾之後，可僅以須而有之。)	亨	亨(禮)	利	(義)
利有攸往，利見大人。	守則道一，：震則效一，：健其究爲長子云：父德之居，象云父乾之後，可僅以須而有之。	又	又	又	又
隨風巽，君子以申命行	○上九，貞吉，无不利	濟雷震，君子以恐懼修省。	孔	大子	其他德論德目
○九五，○上九，貞凶	○初六，利武人	○之貞○九五，○之貞，志治也	經(周公爻)	傳(孔子十翼)	
行權稱而隱，巽以巽					

艮	三字離、此變卦重也。加習：此于良乾卦、通異卦畫，艮乾卦乃加習。卦重非重用義與同卦不虞雲也字、三險，卦運義與加巽水、，習畫，明名說	習坎	兌	離
利(見爻辭)	維心亨 (孔子傳曰：維心亨，乃以剛中也。)	亨	亨	
永貞(見爻辭)		利	利	
辭)	有孚惠心勿	貞	貞	
其位。	孚惠心勿	貞	貞	
子以思不出	初六，利永貞。彖曰：其道光	九二，孚惠心勿	九二，利幽	初九，敬之
兼山艮，君	○六五，有孚惠心勿	吉，象曰：孚惠心勿	○九五，孚惠心勿	○九五，孚惠心勿
厚終也。	厚終也。	吉，信志也、	吉，位	吉，正當也。

震巽離兌坎艮都不稱元。子道也。六子雖齊聖，不敢專美也。惟八小成卦兩兩相鄰，乃成六十四卦。

震以長子之亨惠，可以守乾父之四惠，震惠有鄰矣。巽則禮義鄰焉。離兌則禮義智信鄰焉。坎則禮信鄰焉。艮則義智信鄰焉。且綜以上三表所取之十四卦觀之，除少數備元亨利貞四惠之卦次第順序外，其他各卦

仁禮義智信之次第有先後錯雜者焉。非謂仁之鄰必爲禮，禮之鄰必爲義也。仁或鄰羣惠中之一，禮或鄰羣惠中之一也。王弼易畧例亦云：其有先貞而後亨者，亨由於貞也。又不但此也，置仁禮義智信五惠於此，以算數之排列式演之，兩兩取之，則成惠若干焉。三三取之，又成惠若干焉。四四取之，又成惠若干焉。最高者五取之，而成惠。上文所述內聖之用，損卦外王之用，革卦是也。最下者一一取之，而不能成惠。上文所述宋襄公之仁，有扈氏之義，是也。於文外得於人內得於己之謂惠，（說文）即二得之謂惠，即二惠目之謂成惠也。又即二惠目以上之謂成惠也。是故易經於仁禮義智信，譬如算數之公式，周髀算經幾何原本是也。而論孟老莊於仁禮義智信，譬如算數之例題，偶爾設問『求作』，用公式以作答案，而非創造公式之專書也。以古人易有三義譬喻之例題者，變易之相公式者，不易之體。知某例題之應用，某公式馭也。則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而况文言所引『體仁足以長人』八語，誦自穆姜（左傳襄九年，文小異），猶之論語所引『克己復禮仁也』六字，傳自古志。（左傳昭十二）孔子述而不作，此種公式，積歷史上悠久之證驗，故左氏丘明能言其根

據。且如乾文言云『善世而不伐，惠博而化』，繫辭上云『勞而不伐，有功而不惠』，聖謨洋洋，法堯謙謙，與歷史家老子說道息息相通，故繆篆決文言繫辭之『子曰』爲孔子之師老聃之言。（孔子適周，問禮於老子。篆按昭公二年左傳韓宣子觀書於太史氏，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據此，則周易如何贊，是問禮時所有事。）

說卦有『帝出乎震』章，崔觀曰：帝者天之王氣也。王，去聲。說卦繼以『萬物出乎震』章，鄭玄曰：雷發聲以生之也。二章言天地之道，鼓萬物備矣。若夫聖人之憂民，如何？

竊聞之黃師希平先生，黃先生聞之李師平山先生，李先生聞之周師太谷先生，其以仁禮義智信說『帝出乎震』章如左：

周曰：帝出乎震，仁始施也。李曰：仁始施也者，萬物化生，仁道之始也。

周曰：齊乎，巽惠施普也。李曰：惠施普也者，雲行雨施，無遠弗届也。

周曰：相見乎離，禮之用也。李曰：禮之用也者，日往月來，易行乎其中也。

周曰：致役乎坤，禮之復也。李曰：禮之復也者，寒往暑來，無往不復也。

周曰：說言乎兌，義達乎道也。李曰：義達乎道也者，信近乎義，澤上於天也。

周曰：戰乎乾，智動也。李曰：智動也者，溥博淵泉而時出之也，思慮深重，非得其時不出政教、

篆按鄭康成中庸注：言其遠下曾偏

周曰：勞乎坎智止也。李曰：智止也者，民勞則思，思不出其位也。

周曰：成言乎良合四惠而爲信也。李曰：合四惠而爲信也者，仁義禮智根於心，卒然見於面，蓋於背也。

周曰：信也者，終百行始百行之謂也。李曰：於戲，知始知終，終始之合，八體而一之者，其惟聖人乎。

周曰：人而無信，雖有道，其何從容而中也。篆按：蹠津文集論信篇：人道，信爲之端也。人無信，雖道何以教乎？

子故曰：雖有道，其何從容而中也。道推信、所以行也、信導道、所以達也、君子務道，是故謹於信也。

三傳弟子繆篆謹注曰：從容中道，八體合一之聖人，非革卦之文王武王，損卦之老子孔子不足以當之。

乾文言云：合惠。繫辭上亦云：合惠。八體合一者，道通爲一也。道如何通視惠如何合也。合仁禮義智信五惠所，以行革損之道。合仁禮義智信五惠亦所以通『震巽離坤兌乾坎艮』之道。道不可居者也。（繫辭下）言惠而道乃顯矣。（繫辭上）惠不可孤者也。（坤文言）合惠而惠乃成矣。（乾文言）

(表四)

卦之名	伏羲所	命六畫	(仁)
文王彖辭	元	亨	(禮)
爻	利		(義)
爻	貞		(智)
爻	有孚		(信)
象	大	子	孔
	經(周公爻)	其他	總論總目
	傳(孔子十翼)		

			蠱
大有			(孔子序：蠱程者，卦事也。傳曰：古有亂，故蠱治亂也。)
元			(孔子傳曰：蠱元亨而天下治也。)
亨			(孔子傳曰：利涉大川，往有事也。程頤傳曰：官涉艱險以往而濟之。)
			利涉大川
			(孔子傳曰：利涉大川，往有事也。程頤傳曰：官涉艱險以往而濟之。)
			山下有風蠱九二，不可貞。六五象曰：幹民育德。(程頤傳曰：君子觀有事之象，在己則養德，於天下則濟民。)
			山下有風蠱九二，不可貞。六五象曰：幹民育德。(程頤傳曰：君子觀有事之象，在己則養德，於天下則濟民。)
			火在天上，九三，公用亨于天子。大有。君子於天子。(篆按：王弼亨訓通。程頤傳曰：大有。君子於天子。大中之德。)其以遇惡揚善，順天休命。○六五，厥孚惠心勿
			孚交如○上九，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自天祐之，吉无不利。

升

元

亨

享象○程頤傳于六四亦應作云
大義亦應作云
乃誤其王字也。

享

鼎

(鄭玄注：

鼎烹熟以養

人，猶聖君

以教天下也

(或作元吉，
程頤傳曰：吉，
乃衍文)

亨

木上有火，初六，利

出否，利

正位，利

疑命，利

貞○上九，大

吉，无不利。

節九為五如九：也象昔未傳應曰：九二之也象實象何四失○，曰也悖初：平剛得中也象其九終：也象中道○義三无慎○，象曰：剛○中○也象尤所九以曰：柔七以六信○曰也之二從：

地中生木，九二，孚乃利，用繩。

○六五，孚，有孚惠心，勿

惠，勿

惠，勿

惠，勿

惠，勿

惠，勿

惠，勿

惠，勿

惠，勿

升倫也。知周易古今字，王闡運說：冥息，不息之貞，利升，不冥升。使以黑鼎禮，古周易比于周禮，謂之冥其志。故甘死去，息去，不息故去，以消可將之王冥。

				師 （孔子傳曰：師，衆也。說：卽君子體仁長人，丈長古今字）
			比	
		元吉		丈人（王闢運說：卽君子體仁長人，丈長古今字）
			永貞	貞（孔子傳曰：貞，正也）
		有孚		地中有水，初六，師出以豕。○彖曰：剛中而師、君子以律、○六五，應○六四象曰：容民畜眾。○九二，利○：未失常也○六五，貞凶○：有孚惠心勿
		（見爻辭）		
	木上有水，上六，有孚惠心勿		比、先王以六二，貞吉○九四，外比於貞吉○九四象曰：其道窮也。	
井、君子以吉。	勞民勑相。		建萬國，親六四，貞吉○九五象曰：位正中也○上使中正也。	

程頤於大有之注，分甲乙二說如下：

(甲)諸卦具元亨利貞者，則彖皆釋爲大亨，恐疑與乾坤同也。元之在乾，爲『元始』之義，爲『首出庶物』之義。他卦則不能有此義，但爲『善』爲『大』而已。

(乙)諸卦有元亨不兼利貞者，則彖釋爲元亨，盡元義也。元有『大』『善』之義。有元亨者四卦，蠱大有升鼎也。惟升之彖誤同他卦作大亨。(案按此恐傳寫致誤，非孔子致誤)

篆按卦名有一字多義者，離下兌上之革，彖辭言革命。爻辭又言黃牛之革矣。坎下艮上之蒙，訓爲『童蒙』，其本字爲蒙，說文覆也。雜卦又云『蒙雜而著』，其本字爲牿，說文白黑雜毛牛也。元亨利貞有孚有一

字多義者。元訓始訓首訓大訓。亨訓通訓獻。(即享獻，上)利訓就。(干寶注乾利見大人)訓得。(虞翻注

蹇利西南)訓宜。(程頤注蠱利涉大川)貞訓正。(乾文言)訓智。(蹇彖)訓卜。(益六二)訓木。(剝蹇利西南)訓宜。(程頤注蠱利涉大川)貞訓正。(乾文言)訓智。(蹇彖)訓卜。(益六二)訓木。(剝

初六)孚訓信。(有孚)訓卯孚。(中孚)仁禮義智信有一字多義者。老子道惠經言『仁』，又別言『上仁』。一言『禮』，又別言『上禮』。一言『義』，又別言『上義』。論孟等書斯而析之，精至於無倫，大至於不可闡矣。仁禮義智信亦有多字一義者。劉劭人物志之九徵篇，以仁禮義智信與書皋陶所說九惠相衡，其意曰：直而溫，擾而毅，木之惠也。剛而塞，彊而義，金之惠也。愿而恭，亂而敬，水之惠也。寬而栗，柔而立，土之惠也。簡而廉，火之惠也。(原書多誤字，今校)在易爲五惠者，在書爲九惠矣。書之九惠，又增爲十八惠目矣。其孳乳寢多

若此觀其會通，夫豈易言哉。（舜命夔曰：「直而溫寬而栗」云者，有溫栗爲鄰，從「息教」以成直寬之應也。）『剛而無虐簡而無傲』云者，有無虐無傲爲鄰，從「消教」以成剛簡之應也。說詳予著顯道中篇）

復次巽下坎上之井。彖言「上水」爲象。爻兼井田（九三井渫王明井受其福）防阱（初六奮井無禽，上六井收勿幕）谷（九二井谷）泉（九五井冽寒泉）諸義。

坎下艮上之蒙。彖言「蒙覆」爻兼墨幪（初六發蒙）髦士（六五童蒙）諸義。

乾下坎上之需。彖言「須待」爻兼濡（六四需於血）餽（九五需於飲食）諸義。

艮下兌上之咸。彖言「咸感」爻則專取於鍼（以物感氣而治人疾）大象又訓爲函舍。

巽下艮上之恒。彖言「恒久」爻兼埴（初六浚恒）義。

艮下乾上之遯。（遯或作遁，隨山循行也。）彖傳言遠小人使之逡循自退。爻又爲隱遯義。

坎下巽上之渙。彖訓散爻訓質垣。（彖辭有廟九五渙王居）爻兼涣（初六用折六三渙躬）喚（九

二渙奔六四渙羣九五渙號）明（上九渙血）諸義。

巽下兌上之大過。依繫辭聖人易棺槨，則若鳥之大窶。彖則訓國之大事在祀與戎。

兌下乾上之履。卦取「禮」義。爻取足所依之履。象（初九素履，絲履）

坤下乾上之否。彖稱「否之」謂不從之也。爻兼否結（上九傾否，讀否爲痞）可否（大象不可營以祿）不然（六二大人不亨）諸義。

(表五)

需	蒙 （序卦，物之稱也、鄭玄注：蒙，幼小之貌，齊人謂「萌」也）	彖文 ䷃	伏羲所命六畫 卦之名
光亨	亨 （孔子傳曰：「亨，以享行，時中也。」）	象文 ䷌	元（仁） 辭王
利涉大川	利	爻 又	亨（禮）
貞吉	貞 （王弼注：蒙之所利，乃利正也、夫明莫若聖，昧莫若蒙，蒙以養正，乃聖功也、然則著正以明，失其道矣。）	爻 又	利（義）
有孚惠心勿	貞 （程頤傳：得正且吉者，有孚惠心勿	爻 又	（智）
君子有孚惠心勿	山下出泉，蒙、君子以果行育德。	彖文 ䷃	有孚（信）
終吉	初九，利用恒，无攸利○上九，利齎寇。	經（周公爻） 傳（孔子十翼）	孔大子
○上六，敬之	九象曰：上下順也。	其 他 傳	德論德目
○九五，貞吉	象曰：困窮矣、○以正中也○九三	○聖功也○	傳（孔子十翼）
○九三，敬之	象曰：敬慎不敗也○六四象	○以剛中也○九二	家曰：其義不
○九二，或孚惠心勿	○九五象曰：○九五象曰：	○以巽也、○上順也。	○以巽也、○上順也。

<p>恒 <small>(程頤傳： 所謂恒，謂</small></p>	<p>咸</p>	<p>同人 <small>(程頤傳： 同人者，天 下大同之道)</small></p>
<p>亨</p>	<p>亨</p>	<p>于野亨</p>
<p>利，利有攸往。</p>	<p>利</p>	<p>利涉大川，貞</p>
<p>貞</p>	<p>貞</p>	<p>天與火，同人。君子以類族辨物。</p>
<p>雷風恒，君子以立不易方。</p>	<p>山上有澤，九四，貞吉悔亡。虛受人。</p>	<p>九四象曰：義弗克也。九五象曰：以中直。○繫辭上曰：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九五，同人先號咷而後笑）。</p>
<p>初六，浚恒貞凶，无攸利。○九三，不恒其道，恒久而不</p>	<p>九四象曰：久於其道也。○天地之</p>	<p>家曰：文明以健，中正而應，君子正也。○九四象曰：義弗克也。九五象曰：以中直。○繫辭上曰：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默或語，（九五，同人先號咷而後笑）。</p>

			可恒久之道，非守一隅而不知變也。
萃	遯 (王弼卦略 云：遯，小人漫長，難在於內，亨。在於外，與臨卦相對者也。)		
亨	亨		
利，利見大貞。 往。	小利		
	(小)貞		
澤上於地，初六，萃，君子以除戎器，戒不虞。	天下有山，上九，肥遯，遯，君子以无不利。	德，或承之羞也。○其道而天下久，貞客。○六五，恒其德。貞象曰：能久。○九三象曰：德也。○九二象曰：勿恤。○九五象曰：勿恤，勿疑。○九四象曰：勿疑，勿恤。○九一象曰：勿恤，勿疑。○九六象曰：勿恤，勿疑。○九七象曰：勿恤，勿疑。○九八象曰：勿恤，勿疑。○九九象曰：勿恤，勿疑。	○六五，恒其德。貞象曰：能久。○九三象曰：德也。○九二象曰：勿恤。○九五象曰：勿恤，勿疑。○九四象曰：勿疑，勿恤。○九一象曰：勿恤，勿疑。○九六象曰：勿恤，勿疑。○九七象曰：勿恤，勿疑。○九八象曰：勿恤，勿疑。○九九象曰：勿恤，勿疑。
利，利見大貞。 往。			
利，利見大貞。 往。			

		小過	渙
		亨	
(孔子傳：小者過而亨也。)	(孔子傳：過利，利涉大川貞		
(孔子傳：過以利貞，與時行也。)	(孔子傳：過可大事(王閭連說；小事，臣事，大，君事)	貞，可小事不	○六四象曰：利
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剛失位而不中，是以不可大事也。	(孔子傳曰：柔得中，是以小事吉也，剛失位而不中，是以不可大事也。)	可大事(王閭連說；小事，臣事，大，君事)	○六四象曰：順也○六四象曰：順也。○六四象曰：
		山上有雷，九四，永貞。	初六象曰：順也。○六四象曰：順也。○六四象曰：
		小過，君子以行過乎恭，喪過乎哀，用過乎儉	風行水上，渙。先王以享于帝立廟

既濟

亨小（孔子傳利

曰：小者亨也。
○虞翻注：柔

得中，故亨小

，程頤傳：

大

者已亨，小者

尚有亨，不能

无小未亨。故

曰亨小，他卦

言小亨，則爲

亨之小也。

貞
(孔子傳曰：
剛柔正，故位
當也。)

水在火上，
既濟，君子
以思患而預
防之。

彖曰：柔得中
也，○其道窮
也，○初九象
曰：義无咎也。
○六二象曰：
以中道也。

			噬嗑
			亨
			利用獄（孔子傳曰：剛柔分，動而明，雷電合而章，柔得中而上行）。
	賁		
(鄭玄注：離天文，艮地文，二文相飾成賁、猶人君以剛柔仁義之道也。)			
	亨		
(鄭玄注：剛柔雜，仁義合，然後嘉會禮通，故亨也。)			
	小利有攸往		
(鄭玄注：不利大行，小有所之則可矣。)			
	山下有火，九三，永貞吉		雷電噬嗑，九四，利艱貞。○六五，貞厲剛也，○九四先王以明罰勅法（朱熹本義云：當作電雷）。
賁、君子以明庶政，无敢折獄。	象曰：文明以止，人文也、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初九象曰：義弗乘也○六四象曰：終无尤也○淳卦，貴者飾也。		六二象曰：乘象曰：未光也○六五象曰：得當也○上九象曰：聽不明也。

復

(序卦，復

，反也，○

彖按老子致

虛極章，知

其雄章，反

者道之動章

，屢言復道

、繫辭下顏

氏之子節，

子決爲孔子

述其師老聃

許顏淵之語

亨

(孔子傳曰：子傳曰；剛長

利有攸往 (孔

剛反)

也)。

雷在地中，初九，元吉。

復、先王以

至日閉關，

商旅不行，

后不省方。

身遠之復，以

初九象曰：

身遠之復也，

以比

六之分矣，

二修其志，

以此修其志，

君子以節辭。

○子以節辭，

○子之象曰：

初九象曰：

身遠之復也，

以比

六之分矣，

二修其志，

以此修其志，

君子以節辭。

復小德○，曰考无五以：也之三卜休○子以節辭○初九象曰：身遠之復，以；不以而之繫反：也悔象從中○厲象仁復○六之分矣，二修其志，以此修其志，不自辨本辭君迷○，曰道行六，曰也之吉象也，注之。顏氏之象曰：不以知於也，道復上中：也獨凶義：，曰：子以節辭，也之吉象也，注之。顏氏之象曰：不以物、復也之六以效○復象无賴○，曰：子以節辭，也之吉象也，注之。顏氏之象曰：不以，復、，凶象自復六，曰答復六以：

	未濟	大過 (程頤傳: 堯舜禪讓， 湯武放伐， 道本中常， 以世人所不 習見，故謂 之大過於中 常也)
	亨 (孔子傳曰： 柔得中也)	亨
	无攸利	利有攸往
	火在水上，九二，貞吉○初六象曰：九二，貞吉。不知柳也。亦	澤滅木，大九二，无不利彖曰：剛過而過、君子以。中，巽而說行。
九，有孚惠心勿	九四，貞吉○上九，有孚惠心勿	九二，无不利彖曰：剛過而過、君子以。中，巽而說行。
九五，貞吉○上九，有孚惠心勿	九五，貞吉○上九，有孚惠心勿	九二，无不利彖曰：剛過而過、君子以。中，巽而說行。
九五，貞吉○上九，有孚惠心勿	九五，貞吉○上九，有孚惠心勿	九二，无不利彖曰：剛過而過、君子以。中，巽而說行。

	履		泰	
	亨		吉亨 (孔子傳曰： 萬物通也，其 志同也)	
	貞吉，貞厲 (見爻辭)		貞 (見爻辭)	
	上天下澤， 履，君子以 辯上下，定 民志。		天地交，泰 、后以財成 天地之道， 輔相天地之 宜，以左右 民。	
○元吉。 ○上九，其 履。	九二，履道坦 坦，幽人貞吉。 ○九五，貞厲	九二，履道坦 坦，幽人貞吉。 ○九五，貞厲	九二，得尚于象曰：君子道 中行○九三，長，小人道消 也○九四，勿也○九二象曰： 娵娵无咎，勿也○九二象曰： 履其孚○六四，以光大也、 不戒以孚○六五，以祉元 吉○上六，貞吉。彖曰： 六五，以祉元吉。○六五象曰： 中以行願也； ○六五象曰： 中行願也； ○六五象曰：	九二，得尚于象曰：君子道 中行○九三，長，小人道消 也○九四，勿也○九二象曰： 娵娵无咎，勿也○九二象曰： 履其孚○六四，以光大也、 不戒以孚○六五，以祉元 吉○上六，貞吉。彖曰： 六五，以祉元吉。○六五象曰： 中以行願也； ○六五象曰： 中行願也； ○六五象曰：
履禮：以履， 也○象曰：剛中正 和，物德之基也○ 畜行而受之，志剛 之，序也○至序也○ 有卦履，履之，中 也○象曰：光明也○ 不自亂也○象曰： 履也○象曰：剛中正 和，物德之基也○ 畜行而受之，志剛 之，序也○至序也○ 有卦履，履之，中 也○象曰：光明也○ 不自亂也○象曰：	彖曰：剛中正 和，物德之基也○ 畜行而受之，志剛 之，序也○至序也○ 有卦履，履之，中 也○象曰：光明也○ 不自亂也○象曰：	彖曰：剛中正 和，物德之基也○ 畜行而受之，志剛 之，序也○至序也○ 有卦履，履之，中 也○象曰：光明也○ 不自亂也○象曰：	彖曰：剛中正 和，物德之基也○ 畜行而受之，志剛 之，序也○至序也○ 有卦履，履之，中 也○象曰：光明也○ 不自亂也○象曰：	彖曰：剛中正 和，物德之基也○ 畜行而受之，志剛 之，序也○至序也○ 有卦履，履之，中 也○象曰：光明也○ 不自亂也○象曰：

		旅	
		小亨	
亨 (孔子傳曰： 剛柔分而剛得 中)			旅貞吉 (孔子傳曰：柔得中，外而順乎剛，止而麗乎明)
苦節不可貞			山上有火，六二，貞、○六二象曰：終旅、君子以九三，貞厲。无尤也。
澤上有水，六四，安節享 節、君子以○上六、苦節制數度，議貞凶，悔亡。 德行。	○初九象曰： 知通塞也○九二象曰：失時極也○六四象 曰：承上道也○九五象曰：居位中也○上 窮也。		六二象曰：終旅、君子以九三，貞厲。无尤也。

小畜
(鄭玄注：
畜，養也。)

亨
(孔子傳曰：
健而巽，剛中
而志行；乃亨。)

有孚
(見爻辭)

風行天上
○六四、有孚惠心德。

○九五、有孚惠心德。
○六四、有孚惠心德。

上九象曰：德
上九象曰：德。
○九五、有孚惠心德。

觀

盥而不薦
(篆字)
曰：盥而不薦，
禮也，卽享

有孚惠心德。
(孔
子傳曰：有孚惠心德。)

風行地上
○六四，利用

○六四，利用
貞，亦可醜也。
(王闡運說)

○六三象曰：
言女智可取，
未失道也。

○九二、利女貞
○六四，利用

○六四，利用
貞，亦可醜也。
(王闡運說)

○六三象曰：
言女智可取，
未失道也。

○六三象曰：
言女智可取，
未失道也。

豐
(孔子傳曰
：豐，大也
。明以動，
故豐。)

亨

有孚
(見爻辭)

雷電皆至，六二，有孚惠心，勿

孚惠心，勿

以發志也。

晉
(孔子傳曰
：晉，進也
。順而麗乎
大明，柔進
而上行。)

利
(見爻辭)

貞
(見爻辭)

有孚
(見爻辭)

昭上按之觀自在也昭德己。昭程作自晉明其即象明昭己。明於也昭去，極照昭，出明而日，出。明得天。明蔽明傳曰：明德致知也。自地篆上子曰：明德於外，明德致知也。

初六，貞吉，初六象曰：獨引作有孚裕（許慎行正也。○六二作閼孚）○六也○六三象曰：五，无不利○不當也○上九上九，貞吝。象曰：道不光也。

<p>是，象巽。二一從否之：（王闡運說：「習坎字名之之卦，爲以闡者而也。」）○謂義「運也若。」舊字也。「是」，象○謂義「運豫者○重若加卦不。否說」</p>	<p>解</p>
<p>匪人不利。（王闡運說：「匪人，猶無親也。」）</p>	<p>利西南</p>
<p>君子貞。</p>	<p>（見爻辭）</p>
<p>天地不交，初六，貞吉，六三象曰：位否，君子以亨。○六二，不當也。○九五，有孚惠心勿</p>	<p>有孚惠心勿</p>
<p>利。○上六，无也。</p>	<p>雷雨作，解九二，貞吉○彖曰：往得衆</p>
<p>○君子以赦六三，貞吝○也，乃得中也。</p>	<p>過宥罪。○九四，斯孚○也，往有功也○</p>
<p>○王闡運說：信初六象曰：義其戒令○六五，无咎也○九二</p>	<p>○九四，斯孚○也，往有功也○</p>
<p>○王闡運說：信初六象曰：得中道</p>	<p>○九四，斯孚○也，往有功也○</p>
<p>○王闡運說：不本當也。</p>	<p>○九四，斯孚○也，往有功也○</p>
<p>○儀不及物○不亨。</p>	<p>○九四，斯孚○也，往有功也○</p>

豫

利建侯行師
貞(見爻辭)

剝

不利有攸往

初六，蔑貞○
六二，蔑貞。

山附於地，六五，无不利
剝。上以厚。
下安宅。

雷出地奮，六二，貞吉○象曰：聖人以豫。先王以六五，貞疾。順動○六二象作樂崇德，殷薦上帝，以配祖考。
(王闡運說：豫有「喜」，「踊」二義，明此取於奮蹄。)
五象曰：乘剛也○繫辭下說六二云：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萬夫之望。

彖曰：順而止之，觀象也○六五象曰：終无尤也。(王闡運說：尤，訛古今字，罪也。)

○	頤 （孔子傳曰 ：天地養萬 物，聖人養 賢以及萬民 。）	（孔子傳曰 ：剛健篤實 ，輝光日新 其德，剛上 而尚賢、能 止健，大正 也）	大畜 （孔子傳曰 ：利，利涉大川
			利，利涉大川
			貞
	利 （見爻辭）	貞吉 （孔子傳 曰：頤貞吉， 養正則吉也。）	
	山下有雷， ○	六三，貞凶○ 六三象曰：道 慎言語，節 飲食。	天在山中，初九，利已○九二象曰：中 大畜。君子九三利艱貞○无尤也○上九 以多識前言利有攸往○六象曰：道大行 往行，以畜四，元吉○上也。 其德。（王九，亨
	九，利涉大川	九，利涉大川	九，利涉大川

			壯震言也中，：以者：（孔子傳曰：大壯也動，、，則以朱勸壯。），則以大陽卦烹，也壯。所乾卦者長體本故，，傳以剛德壯過言義壯剛大曰
利	利		
貞	貞		（孔子傳曰：大者正也，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見矣。）
晦而明。	○	雷在天上，初九，有孚○初九象曰：其大壯、君子九二，貞吉○孚惠心勿服○九三以非禮勿履○九三貞厲○九四、貞吉悔亡○九五以王弼易學○九五象曰：以中也例曰：未有違讓越禮能全其壯者也○上六、无攸利○上六、无攸位不當也。	
明夷、君子貞，○六五，以蒞羣，用利貞。	○	明入地中，九三，不可疾息○九三象曰：息心六：也象曰：失；也象曰：意四：乃○九四象曰：正志○九五象曰：大九：也象曰：順也○九五象曰：得三順○九五象曰：其志內也象曰：明○九五象曰：志內也象曰：六六不六：也象曰：以六：	

漸	姤 (王闡運說 ：鄭玄作遇 ，說文無姤 字，蓋漢末 以今文改之 。)	利(見爻辭) (見爻辭)	天下有風，初六·貞吉○象曰：天地相 姤、后以施九二，不利賓遇，品物咸章 命誥四方。○初六象曰：柔道牽也○九 二象曰：義不及賓也○九五象曰：中正也 ○志不舍命也
利			
貞			
○ ， 賢 字 疑 衍	山上有木， 漸、君子以 居賢德善俗 (朱熹本義)	彖曰：往有功 也○可以正邦 也○剛得中也 ○初六象曰： 義无咎也○九 三象曰：失其 道也○順相保 也○六四象曰： 順以巽也○九 五象曰：得 所願也。	○象曰：往有功 也○可以正邦 也○剛得中也 ○初六象曰： 義无咎也○九 三象曰：失其 道也○順相保 也○六四象曰： 順以巽也○九 五象曰：得 所願也。

歸妹

无攸利

貞（見爻辭）

澤上有雷，九二，利幽人。彖曰：位不當歸妹、君子之貞○上六，也○柔乘剛也以永终知敝。

无攸利。

○初九象曰：

以恒也○九二象曰：未變常

也○六三象曰：（位）未當也

○六五象曰：其位在中，以

貴行也。

中孚

利，利涉大川貞。

澤上有風，九五，有孚○象曰：信及豚

中孚、君子上九，貞凶。

以議獄緩死。

○初九象曰：利也○中孚以

魚也○中孚以

天也○中孚以

地也○中孚以

君也○中孚以

子也○中孚以

信也○中孚以

難也○中孚以

志也○中孚以

正也○中孚以

訟

利見大人，不
利涉大川。

有孚

與天水違行
，訟。君子，貞厲，終吉。
以作事謀始。

○九五，元吉。

○九四，安貞吉也。
○九三，食舊德。○九二，吉也。
○九一，○九正象也。○九上正象也。
○九六，○九正象也。○九五，吉也。
○九四，吉也。○九三，吉也。
○九二，吉也。○九一，吉也。

益

(孔子傳曰
：損下益上。)

利有攸往，利
涉大川。

有孚(見爻辭)

風雷益。君
子以見善則
遷，有過則
改。

初九，利用爲
大作，勿有孚惠
吉。○九二，永貞吉。
○九三，勿用，利
三告。○九四，勿
益。○九五，勿
益。○九六，利有
攸往，利涉大川。
○九七，勿用，利
行大壯，勿用。○九
八，勿用，利幽
通。○九九，勿
用，利幽通，利行
大壯。

			夬
			(孔子傳曰 ：夬，決也 。)
			不利卽戎，利 有攸往。
			孚號有厲、
			澤上於天，九四，聞言不 夫。君子以信○九五，中 施祿及下，行无咎。 居德則忌。
	孚(見爻辭)		
		上火下澤，睽。君子以 同而異。	
		九四，睽孤， 交孚厲无咎。 (虞翻注：震 爲交，坎爲孚。 故交孚厲无咎 矣。) ，動而得正， 故交孚厲无咎	象曰：說而麗 乎明，柔進而 上行，得中而 應乎剛。○九 二象曰：未失 道也○六三象 曰：位不當也 。聽不明也○ 九五象曰：中 未光也。
			彖曰：健而說 ，決而和○九 二象曰：得中 道也○九四象 曰，位不當也 。聽不明也○ 九五象曰：中 未光也。

繆篆曰：六十四卦惟睽卦爲孤惠，僅一爻孚耳。九四稱睽孤，上九稱睽孤，睽孤爲雙聲字，皆乖離之詞也。序卦曰：睽者乖也。雜卦曰：睽外也。睽卦而僅九四爲交孚，所謂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非耶？睽之彖曰：火動而上澤動而下，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睽孤甚矣。王弼所以云：「未至於治先見殊怪」。然而當睽乖之時，惟大聖人乃能用之。王弼又云：「至睽將合，至殊將通，恢憮悒怪，道將爲一」。睽孤之時，大人用元惠爲鄰焉；則天地睽而其事同之，謂睽孤之時，大人用亨惠爲鄰焉；則男女睽而其志通之，謂睽孤之時，大人用利惠爲鄰焉；則萬物睽而其事類之，謂睽孤之時，大人用貞惠爲鄰焉；則小事吉之謂象言，「睽之時用大矣哉」者，殷憂啓聖多難，興邦敵國，有君子不亡也。老子書曰：侯王自謂孤寡不穀，故貴以賤爲本，高以下爲基。又曰：人之所惡，唯孤寡不穀，而王公以爲稱，故物或損之而益，或益之而損。繆篆曰：「獨夫紂」之罕有，猶如「則天之堯」之罕有。老子胸襟，豈謂侯王以鰥寡孤獨之惄子爲鑑者？孟子論紂事，明明云：「仁不可爲衆也」，紂亦何孤之有？蓋貴本賤高，基下者，禮智信相鄰，則天地交泰，禮義智相鄰，則水在火上，既濟也。損而益益而損者，義與信鄰，亦能損下益上，其道上行。仁禮義智信相鄰，亦能損上益下，民說无疆也。

表(六)

周易繫辭言總義	繫辭分章（依張惠言周易漢氏義）	其他德論德目
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天 下之理得，而成位乎其中矣。· ——明應上篇	易漢氏義	乾道成男，坤道成女。可久則賢人之德，可大則賢人之業。易 起消息，成於既濟。· ——簡而天下之理得矣。

聖人設卦觀象，繫辭焉而明吉凶。

是以自天祐之，吉無不利。

象者，言乎象者也。——原始反終，故知死生之說。

精氣爲物，游魂爲變。——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矣。

言易以消息爲神，是謂

承上章言觀象觀變之大義。

言道以乾坤爲門。故能彌綸天下（一作坤，非）之道也。

顯諸仁，藏諸用，——成性存存，道義之門。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績，——同心之言，其臭如蘭。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負且乘，致寇至，盜之招也。——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又以尚質也，——是以自天祐之，吉無不利也。——子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以上繫辭上篇凡十章）

言聖人象數立卦消息之序，所以幽贊神明。

言詁辭當求之神，神當求之乾坤六位。

言爻象變動消息存正，正者乾元也。——貞勝者也。貞觀者也。貞明者也。貞乎一者也。天地之大德曰生。理財正辭禁民爲非曰義。

以爲天下利。吉無不利。廢信恩乎順，有以尚賢也。——變而通之以盡利。形而上者謂之道。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以行其典禮。默而成，不言而信，存乎德行。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禁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

言陰陽有君子小人之道，易消息各正歸於盛德。

陽卦多陰，陰卦多陽，——窮神化，德之盛也。——窮神，是爲德行。

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能愛。通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能愛。通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能愛。通乎萬物而道濟天下，故能愛。

夜之道而知。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仁者智者見之謂之仁智，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妙矣。

盛德大業至矣哉。日新之謂盛德。易簡之善配至德。夫易，聖人之所以崇德而廣業也。智崇禮卑。成性存存，道義之門，爻以明言動之義。

承上章，明君子觀象斷爻之要。——或出或處，或默或語。

以行其典禮。出其言善，出其言不善。可不慎乎。君子之道厚之至也。德言盛也。慎斯術也以往。勞謙。勞而不伐，有功而不德，德言恭。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

天下之能事畢矣。顯道，神德行。知變化之道者。易有聖人之道四焉。

易曰：「困于石，據于蒺藜。」——易曰：「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恒。」——凶。子曰：「乾坤其易之門耶！」——井以辨義，巽以行權。

易之爲書也不可遠，爲道也屢遷。——櫂以終始，其要无咎；此之謂易之道也。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恒易以知險。——失其守者其辭屈，（以上繫辭下篇，凡七章）

周易說卦言總義

序。綜言乾元之用，爻變之序。言文王繫易，六爻變動，櫂以終始，爲易道。

爲道也屢遷。道不虛行。雜物撰德。其善不同。柔之爲道。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三才之道也。道有變動故曰爻。周之盛德耶。其道甚大。此之謂易之道也。夫乾健，德行恒易以知險，坤順，德行恒簡以知阻。聖人成能。百姓與能。變動以利言。

承上章言陰陽君子小人之道，窮神知化之盛德。

言庖犧作易，出入乾坤以成六十四卦，憂患義世之意。

陰陽合德。以通神明之德。履，德之基也。履，和而至，履表本卦下。恒以一德。

鋪觀上表，元亨利貞有孚各不同，則仁禮義智信亦各不同，無疑義矣。易爲羣經中惠曰最詳博之書。爲義文周孔慘澹經營之作。試舉繫辭上下篇中關係鉅大者釋之。如左：

乾 坤

六十四卦名皆道稱。故乾坤爲道稱。有指一畫爲乾坤者，繫辭「乾坤定矣。」——乾知大始，坤作成物，乾以易知，坤以簡能。——「夫乾其靜也專，夫坤其靜也翕。」——「乾坤其易之縕。」（此節乾坤字二見）等是也。有指三畫爲乾坤者，說卦「天地定位」（下文山澤雷風水火均指三畫卦言）「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等是也。有指六畫爲乾坤者，繫辭「夫乾確然，夫坤隤

然。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夫坤，天下之至順也。『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彖傳『乾道變化』文言『坤道其順乎』等等是也。老子有云：『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繆篆曰：道生一者，道生二畫之乾，即繫辭所謂太極也。許慎所謂惟初太極，道立於一也。（繫辭屢用極字，『太極』二字與『三極』『大始』同類，本無怪異之說，不知宋儒何故惑於養生家書，轉益支離，用以說易。）一生二者，從一長畫之乾，生二短畫之坤，即繫辭所謂兩儀也。（王闡運說，儀四也）二生三者，由一長畫，出二短畫，各三倍之，得三畫之乾，得三畫之坤，繫辭所謂『八卦而小成』者，指三畫所成天地雷風日月山澤之象言也。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指六畫所成乾坤震巽離坎艮兌之象言之也。

道

惠

道字本是玄名。（玄深也）又是懸名（若虛懸也者）賈誼新書道惠說曰：『道者無形，惠者離無而之有』是也。（道惠二字界說，賈誼新書分析最精，其說甚長，見予所著顯道篇中）惠爲仁禮義智之總稱，不待解說，已見於文言『君子行此四惠者』一句意義中。但繫辭及說卦道惠等字，指趣各殊，今可言者如左：（採用韓康伯注，李鼎祚集解，王闡運說，參以已意）

道字有指一爻言者。『乾道成男，坤道成女』謂乾初適坤成長男，坤初適乾成長女巽等等也。

道字有指六爻言者。繫辭曰：『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又云：『六者非他，三才之道也，道有變動，故曰

爻。」說卦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篆按仁義二字，代表上文道、惠、義、理（窮理之理），性命六字及一切惠目之屬於人者，猶之『仁者見仁，智者見智』，言外卽含有義者見義，禮者見禮，等等句也。）繆篆曰：六十四卦皆六畫所成，於一卦之彖辭明言天道地道人道者，謙卦是也。其實各卦皆具陰陽剛柔仁義三者消息相對之道，而每卦必從觀象說辭始能察其陰陽剛柔仁義之屬於某爻，且天道陰陽亦具柔剛仁義，地道柔剛亦具陰陽仁義，人道仁義亦具陰陽柔剛。是以六十四卦之道稱，襍而不越。所謂不越者，分陰分陽之謂。所謂襍者，（襍漢人訓集）陰陽合，以通神明之惠。（隱藏稱神，著見稱明）之謂。所謂不越者，迭用柔剛之謂。所謂襍者，剛柔有體，以體天地之撰之謂。說卦言分繫辭言合，說卦言用繫辭言體。六十四卦之道稱，皆有如是『爻之爻』之意義。（爻訓深）老子云：『道不可言，言而非也。』蓋謂『道稱』含義太闊，人世語言不足以罄說其義，猶之立爻（立譯印度經典於『道稱』之含義太闊者，僅敢譯音，不敢譯義。俾後人知其中有不能罄言之義在也。推而論之，世界上殊文之國，欲譯中國易經，欲通中國惠目，當尊老子之訓，而守立爻之法。）（繆篆曰：乾坤屯蒙等名，可擬之爲『希有陀羅尼』。元亨利貞等名，可擬之爲『旋陀羅尼』。僅能譯音。仁禮義智等名，說別義者可譯，說總義者當譯音。猶之八識有時可譯『藏』，有時必用『阿羅耶』音。七識有時可譯『意根』，有時必用『末那音』。是故『履』道備三才，獨言人『惠之基』，其惠目爲『和』與『至』（訓大）相鄰而成『以和行』。

之惠。『謙』道備三才獨言人『惠之柄』其惠目爲『尊』與『光』（訓廣）相鄰而成『以制禮』之惠。『復』道備三才獨言人『惠之本』其惠目爲『小』與『辨於物』相鄰而成『以自知』之惠。『恒』道備三才獨言人『惠之固』其惠目爲『襍』（訓集）與『不厭』（不迫）相鄰而成『以一惠』之惠。『損』道備三才獨言人『惠之脩』其惠目爲『先難』與『後易』相鄰而成『以遠害』之惠。『益』道備三才獨言人『惠之裕』其惠目爲『長裕』與『不設』（不空）相鄰而成『以興利』之惠。『困』道備三才獨言人『惠之辯』其惠目爲『窮』（固窮不濫）與『通』相鄰而成『以寡怨』（不怨天不尤人）之惠。『井』道備三才獨言人『惠之地』其惠目爲『居其所』與『遷』（安安而能遷）相鄰而成『以辯義』之惠。『巽』道備三才獨言人『惠之制』其惠目爲『稱』（訓銓）與『隱』（今穢字相鄰而成『以行權』之惠。繆篆曰觀惠不察惠鄰是『視石不得堅拊石不得白』之淺智也公孫龍亟辨之立惠不誠惠孤是『東鰥西匱』之體性也爾雅題爲異氣。

道字有指全部人道言者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道字有指一部分人道言者仁者見之謂之仁（仁者謂道唯有仁）知者見之謂之知（智者謂道唯有智）百姓日用而不知（百官日用道以治事）故君子之道懿矣。（六十四卦大象所用君子以較易道該遍萬物則稱少）

道字有指全部妙用言者『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謂天地萬物其形質稱器其妙用稱

道。天地以圓蓋方軫爲器，以萬物資始資生之用爲道。動物以形軀爲器（拉丁文 *Organologia* 原生），以靈識之用爲道。（*Psychologia* 原靈）植物以枝幹爲器，以生性之用爲道。老子書云「無」（讀）名天地之始，有（讀）名萬物之母。常無（讀）欲以觀其妙，常有（讀）欲以觀其微。（欲以訓得以將以）繆篆曰：「無乃指萬有 Ens 之道之總持語？」有乃指萬有之惠之總持語，所謂原有。Ontologia 者，漢儒許慎知之矣。曰：「无」通於元者，虛無道也，有不宜有也。春秋傳曰：「日有蝕之」，說文言有無，蓋博訪大通人所訓也。常無指常道，常有指常惠。中國之陀羅尼語也。所謂原原 *Theologia naturalis* 者，唐僧玄奘窺基知之矣。於一切經典常樂我淨詮「常」老子書之常也。於六百卷大般若經詮空，老子書之無也。於百卷瑜伽師地論詮假，老子書之有也。於七十卷成唯識論及述記詮有，亦老子書之有也。讀書嘗此甘苦以後，始凜然於易云「神」「精」「變」，老子「有」「無」「常」者，「惟聖能知」「惟佛窮了」之行境，大伽葉顏淵且忽後瞻前，予末小子，獨且奈何哉。

道字有兼惠行（平聲）二義者。如問陽卦奇陰卦偶之惠行，而答以『陽卦君子之道，陰卦小人（民）之道』，即陽卦君子之惠，陰卦凡民之行也。

道字有指全部易經言者。易之爲書也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又云：「其道甚大，百物不廢，此之謂易之道也。」又云：「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下之道。」（下一作地非）又云：「夫易開物成務，冒天下之道。」又云：「智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又云：「通乎晝夜之道而知。」謂通於乾坤之道，無所不知矣。又云：「易有聖人之道。」

四焉」以言，以動，以制器，以卜筮各有所尚也。又云：易之爲書也。爲道也屢遷。

道惠字有指全部易經言者。「顯道神（讀）惠行」（平聲）謂顯明易經道之不測。又顯明易經惠之所行也。道不可測，故曰「神无方」。謂萬物無常道之鼓萬物者自无常方也。惠有所行，猶曰「易无體」。謂人事无定，惠之應變化者自无定體也。

道惠字有專屬繫易之文王言者。「苟非其人，道不虛行。」謂知易道不虛而自行，必文王然後能弘也。又云：「易之興也，其當周之盛惠耶。」謂文王以盛惠蒙難，而能享其道，故稱文王之惠，以明易之道也。

有以惠屬天業屬地者。「日新之謂盛惠，富有之謂大業。」又云：「可久則賢人之惠，可大則賢人之業。」謂賢人法天以日新爲惠，賢人法地以富有爲業也。又云：「夫易，聖人之所以崇惠而廣業也。」謂崇惠效乾，廣業法坤也。

有以惠爲天地之統稱者。「易簡之善配至惠」，謂乾惠至健，坤惠至順，乾坤易簡相配於天地也。「天地之大惠曰生」，謂聖人行易之道，當法天地之大惠也。

有以惠訓著卦之本體者。「著之惠貞而神，卦之惠方以智，神以知來，智以藏往。」謂著貞象天，卦方象地也。

有以惠訓八卦之神明者。「包羲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惠」，乾坤爲天地，離坎爲日月，震巽爲雷風，艮

兌爲山澤，此皆神明之惡也。

有以惠行（平聲）屬全卦者。「夫乾惠行恒易，夫坤惠行恒簡。」又云「默而成，不而言信，存乎惠行。」謂伏羲成六十四卦，不有言述，而人信之，在乎合天地之惠，聖人之行也。

有以惠行（平聲）屬一爻者。謂陽卦君子之惠，陰卦凡民之行。繫辭舉十一爻以釋之。其說惠行者，一爻。咸九四之憧憧往來，朋從爾思是也。其說惠者，六爻。噬嗑初九履校滅趾，无咎。上九何校滅耳，凶。否九五其亡，繫于包桑。鼎九四鼎折足，覆公餗，其刑渥，凶。復初九不遠復，无祗悔，元吉。益上九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恒，凶是也。其說行者，四爻。困六三困於石，據於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解上六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豫六二介於石，不終日，貞吉。損六三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是也。

有以惠屬中四爻者。（中爻，二三四五爻）「雜物撰惠，辨是與非，則非其中爻不備。」謂中四爻裸合所主之事，撰集所陳之惠，能辨其是非，備在卦之中四爻也。

仁 禮 義 智 信

仁有以法坤言者。「樂天知命，安土敦乎仁。」謂樂天法乾，安土法坤也。

惠禮有以法天地言者。「惡言盛，禮言恭。」謂乾爲盛惠，「惡言」主盛，猶智崇也。坤爲禮，禮卑，故其一

言恭也。

禮有以法全部易經言者。『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謂觀三百八十四爻陰陽動移，各有所會，各有所通，文王行其典禮，以卦象合人事也。

禮智有以法天地言者。智崇禮卑，崇效天卑法地是也。

有以道屬乾義屬坤者。『道義之門』謂乾爲道門，坤爲義門也。

有以義屬聖人者。『理財正辭，禁民爲非曰義。』財貨以義理之，則無敗。言辭以義正之，則無辱。凡民有非以義禁之，則能改善也。

有以信屬人助順屬天助者。『履信思乎順』者，吉无不利也。

上文僅舉繫辭說卦所載，僅舉乾坤道惡仁禮義智信九字，寥寥分別部居，已浩博如右。吾謂易經爲吾國道惡學之公式書論，孟老莊爲吾國道惡學之例題書。是語也，或有合於晉卦大象『君子以自昭明惠』之旨乎。若再將前表六十四卦惡論惡目如上文分別部居之所發現，當更不少也。好學之士，盍興乎來。（例如易經『中』字一百四十餘見，若有人理而董之，可證明子思中庸一書之非極致，予茲不暇及也。）

『明惠』一訓，在拉丁文爲『原行』 Ethica 禮法也，而本於性實性法也，亦可以言『原禮』。中國孔子沒後一百五十年，希臘有集大成之哲士曰阿理是道 Aristoteles 興規定『欲司』 Voluntas 作用，發爲『行詣』 Moralia 之學說。抑亦希臘 Graeca 羅瑪 Romana 十林 Scholastica 新進 Recens 三期『致知學』

Philosophia 中『原行』學說之公式書耶？非乎？九六老人丹徒馬相伯師嘗著原行十卷以闡發斯義云。

（上篇已完）

蝶戀花

漁洋詩話載粵西謠歌
語特妍媚爲演此闋

曾習經剛甫

蝴蝶思花不思草，落盡殘紅；冷盡春懷抱，幾日西園人不到，飄零金粉誰知道？任是無情還懷惜，過眼繁華；一夢輕如掃，絲雨濛濛天亦老，石榴陰下賣鶴叫。

夜深無寐起書一詩

梁簡庵先生遺詩

悵惺人間事事違，玉顏金骨恐全非。驅因旋磨忘宵苦，燕爲尋香向暮歸。聞笛無端飄涕淚下簾，有意惜芳菲。十年心念滄桑見，精衛當時力已微。

石虎亭

同上

大笑無邊法，常明自在心。危亭蹲石虎，禿柳吠秋禽。寺衲知巖洞，法千僧引探。輿人歇水陰，晉碑題一紙。歸洗兔尖鷹。



孔 子 叙 例 (續)

蒲圻張國淦
乾若

第一編 經

通常所謂經者凡五

詩三百五篇『刪詩』之說，自孔穎達即已疑之，後之言詩者，謂『夫子有正樂之功，無刪詩之事』，孔子不過以詩合樂已爾。果爾，則孔子之於詩，僅僅『以詩合樂』之關係已乎？說者據左氏傳『吳公子札適魯觀樂』，工歌篇名與今本無異，謂此三百五篇，當時已有通行之本，然季札觀樂在魯襄公二十九年，是時孔子九歲，周南召南至雅頌，魯盡歌之，即就樂論，已能『以詩合樂』矣，孔子晚年『正樂』，寧非多事？左氏成書在春秋後，其所追記不敢謂無浮夸之失，即就此篇論之，公子札於魯之叔孫穆子，於齊之晏平

仲於鄭之子產，於衛之蘧瑗等，於晉之叔向，所論禍福興敗，無一不驗，其於晉之趙文子韓孫子魏獻子，在春秋魯襄公時，即逆知『晉國萃於三族』此必戰國以後追述其事而附益之者也。要之古者詩三千餘篇者，當時太史所陳者也。三百五篇者，孔子於三千餘篇中，太史公所謂『去其重取其三百五篇』即孔子顓門講授之一也。三百五篇以外之詩，孔子並未刪之，在當時亦並行而不廢，特未取以爲講授云耳。今之散見於傳記者勿論已，卽如儀禮，其中鄉射燕禮大射鄉飲酒陔，陔燕禮鄉飲酒南陔白華華黍由庚崇丘由儀，燕禮大射新宮大射狸首，不在三百五篇以內，皆已亡逸，其三百五篇當卽孔子平日所取以講授者，弟子及一再傳之弟子相與誦習之，至漢樂亡而詩存，如陔夏狸首等爲孔子所未講授者，日久則亡逸無傳也。今通行十三經注疏內毛詩本篇次章次，與漢石經魯詩不同，茲以詩三百五篇，卽漢志二十八卷依漢石經魯詩今文并諸家所引爲定本，齊韓今文分注其下，其毛詩古文與三百五篇外之南陔六詩，有毛詩注疏本，不複錄。

書二十八篇『刪書』之說，出自尚書緯，更不足信，古者書百篇，蓋舉成數言，藏在史記，史記儒林傳序，孔子序次序書，卽在此百篇中序其二十八篇，以爲顓門講授之一也。漢伏生傳授本二十九篇，史漢儒林傳皆云然，立學官，故言今文者相承以爲二十九篇，詳第一編書敘例，武帝時孔安國獻古文尚書五十七篇，增多二十九篇，只十六篇因九共分九篇，倘當時果有是事，此十六篇當係百篇中史氏所藏者，非孔氏僞造也，因未立學官，至

東漢末已散佚。劉逢祿謂「此十六篇係劉歆僞爲，散逸毫不足惜。」

至東晉初梅頤獻五十八篇，乃依託孔氏傳而造僞古文尙書矣，齊

建武中姚方興又得舜典比舊文多二十八字。今通行十三經注疏內尙書本，即採用梅氏本，非孔氏原本，自宋吳棫朱熹元郝經吳澄明梅薦清閭若璩胡渭姚際恒惠棟程廷祚崔述諸儒俱斷爲『僞書』茲以書二十八篇即漢書藝文志二十卷，大誓闕，依漢石經尙書今文併諸家所引爲定本，尙書古文及二十九篇外之十九篇有

尙書注疏本不複錄，

禮十六篇 孔子於三千餘篇之詩及百篇之書，取其三百餘篇及二十八篇，此十六篇，是否孔子亦於當時

通行若干篇之禮，取其十六篇乎？是又不然，小戴記檀弓篇，『恤由之喪，哀公使孺悲學士喪禮于孔子，士喪禮於是乎書。』其他諸篇，固未能推定爲孔子所制，而士喪禮篇，當時並未纂著，始自孔子，可斷而知，是

孔子之於禮，一部分爲因，又一部分爲創也。今通行十三經注疏內儀禮十七卷篇次，大戴與小戴鄭玄不詳第十一編同，其中十二篇記併于夏喪服傳，非孔子書，茲以禮十六篇即漢志十七篇，除去十二篇記併于夏喪服傳，依漢石經儀禮今文併諸家所引儀

禮令爲定本，其儀禮古文有儀禮注疏本不複錄，至冠禮篇記所述孔子錄於傳類，

易上經下經上象下象 易，卦是否伏羲作，重卦，是否文王作，卦辭，是否文王作，爻辭，是否周公作，非一二言可以斷定，然皆爲孔子彖辭象辭之所本也。史記孔子世家『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繫象說卦文言』此漢初言孔子易也，序彖今卦辭繫象，今爻辭說卦，今彖辭象辭易急例文言，今附乾坤兩卦內，又太

史公自序引『易大傳』卽今繫辭，無所謂十二篇與上下經十篇也，田何所傳，即孔子易也。論衡正說篇，一宣帝時逸易益一篇，即隋書經籍志三篇故漢書藝文志有易經十二篇施孟梁丘三家『費直以彖象系辭十篇鮮說上下經』此十二篇與上下經十篇，非田何所傳者也，世以施孟梁丘爲傳田何易者誤也。並詳易自宋歐陽修易童子或問『繫辭文言說卦非史說卦而下皆非孔子之作』葉適習學記言，趙汝楨周易輯聞，均力攻十翼，今之今文學者靡不宗之。然不先究史世家序彖繫象序卦之解釋，文言繫辭之區別，說卦序卦之發見在宣帝以後，則此所謂上下經十翼之說，終末由判明也。要之，爲今文說者，今卦辭爻辭彖辭象辭，漢初曰彖曰象曰說卦，皆孔子作也，今文言漢初亦曰文言，弟子說孔子之言也，今繫辭漢初曰易大傳，爲後學傳易者所記，其中引有孔子之言也，今說卦序卦雜卦皆後得者，於孔子無與也。爲古文說者，今卦辭爻辭文王周公作也，彖辭象辭以下爲十翼，孔子作也。此易今古文學之所由分也。今通行十三經注疏內之周易本，卽王弼以傳附經本，非田氏今文易併非費氏古文易，茲以易上經下經上彖下象上象，依漢石經周易今文爲定本，其周易古文及上下經彖象各篇有周易注疏本，不複錄，至文言併繫辭所述孔子，錄於傳類。

春秋十一卷 春秋經自爲經，傳自爲傳，漢書藝文志，『經十一卷』『公羊傳十一卷』穀梁傳十一卷，不與經合也。公羊傳何休解詁，但釋傳，未釋經。卽『古經十二篇』『左氏傳三十卷』亦不與經合也。漢熹平石經春秋用公

羊本，祇刊經文，魏正始石經用左氏杜預注本，亦經傳分立。自唐徐彥疏公羊傳，晉范寧解穀梁傳，始以傳併今文經。晉杜預注左氏傳，始以傳併古文經。唐功令三傳並稱，以傳附經，故唐石經、春秋經文與傳文合。今通行十三經注疏內春秋經本，就年月次第三傳皆同，所異者，左氏傳多「哀公十四年西狩獲麟」以後至「十五年孔子卒」之經，此亦足見今古文學傳授之不同。茲以春秋十一卷，即漢志經近人崔適始以秋公羊今文爲定本，其穀梁今文，穀梁爲古文左氏古文，有春秋穀梁春秋左氏注疏本不複錄，至三傳所述孔子，錄於傳類。

第二編 傳

孔子弟子及弟子以後學者所記在兩漢以前屬儒家者述孔子凡五十九

論語 漢書藝文志，「論語古二十一篇，齊二十二篇，魯二十篇」今所傳二十篇，名爲魯論，其實卽何晏集

解據張禹鄭玄合併今古文本。後漢書張禹傳「始魯扶風及夏侯勝王陽蕭望之韋玄成，皆說論語，篇第或異，禹先事何晏，敘『安昌侯張禹，本受魯論，兼講齊說，善者從之，號曰張侯論，爲世所貴，古論唯孔安國爲之訓解，而世不傳』，崔氏洙泗考信錄論語源流附考「張禹嘗更定篇章，其篇目雖從魯論，其文實兼采於齊論，非漢初董奮所傳魯論之舊本」是張禹就魯論而合併齊論也。何晏敘「漢末大司農鄭玄，就魯論篇章，考之齊古，爲之注」，隋書經籍志「漢末鄭玄以張侯論爲本，參考齊論古論而爲之注」，是鄭玄就張侯論而合併齊古也。隋書經籍志「鄭玄以張侯論爲本，何晏又爲集解」，皇侃義疏敍「今日所講，卽是魯論，爲張侯所學，何晏所集，」是今通行本卽何晏據張禹鄭玄合併之本也。其中一部分爲孔子弟子所記，一部分爲有子曾子之門人所記，書中於有子又一部分則爲其他弟子之門人所記，有在孔子生時者，有在孔子卒後者，並有在孔子

弟子卒後者，書中記曾子臨終之言。其中如有子言凡四，曾子言凡十，子夏言凡十一，子貢子游言各凡三，子張言凡二，閔子騫言凡一。子夏與子游司馬牛又子張與子夏門人問答凡三，皆記弟子未及孔子，齊景公有馬千駟，章邦君之妻章，柳下惠爲士師章，太師摯適齊章，周公謂魯魯公章，周有八十章，堯曰咨爾舜章，周有大賚章，皆突起，非孔子之言，亦非弟子之言也。茲錄其屬於孔子者，子之言四十章，除去記弟子及非孔七略次第，論語在易書詩禮樂春秋後，茲經與傳別，而論語爲傳中記孔子最純粹而故列傳首，
且完備之書，

儀禮冠禮篇記 儀禮十七篇，冠禮昏禮即夕士虞特牲鄉飲酒鄉射燕禮聘禮公食觀禮十二篇有記，士喪下篇，故士喪無記，喪服子夏傳亦有記，相見少牢有司徹大射四篇無記。賈公彥疏『凡言記者，皆是記經不備，兼記經外遠古之言，當在子夏以前孔子之時，未知定誰所錄』據此，則十二篇記雖附於經，而實非經。其中冠禮篇，孔子曰『文與小載記冠義篇同，以此例之，亦與小載記四十九篇等，非孔子講授之原文也。茲以冠禮篇記所述孔子，別於經爲傳，凡一條。

禮記即小戴記 漢書藝文志『記百三十一篇，七十子後學者所記也』在內 大戴記 隋書經籍志，禮記二十卷，漢九江太守戴聖撰。陸德明經典釋文，『禮記者，本孔子門徒共撰所聞，以爲此記，後人通儒各有損益』就其所述孔子論之，如坊記表記樂記繙衣取子思子公孫尼子，皆不類先秦之文。馬總意林採子思子九條，其

二見於禮記表記緇衣體記有『子曰』而意林未有，近人謂表記坊記緇衣『子言之』『子曰』係指子思，儻其然與。齊召南謂『禮記本叢書撰錄非一人，薈粹非一說，自孔子門弟子，下逮秦漢諸儒所記，並採兼收』是禮記者，春秋戰國秦漢儒家言者之一大叢錄，爲戴聖所纂集而成者也。茲以禮記所述孔子別於經爲傳，凡九篇，又一百三十一條。

易文言繫辭 文言，史記孔子世家，以文言與序彖繫象說卦同稱，繫辭，史記所謂易大傳，以通常所謂經言，如儀禮十二篇之記，大小戴之禮記，春秋之三傳，以通常所謂傳言，則尙書大傳之類，非孔子所自作也。茲以文言繫辭所述孔子，別於經爲傳，凡二十一條，其所述孔子以外之繫辭傳並說卦序卦雜卦，古文家以爲孔子作者，有周易注疏本，不複錄。

公羊傳 漢書藝文志，『公羊傳十一卷，公羊子，齊人』徐彥疏引戴宏序，『子夏傳與公羊，高五世傳與壽，至漢景帝時，與胡生著於竹帛』傳內有『公羊子曰』自非公羊所自作，當是子夏傳與公羊，公羊之徒，承其師說，至漢著於竹帛，始成爲傳，述孔子凡八條。

穀梁傳 漢書藝文志，『穀梁傳十一卷，穀梁子魯人』楊士勛疏，『穀梁受經於子夏，爲經作傳』傳內有『穀梁子曰』，自非穀梁所自作，當亦是子夏傳與穀梁，穀梁之徒，承其師說，始成爲傳，述孔凡九條。

左氏傳 漢書藝文志，『左氏傳三十卷，左丘明，魯太史』仲尼以魯周公之國，故與左丘明觀其史記，據行

事，仍人道有所褒謔貶益，不可書見，口授弟子，弟子退而異言，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以失其真，故論本事而作傳。是以左丘明與孔子爲同時人。劉歆傳『歆以爲左丘明好惡與聖人同，親見夫子』杜預左氏傳序，卽以『左丘明受經於仲尼』是以左丘明爲孔子弟子。左丘明是否左其姓，丘明其名，或左丘其姓，明其名，論語左丘明恥之，是否卽此一人，論者不一，韓非子外儲說右上吳起衛左氏中人也，後寓於楚，以家傳之，左傳，而以地名著之，名之曰左氏。惟其紀事至『西狩獲麟』後二十七年，則在戰國初期明甚。史記十二諸侯年表，『魯君子左丘明，因孔子史記，具論其語成左氏春秋』劉歆謂此『係』是左氏傳亦名左氏春秋，如晏子春秋呂氏春秋之類，卽謂其因孔子史記，非必與孔子同時作也。自劉歆治左氏，欲以左氏古文，與公羊今文，并立學官，故謂『左氏爲傳春秋』又『引傳文以解經』如『不書卽位攝也……』說者謂皆劉歆所自造以增益之，始名春秋左氏傳。語條下今通行左氏傳爲春秋古文本述孔子凡四十一條。

孝經 漢書藝文志，『孝經古孔氏一篇，二十二章，孝經一篇，十八章』『孝經者，孔子爲曾子陳孝道也』王應麟困學紀聞引晁氏云，『當是曾子弟子所爲書』又引馮氏云，『是書成於子思之手』而朱熹疑之，有『孝經刊誤』之作，又謂『衡山胡侍郎疑孝經引詩非本文，玉山汪端明亦以此書多出後人附會』姚際恒謂『是書來歷，出於漢儒，不惟非孔子作，並非周秦之言，勘其文義，絕類戴記中諸篇如曾子問哀公問仲尼燕居孔子問居之類，同爲漢儒之作，篇首云仲尼居，便非自作』崔述謂『孝經十八篇中，孔多

子與曾子問答之語，然則是曾子之門人筆之於書耳，非孔子所自爲書也，果孔子自爲，豈得稱其門人爲曾子乎？」是此書非孔子作，當係曾子弟子或其後學者原本孔子言孝所推衍而成者，若置諸戴記，則亦八十五篇或四十九篇之一也。所云「十八章」者今文，「二十二章者古文」，自唐明皇取王肅劉邵虞翻韋昭陸澄劉炫之說注孝經，雜合今古文後，原本皆不可見，今通行十三經注疏內孝經即明皇注本，述

孔子一篇十八章

孟子 漢書藝文志，「孟子十一篇」述孔子凡四十條，以上原屬經類

齊論語 漢書藝文志，「論語齊二十二篇多問王知道」，如淳曰：「多問王知道，皆篇名也。」王應麟困學紀聞「問王疑即問王」，朱彝尊經義考，「今逸論語，見於說文初學記文選注太平御覽等書，其證玉之屬特詳，竊疑齊論所逸二篇，其一乃問玉，非問王也，考之篆法，三畫正均者爲王，中畫近上者爲王，初無大異，因譏玉爲王耳。」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四條。

大戴禮記 漢書藝文志，（同上）隨書經籍志，「大戴禮記十三卷，漢信都王太傅戴德撰」，述孔子凡十四篇又九條，以上原併屬經類

國語 漢書藝文志，「國語二十一篇，左丘明著」，律歷志作春秋外傳，隋書經籍志作春秋外傳，國語，劉熙釋名亦曰國語，亦曰春秋外傳，司馬遷傳贊曰孔子作春秋，左丘明爲之傳，又纂異同爲國語，傳立劉炫陸淳陳振孫謂非左丘明所作，葉夢得謂

古有左氏左丘氏，太史公稱左丘失明厥有國語，今春秋傳作左氏，而國語爲左丘氏，則不得爲一家文體，亦自不同，其非一家書明甚。近人則以『古文學者，從國語抽出一部分爲左氏傳，附於春秋經』，要之，此書即非左丘明作，當在戰國初期，與左氏傳不甚相遠。述孔子凡九條。

世本 漢書藝文志，『世本十五篇，古史官記黃帝以來，訖春秋時諸侯大夫』，司馬遷傳贊：『又有世本錄黃帝以來，至春秋時帝王公侯卿大夫祖世所出』，顏之推家訓書證篇，據皇甫謐帝王世紀，『世本左丘明所書』。王應麟漢志攷證，章宗源隋志攷證，皆本此，孫星衍謂『周末史氏所爲』，顏之推誤讀班彪傳之文，彪傳言左丘明作左丘氏傳三十篇，又撰異同號曰國語二十篇，下又有紀錄黃帝已來至春秋時帝王公侯卿大夫，號曰世本十五篇，稱又有者，別有人撰此書不必左氏，若彪以爲左氏撰，其子固作藝文志，何古史官乎？張澍謂『係秦漢以前，中壘孟堅以爲出古史官者近之』，據二酉堂輯本，述孔子凡三條。

戰國策 漢書藝文志，『戰國策三十三篇，記春秋後』，隋書經籍志，『劉向錄』，太史公采戰國策，是太史公前已有是書，當在戰國末期，劉向特校錄之，今原書錄向自言甚明。述孔子凡一條。以上原屬史類

晏子春秋 漢書藝文志，『晏子八篇』，隋書經籍志作『晏子春秋』，柳宗元謂『齊人治墨學者所假託』，姚際恒謂『後人採嬰行事爲之』，述孔子凡十四條。

公孫尼子 漢書藝文志，『公孫尼子二十八篇，七十子之弟子』，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四十一條。

荀子 漢書藝文志，『孫卿子三十三篇，名況趙人爲齊稷下祭酒』師古曰『本曰荀卿，避宣帝諱，故曰孫，』引孔子凡三十三條，

王孫子 漢書藝文志，『王孫子一篇』據玉函山房輯本，引孔子凡一條，

魯連子 漢書藝文志，『魯仲連子十四篇』據玉函山房輯本，引孔子凡一條，

以上原屬子類

以上周

齊詩傳 漢書藝文志，『齊后氏傳三十九卷』應劭曰『后倉作齊詩』王先謙謂『后氏弟子從受其學而爲之傳』如易周氏傳伏生大傳之例。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韓詩內傳 漢書藝文志，『韓內傳四卷』隋書經籍志，『韓詩二十二卷』當係
內傳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

凡四條，

韓詩外傳 漢書藝文志，『韓外傳六卷』隋書經籍志，『韓詩外傳十卷』述孔子五十九條，又佚文八條，

毛詩傳 漢書藝文志，『毛詩故訓傳三十卷』『又有毛公之學，自謂子夏所傳，而河間獻王好之，未得立，

後漢書儒林傳趙人毛長傳，是爲毛詩，隋書經籍志，『毛詩二十卷』漢河間太守毛萇傳，鄭玄詩譜，『魯人大毛公爲訓

詁，河間獻王得而獻之，以小毛公爲博士』陸璣疏『魯國毛亨作訓詁傳，以授趙國毛長，時人謂亨爲大毛公，萇爲小毛公』四庫全書總目，『據鄭陸二書定作者傳爲毛亨』所謂傳者，亦如齊詩傳韓詩內傳

外傳，乃附之毛詩經，則失之矣。述孔子凡三條。

尚書大傳 漢書藝文志，『尚書傳四十一篇』鄭玄叙，『蓋自伏生也，張生歐陽生從其學而授之，生沒後，數子各論所聞，以己意彌縫其闕，別作章句，又特撰大義，因撰屬之，名之曰傳。』玉海三十七引中興書目是此書出自伏生，而撰者爲其徒陳生歐陽生輩。唐書藝文志別出暢訓一卷，漢書藝文志別出賜訓一卷，唐書藝文志別出賜訓一卷，據左海文集輯本，述孔子凡二十條。

尚書大夏侯章句 漢書藝文志，『大小夏侯章句各二十九卷』據王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洪範五行傳 漢書藝文志，『劉向五行傳記十一卷』劉向傳「洪範」五行傳論隋書經籍志，『尚書洪範五行傳論十一卷，漢光祿大夫劉向注』舊唐書經籍志，無『論』字，據太平御覽述孔子凡一條。

京氏易傳 漢書藝文志，『孟氏京房十一篇，灾異孟氏京房六十六篇，京氏段嘉十二篇』今存三卷，述孔子凡二條，又佚文一條。

春秋繁露 漢書藝文志，『公羊董仲舒治獄十六篇』又『董仲舒百二十三篇』無春秋繁露之名，史記董仲舒傳，「仲舒著災異之記，」漢書董仲舒傳，「仲舒說春秋得失，聞舉玉杯蕃露清明竹林之屬數十篇。」隋書經籍志，『春秋繁露十七卷，漢膠西相董仲舒撰』陳振孫謂『總名曰繁露，而玉杯竹林，皆其篇名，決非本真』姚際恒謂『東京而後，章次殘闕，好事者因以公羊治獄，合於此書，又妄取班氏所記繁露之名係之』四庫全書總目謂『仲舒本傳，蕃露玉杯竹林，皆所著書名，而今本玉杯竹林，乃在此書之中，故崇文總目頗疑之，而程大昌攻之尤力，今觀其文，雖未必全

出仲舒，然中多根極理要之言，非後所能依託也」述孔子凡十三條，又佚文一條，

公羊嚴氏春秋 隋書經籍志，『春秋公羊傳十二卷，嚴彭祖撰』據玉函山房輯本，作公羊嚴氏春秋，述孔子凡一條，以上原屬經解類。

楚漢春秋 漢書藝文志，『楚漢春秋九篇，陸賈所記』述孔子凡一條，

史記 漢書藝文志，『太史公百三十篇』無史記之名，隋書經籍志，『史記一百三十卷，漢中書令司馬遷撰』述孔子凡二篇，又一條

新語 漢書藝文志，『陸賈二十三篇』無新語之名，陸賈傳「著新語十二篇」隋書經籍志，『新語二卷，陸賈撰』司馬遷傳，『取陸賈新語作史記』史記無新語中文，是今新語傳本，當有亡佚，非原書述孔子凡四條，

新書 漢書藝文志，『賈誼五十八篇』無新書之名，隋書經籍志，『賈子十卷，漢梁太傅賈誼撰』唐書藝文志，『賈誼新書十卷』陳振孫謂『多錄漢書語，其非漢書所有者，輒淺駿不足觀，決非誼本書』盧文弨謂『此書出於其徒所纂集』述孔子凡三條，

鹽鐵論 漢書藝文志，『桓寬鹽鐵論六十篇』述孔子凡十二條，

新序 漢書藝文志，『劉向所序六十七篇，新序說苑列女傳頌圖也』隋書經籍志，『新序二十卷，劉向撰』述孔子凡十三條，又佚文二條，

說苑 漢書藝文志，（見上）隋書經籍志，『列女傳十五卷，劉向撰』述孔子凡一百三十條，又佚文一條，

列女傳 漢書藝文志，（見上）隋書經籍志，『列女傳十五卷，劉向撰』述孔子凡二條，以上原屬史類

太玄經 漢書藝文志，『楊雄所序三十八篇，太玄十九法言十三，藥四箴』隋書經籍志，『楊子太玄經

九卷』述孔子凡一條，

法言 漢書藝文志，（見上）隋書經籍志，『楊子法言十五卷，楊雄撰』述孔子凡一條，

伏侯古今注 唐書藝文志，『伏侯古今注三卷』據漢學堂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孔叢子 隋書經籍志，『孔叢七卷，陳勝博士孔鮒撰』是書非漢孔鮒作，詳見前姑附於此，述孔子凡一篇，又條，
以上原屬子類

楚辭七諫 今本楚辭章句『東方朔撰』述孔子凡一條， 以上原屬集類

以上漢

尚書馬氏傳 隋書經籍志，『尚書十一卷，馬融注』唐書藝文志，『馬融傳十卷』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子凡一條，

尚書大傳鄭注 隋書經籍志，『尚書九卷，鄭玄注』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二條，

周禮鄭司農解詁 後漢書鄭衆傳，『衆與父興並作周禮解詁』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琴操 隋書經籍志，『琴操三卷，晉廣陵相孔衍撰』，孫星衍校本作『蔡邕撰』，序云，『崇文總目中興書目並以屬之孔衍，而傳注所引，及今讀書齋叢書所傳本，皆屬蔡邕，惟初學記引箜篌引爲孔衍琴操，其文與蔡邕琴操不殊，是知隋志言孔衍撰者，謂撰述蔡邕之書，非謂孔衍自著也。』述孔子凡八條。

春秋公羊傳解詁 隋書經籍志，『春秋公羊解詁十一卷，漢諫議大夫何休注』，述孔子凡六條。

春秋左氏傳解詁 隋書經籍志，『春秋左氏解詁（漢侍中）賈逵撰』，孔氏正義謂『取公羊穀梁以釋左氏』，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五條。

春秋左氏傳解誼 隋書經籍志，『春秋左氏傳解誼三十一卷，漢九江太守服虔撰』，據玉函山房輯本，述

孔子凡二條。

春秋釋例 隋書經籍志，『春秋釋例十卷，漢公車徵士顓容撰』，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六藝論 隋書經籍志，『六藝論鄭玄撰』，據玉函山房輯本，引孔子凡四條。

說文解字 隋書經籍志，『說文十五卷，許慎撰』，述孔子凡十條。
以上原屬經解類

漢書 隋書經籍志，『漢書一百一十五卷，漢護軍班固撰』，述孔子凡一條。

越絕書 隋書經籍志，『越絕記十六卷，子貢撰』，或曰『子胥』，四庫全書總目，『袁康撰，吳平所定，後漢初人』，述孔子凡四條。

吳越春秋 隋書經籍志，『吳越春秋十二卷，趙曄撰』述孔子凡二條，又逸文二條，

東觀漢記 隋書經籍志，『東觀漢記一百四十三卷，長水校尉劉珍等撰』是書於明帝時刪修，至熹平乃成書，據太平御覽述孔子凡一條，以上原屬史類

潛夫論 隋書經籍志，『潛夫論十卷，後漢處士王符撰』述孔子凡五條，

正部論 隋書經籍志，『正部論八卷，後漢侍中王逸撰』藝文類聚作『王逸子』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中論 隋書經籍志，『徐氏中論六卷，魏太子文學徐幹撰』述孔子凡十條，以上原屬子類

以上後漢

第三編 傳

一、兩漢以後屬儒家者述孔子凡三十

喪服要記 隋書經籍志，『喪服要記一卷，（魏衛將軍）王肅注』孫星衍謂『是肅依托』據漢學堂輯本，述孔子凡七條，

春秋左傳王氏注 隋書經籍志，『春秋左氏傳三十卷，王肅注』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以上原屬經解類

典略 隋書經籍志，『典略八十九卷，魏郎中魚豢撰』，據藝文類聚，述孔子凡二條，

聖賢高士傳 隋書經籍志，『聖賢高士傳贊三卷，嵇康撰，周續之注』，唐書藝文志，『嵇康聖賢高士傳八卷』，又『周續之上古以來聖賢高士傳謂三卷』，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傳讚皆康所撰，唐志以傳屬康，以讚屬周續之誤』，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四條，以上原屬史類

孔子家語 漢書藝文志，（見前）漢書經籍志，『孔子家語二十一卷，王肅解』，是書蓋肅僞託，今所傳家語，又爲元王廣謀本，並詳見前述孔子凡篇。

藝經 魏邯鄲淳撰，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四條，以上原屬子類

以上魏

春秋左氏經傳集解 隋書經籍志，『春秋左氏經傳集解三十卷，（晉征南將軍）杜預撰』，述孔子凡條，

春秋穀梁傳注義 隋書經籍志，『春秋穀梁傳十二卷，（東晉太子前率）徐邈撰』，又『春秋穀梁傳義十卷，徐邈撰』，又『徐邈答春秋穀梁義三卷』，唐書藝文志，『徐邈注十二卷』，馬國翰云，『注義二書，不能區分，總以注義題之』，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以上原屬經解類

三國志 隋書經籍志，『三國志六十五卷，晉太子中庶子陳壽撰』，述孔子凡條，

後漢紀 隋書經籍志，『後漢紀三十卷，袁彥伯撰』，述孔子凡三條，

帝王世紀 隋書經籍志，『帝王世紀十卷，皇甫謐撰，』述孔子凡一條，

高士傳 隋書經籍志，『高士傳六卷，皇甫謐撰，』述孔子凡三條，

孝子傳 隋書經籍志，『孝子傳八卷，師覺授撰，』據漢學堂輯本，述孔子凡二條，

神仙傳 隋書經籍志，『列仙傳十卷，葛洪撰，』述孔子凡四條，

春秋後語 唐書藝文志，『孔衍春秋後國語十卷，』據漢學堂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吳地記 唐書藝文志，『張勃吳地記一卷，』述孔子凡一條，

以上原屬史類

以上晉

後漢書 隋書經籍志，『後漢書九十七卷，宋太子詹事范曄撰，』述孔子凡一條，

三國志注 隋書經籍志，『三國志六十五卷，宋大中大夫裴松之注，』述孔子凡一條。

以上原屬史類

以上宋

三禮義宗 隋書經籍志，『三禮義宗三十卷，崔靈恩撰，』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二條，

論語隱義注 隋書經籍志，『梁有論語隱義注三卷，』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以上原屬經解類

宋書 隋書經籍志，『宋書一百卷，梁尚書僕射沈約撰，』述孔子凡一條，

以上原屬史類

以上梁

十六國春秋 隋書經籍志，「十六國春秋一百卷，魏崔鴻撰」述孔子凡一條，

水經注 隋書經籍志，「水經三卷，郭璞注」唐書藝文志，「桑欽水經三卷，一作郭璞撰」，〔酈道元注水經四十卷，〕述孔子凡九條，以上原屬史類

以上魏

大戴禮注 後周盧辯注，述孔子凡二條，

禮記熊氏義疏 唐書藝文志，「熊安生義疏四十卷」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七經義綱 隋書經籍志，「七經義綱二十九卷，（後周縣伯中大夫）樊文深撰」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以上原屬經解類

以上後魏

春秋公羊傳疏，口徐彥疏，述孔子凡一條，以上原屬經解類

晉書 唐書藝文志，「晉書一百二十卷，房玄齡等修，而名爲御譏」述孔子凡一條，

後漢書注 唐書藝文志，「章懷太子賢注後漢書一百卷」述孔子凡一條，以上原屬史類

搜神記 □句道興撰，據敦煌零拾本，述孔子凡一條，以上原屬子類

以上唐

二、儒家外屬其他諸家者述孔子凡三十四

文子 漢書藝文志，「文子九篇，老子弟子，與孔子並時，而稱周平王問，似依託者也。」柳宗元謂「蓋駁書，竊取他書以合者多。」述孔子凡二條。

列子 漢書藝文志「列子八篇，名圃寇，先莊子，莊子稱之。」姚際恒謂「戰國時本有其書，或莊子之徒依託爲之，但自無多，其餘盡後人附益。」崔述謂「後人所僞撰，故柳子厚謂其書多增竄，高氏亦謂後人會萃而成之者。」近人梁啓超謂「卽東晉時張湛子列，採集道家之言湊合而成者。」述孔子凡十八條，莊子 漢書藝文志，「莊子五十二篇，名周宋人。」內篇莊子作，外篇雜篇，晉郭象已疑之，梁啓超謂「是後人注解或僞託者。」述孔子凡四十八條，又佚文五條。

黔婁子 漢書藝文志，「黔婁子四篇，齊隱士，守道不誦，威王下之。」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以上周

抱朴子 隋書經籍志，「抱朴子內篇二十一卷，葛洪撰。」又「抱朴子外篇三十卷，葛洪撰。」述孔子凡六條，又佚文一條。

孫子 隋書經籍志，「孫子十二卷，孫綽撰。」或稱「孫綽子。」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符子 隋書經籍志，「符子二十卷，東晉員外郎符朗撰。」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列子注 隋書經籍志，『列子八卷，東晉光祿勳張湛注』述孔子凡一條 以上晉

亢倉子 唐書藝文志，『王士元亢倉子二卷。亢桑子求之不獲，襄陽處士王士元謂莊子作庚桑子，太史公列子作亢倉子，其實一也。取諸子文義類者補其亡』舊本題『庚桑楚撰』述孔子凡二條

无能子 唐書藝文志，『無能子三卷，不著人名氏，光啓中隱民間』述孔子凡三條 以上唐

以上道家

慎子 漢書藝文志，『慎子四十二篇，名到，先申韓，申韓稱之』姚際恒謂『今止五篇，其僞可知』今明人慎懋賞校本係慎懋賞僞造，述孔子凡八條，又佚文一條

申子 漢書藝文志，『申子六篇，名不害，京人相韓昭侯』據王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二條

韓非子 漢書藝文志，『韓子五十五篇，韓子名非，韓諸公子』述孔子凡二十四條，又佚文二條 以上周

以上法家

尹文子 漢書藝文志，『尹文子一篇，說齊宣王，先公孫龍』姚際恒謂『後人依托』述孔子凡一條

公孫龍子 漢書藝文志，『公孫龍子十四篇，趙人』姚際恒謂『後人僞作』述孔子凡一條 以上周

以上名家

墨子 漢書藝文志，『墨子七十一篇，名翟，爲宋大夫，在孔子後』首七篇可疑，述孔子一條，又佚文七條，又

孔叢子引三條，以上周

以上墨家

尸子 漢書藝文志，『尸子二十篇，名俠，魯人，秦相商君師之。』據平津堂輯本，述孔子凡十六條。以上周呂氏春秋 漢書藝文志，『呂氏春秋二十六篇，秦相呂不韋輯智畧士作，』述孔子凡三十八條。以上秦淮南子 漢書藝文志，『淮南內二十一篇，^王安淮南外三十二篇，』今存者蓋內篇，述孔子凡三十七條。以上漢白虎通 隋書經籍志，『白虎通六卷，』不著撰人，舊唐書經籍志，『白虎通六卷，漢章帝撰。』唐書藝文志，『班固等白虎通義六卷，』後漢書班固傳，『天子會諸侯儒講論五經，作白虎通德論，令固撰集其事。』今本四十二篇，莊述祖謂，『後人編類，非其本真。』述孔子凡十條。

論衡 隋書經籍志，『論衡二十九卷，後漢徵士王充撰，』述孔子凡三十四條。

風俗通 隋書經籍志，『風俗通義三十一卷，應劭撰，』後漢書應劭傳，作『風俗通，』如白虎通義之稱白虎通，省去義字。述孔子凡三條，又太平御覽引一條。以上後漢

蔣子萬機論 隋書經籍志，『蔣子萬機論，蔣濟撰，』據玉函山房輯本，述孔子凡一條。

子華子 舊本題『晉人程本撰，』陸德明謂爲『魏人，』宋志注『自言程氏，名本，字子華，晉國人。』姚際恒謂爲『依托，非先秦古書，』述孔子凡二條。以上魏

金樓子 隋書經籍志，『金樓子二十卷，梁元帝撰』，述孔子凡六條，以上梁

劉子 卽『劉子新論』，袁孝政序『北齊劉晝傷已不遇作』，或云『劉歆』，又云劉孝標，唐書藝文志有

『劉子，劉勰撰』，非此書，述孔子凡六條，以上北齊

衝波傳 未詳，據藝文類聚，述孔子凡三條，案此藝文類聚引，是唐以前書不知何時何人，姑附於此，

『李氏刊誤』『李涪撰述孔子凡一條』

長短經 唐書藝文志，『趙蕤長短要術十卷，字太賓，梓州人，開元中召之不赴』，今本作『長短經』，述孔

子凡二條，以上唐

以上雜家

白澤圖 隋書經籍志，『白澤圖一卷』，不著撰人，述孔子凡一條，

五行大義 唐書藝文志，『五行記五卷，蕭吉撰』，述孔子凡一條，以上隋

以上五行家

搜神記 隨書經籍志，『搜神記三十卷，干寶撰』，述孔子凡六條，以上晉

李氏刊誤 唐書藝文志，『李涪刊誤二卷』，述孔子凡一條，以上唐

太平廣記 宋史藝文志，『李昉太平廣記五百卷』，述孔子凡一條，

續博物志 舊本題『晉李石撰』，四庫全書總目，謂『黃宗泰跋，稱爲方舟先生，方舟爲宋李石之號，宋紹興乾道閒人，』即集孔子聖語例者也，述孔子凡六條，
以上宋

以上小說家

三緯纖凡十

周易乾坤鑿度 述孔子凡一條，

周易乾鑿度 述孔子凡三十三條，

易緯 引孔子凡五條，

詩緯 述孔子凡二條，

尙書緯 述孔子凡三條，

禮緯 述孔子凡二條，

樂緯 述孔子凡四條，

春秋緯 述孔子凡十八條，

孝經緯 述孔子凡十七條，

以上緯

論語識述孔子凡九條，

上以識

以上所舉，僅僅就平時所見孔子之書蒐葺之而已。有其書見存者，有其書已佚爲後人所輯者，茲編所述，皆各紀其源委，與其時代派別，某書在前，某書在後，某派屬此，某派屬彼，其中真僞異同，就前人所已論者，有間附己意者，疏列某書某條之下。竊思讀古人書所當循途以進者，一文字，二訓詁，三義理，吾人生數千百後，得以知數千百年之古人，何以爲學，何以爲教，惟此陳編所遺之文字，爲後人研究之資，故必先辨其文字，而後能詳其訓詁，究其義理，不第孔子之書，他家亦準此也。

難者曰：世人所奉爲經者，不可易也，茲編別之孰爲孔子，孰非孔子，並以禮十二篇之記，易之文言繫辭列於傳，若此者非割裂聖經乎？曰：經不可易者，所謂孔子之經之眞者也，若雜以非孔子者，則非經也。至禮十二篇之記，易之文言繫辭本非經也，乃後之尊經者附於經古之禮十六篇，而子夏喪服傳後加入，古之易卦辭爻辭彖辭象辭，本各爲卷，而文言附乾坤兩卦，亦後加入，至於春秋，經傳分立，而傳又後附於經，尙書僞古文，不待言已。則今之所謂經，其非經之舊者，蓋在漢以後學者，不問其爲孔子非孔子，而以一人一時所見者附益之者也，以此爲推崇孔子，無怪孔子之眞愈以晦矣。

難者又曰：孔子之書，相傳所謂經者，且有疑問，其散見於諸子百家者，尤多背謬，甚者如孔子家語孔叢子之

類，人人知爲僞書，奚一一列入之乎。曰：古人之書，傳時久遠，其真僞雜，至有以僞亂真者，非古人之書之過，乃後人讀其書者不求甚解之過也。就孔子言之，荀子人人視與孟子同爲儒家大師，荀子一書，人人不以爲僞書也，孔子家語僞書也，而「孔子誅少正卯」事，載在荀子家語此文，乃剽襲荀子，今之以「孔子誅少正卯」事爲不經者，只攻家語不及荀子。人以爲真則真矣，人以爲僞則僞矣，以此讀書，不僅孔子之書不能讀，也不深究之，又何能判其純駁是非乎。

自來纂輯孔子者，爲王肅之孔子家語，託名孔駒之孔叢子，已列前編，茲不具論，其後有宋楊簡之先聖大訓，薛璣之孔子集語，尚書大傳輯校本所引，即此元王廣謀之聖賢語論，王廣謀又有孔子家語注，即姚際恒謂今之家語即王廣謀本明潘士達之增訂論語外篇，鍾韶之論語逸編，清曹廷棟之逸語，孫星衍之孔子集語，皆嚴於經，鍾氏間引禮記，孫氏亦引穀梁傳又大都以類相從。茲於通常之所謂經，及後學者所記，與其他諸家並緯識之說，概爲收入，區區之意，在所謂孔子之書者，胥萃於是，所謂孔子之書，其中孰爲孔子云云，孰非孔子云云者，亦胥萃於是也。世界之大學術日昌，私心竊冀，凡在中國舊有之儒道墨法諸家，並其他諸家由外輸入之佛回耶蘇諸教，以及近今發明之學說，在學術上能卓然獨立一派，其簡冊散見，眞僞岐出者，一一整理，各自爲編，俾人人欲研求某種學說者，卽有某種專書之可尋，生平頗以勿論何學，勿論何事，不知其全，則不能會其通，不求其詳，則無從返其約，自揣疏謬，見聞無多，卽此關於孔子之書，兼收並採，所已讀者，尙恐不無遺略，所未讀者，更復不知凡幾，掛一漏萬，竊滋惡焉，所

望當世君子之匡其不逮也，戊辰夏五張國淦識。（完）

論二分法

孫道昇

1] 分法英文叫做 Dichotomy。分類 (Division) 與歸類 (Classification) 不同，分類是由普遍的類型到特殊的個體之同中求異，歸類是由特殊的個體到普遍的類型之異中求同。二分法不是異中求同的由特殊的個體到普遍的類型，而是同中求異的由普遍的類型到特殊的個體，所以他屬於分類一類而不屬於歸類一類，因而他有時也被稱作 Dichotomous Division。

分類法共有三種：一是形上的分類 (Metaphysical Division)，二是物理的分類 (Physical Division)，三是邏輯的分類 (Logical Division)。二分法當然是二種邏輯的分類。

邏輯的分類須要合乎邏輯，二分法既是邏輯的分類，則二分法就得合乎邏輯。二分法到底合不合邏輯呢？我們可以這樣說：舊日邏輯教科書上所講的二分法，大半都不合邏輯。茲分三層探討：

(1) 二分法之內容：何謂二分法？把說話的對象分成彼此不相容和彼此無遺漏的兩個部分就叫二分法。這樣的二分法所根據的原則有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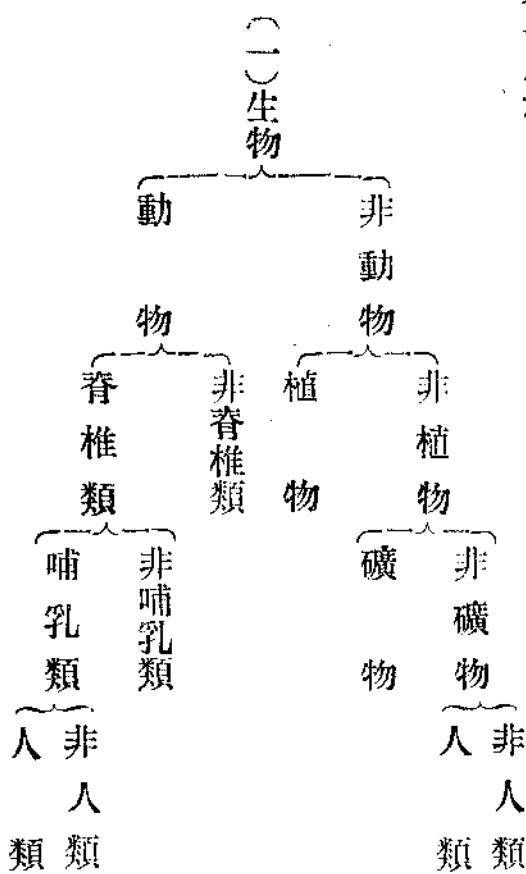
(1) 所分出的兩個部分必須彼此不相容；

(二)所分出的兩個部分必須彼此無遺漏；

(三)所分出的兩個部分之和必須仍等於其所分；

(四)在一分類過程中必須始終遵循唯一原則。

這樣的二分法所表現的形態，是逐步用正負兩矛盾名辭表示所分出的兩個彼此不相容彼此無遺漏的部分，如表一所示：



連合二分法所根據的原則及所表現的形態，便是二分法之內容。

(2)二分法之謬誤：一般講邏輯的人都一致的主張二分法合乎邏輯，我的意見則適與他們相反，主

張二分法不合邏輯，其謬誤處就在他自己違犯他自己的原則。二分法自己違犯了自己兩條原則，茲把他分別指出：

(甲)二分法違犯自己的「所分出的兩個部分之和必須仍等於其所分」之原則：二分法所分出的兩個部分之和不等於其所分而大於其所分，例如表一動物與非動物之和，依照原則，應等於生物，但在事實上動物與非動物之和不等於生物而大於生物；脊椎類與非脊椎類之和，依照原則，應等於動物，但事實上脊椎類與非脊椎類之和不等於動物而大於動物；其餘如人類與非人類之和，植物與非植物之和，礦物與非礦物之和等等，無不可以此類推。『這是由那裡說起？』探本窮源，端在消極名辭。

二分法所用的消極名辭(Negative terms)，範圍至不確定，表面上似乎有限，骨子裡實是無限，以這些消極名辭有時也稱作無限名辭 (Infinite terms)。因為這些消極名辭的範圍沒有限制，所以他們不但包括被分之類以內的一個部分，而且包括被分之類以外的一切所有；如由生物中分出的非動物一消極名辭，論理他只應當包括植物，不應當包括礦物；但在事實上他不惟包括植物，而且包括礦物和礦物以外的日月星辰風俗習慣等等。如由哺乳類中分出的非人類一消極名辭，論理他只應當包括走獸，不應當包括走獸外的任何事物；但在事實上他不惟包括走獸，而且也包括走獸外的

任何事物，上至日月星辰，下至山河大地，具體的如棹椅板櫈，抽象的如思想感情，知的與不知的等等，皆囊括無遺。所以易通（Eaton）說『這個無限名辭『非脊椎類』不但包括油魚蜘蛛等動物，而且包括棹椅日月等東西。』消極名辭既都把被分之類以外的一切東西囊括無遺，則他與他自己同級的積極名辭相加，如何會能不比他們所分的原來之類大？我所謂二分法所分出的兩個部分，不等於其所分而大於其所分，其故在此。

二分法所分出的兩個部分之和既大於其所分，可見二分法違犯了他的『所分出的兩個部分之和必須仍等於其所分』之原則了。這是二分法不合邏輯的第一點。

(乙)二分法違犯了他自己的『所分出的兩個部分必須彼此不相容』之原則：二分法所分出的兩個部分，不是彼此不相容，而是彼此互相包。仍就表一來說：如由生物中所分出的動物與非動物兩個部分，由動物中所分出的脊椎類與非脊椎類兩個部分，由非動物中所分出的植物與非植物兩個部分，由非植物中所分出的礦物與非礦物兩個部分……就都是彼此相容不相斥，茲分析消極名辭所代表之類，包容其同級積極名辭所代表之類於下，用作證明。

消極名辭所代表之類，若不再分，看不出他包容有他自己同級的積極名辭所代表之類；一加再分，即看出他包容有他自己同級的積極名辭所代表之類。例如非動物一消極名辭，加以再分，則得植

物與非植物兩個部分，在這兩個部分中，非植物一部分中包含有動物在內，因為動物是『非植物』故。動物與非動物同級，非植物是非動物的子類，非動物的子類，非植物中既包含有動物，可見非植物的母類非動物中本已包含有動物了，否則不能由非動物的子類非植物中再分出動物，今既能夠由非動物的子類非植物中再分出動物，可見非動物中本已包含有動物了。同理，我們可以證明非植物中包含有植物，可以證明非礦物中包含有礦物，可以證明非脊椎類包含有脊椎類，可以證明非人類中包含有人類等等；同理，我們也可以證明任一個積極名辭都包含有他自己同級的消極名辭。

分析至此，便可以看出二分法逢到了兩條絕路：一是二分法因所分出的兩個部分互相包容使他變成功一種橫跨分類(Cross-Division)，一是二分法因所分出的兩個部分互相包容使他變成功一種循環分類(Circulus in Division)。循環分類與橫跨分類都是不合邏輯的，二分法改變成這樣兩個不中事理的東西，如何還能說他合乎邏輯？

二分法所以走到這種絕地，主要原因就在他所引用的消極名辭之消極，數學上有兩負相乘爲正的原則，正好拿來說明此理。把消極名辭加以否定，否定了否定等肯定，消極了消極等積極。消極名辭對於原來之消極名辭即不會加以否定，亦即是否定的否定。否定了否定等肯定，消極了消極等積極。消極名辭所代表之類所以能包含其同級積極名辭所代表之類，其故在此。焦是佛(Joseph)說：『消極名辭不供給再分

之基礎，或者就是有見及此吧！

二分法所分出的兩個部分，既然互相包容，可見他明白的與他自己『不相容』之原則相違，這是一分法不合邏輯之又一點。

二分法既然違犯了分類法的兩條原則，可見他本身有問題，在邏輯上說不過去，因而我方敢毅然決然的宣佈他不合邏輯。

有些人說：『二分法所犯的這些困難，可用羅素等所提出的層次原理（Theory of types）把他們解除。』此中道理，愧我不能想像。何以故？因為羅素等的層次原理所解除的謬誤是類之分子包括類之自身，而不是類與其分子包容他們的矛盾名辭所代表之類故。

又有些人說：『上舉二分法之謬誤，早為萬尼（Venn）所圖解的名理世界（Universe of Discourse）之原理把他們解除了。現在可以不再提出。』他們以為名理世界等 $1 \cdot 1$ 是名理世界的符號。在名理世界中，無論某層的正負兩部分，皆是直接對於名理世界負責，他們之和皆等於1。假若我們用符號表示二分法之程序如表二：

(1)	1	\overbrace{a}	\overbrace{b}
		\overbrace{b}	\overbrace{c}
		\overbrace{c}	\overbrace{d}

則在此表中 $a + \bar{a}$ 等於 1, $b + \bar{b}$ 也等於 1, $c + \bar{c}$ 更等於 1。無論某層所分出的正負兩部分之和既都是直接對名理世界負責，既都等於 1，則二分法就自然不發生違犯分類的原則之謬誤了。

我的見解則不如此，我以為把萬尼所圖解的名理世界之原理應用於二分法，等於自殺殺人。不是碰碎名理世界之原理，便是加重二均分法之困難，結果非弄到兩敗俱傷不可。如果不信請看證明。

(a) 用二分法實現名理世界之原理足以毀滅名理世界之原理。以表二為例：名理界所要求的是： $a + \bar{a}$ 等 1, $b + \bar{b}$ 等 1, $c + \bar{c}$ 等 1。二分法所要求的是 $a + \bar{a}$ 等 1, $b + \bar{b}$ 等 1, $c + \bar{c}$ 等 1。若用二分法之分類去實現名理界之原理，則就可用 $b + \bar{b}$ 等 1 之 1 去代替 $a + \bar{a}$ 等 $b + \bar{b}$ 之 $b + \bar{b}$ ，則就可用 $c + \bar{c}$ 等 1 之 1 去代替 $b + \bar{b}$ 之 $c + \bar{c}$ 。何以？故因 $C + \bar{C} = 1, b + \bar{b} = 1$ 。故用 1 代替 $b + \bar{b}$ ，則 $a + \bar{a}$ 等 $b + \bar{b}$ 就變成 $a + \bar{a}$ 等 1。用 1 代替 $c + \bar{c}$ ，則 $b + \bar{b}$ 等 $c + \bar{c}$ 就變成 $b + \bar{b}$ 等 1。 $a + \bar{a}$ 等 1 與 $b + \bar{b}$ 等 1 都是萬尼的名理界所不能允許的，這豈不是名理界之原理反被二分法打碎了麼？

(d) 用名理世界之原理解除二分法之困難足以增加二分法之困難。仍以表二為例：依照二分法，有了名理界，當該亦有非名理界。名理界之符號是(1)，非名理界之符號當是(1)。在二分法中，消極名辭的範圍是無限的；因而出名理界 1 中分出的 \bar{a} ，不但包括名理界之 $(1 - a)$ ，而且要包括非名理界的 $\bar{1}$ ，於是 $a + \bar{a} = 1 + [(1 - a) + \bar{1}] = 1 + [(1 - a) + 1] > 1$ ，故 $a + \bar{a} > 1$ 。單這 \bar{a} 已經够對付了，現在又無端弄

出一個「」，豈非更給二分法找麻煩麼？

根據以上的討論，可見萬尼所圖解的名理世界之原理，對於二分法困難之解除，不惟無益，而且有損。那麼，主張萬尼所圖解的名理世界之原理已經解除二分法之困難者，豈非全是捕風掠影，痴人說夢？萬尼所圖解的名理世界之原理既打不破二分法之難關，可見二分法所犯的不合邏輯之謬誤，仍是依然存在，有待解決。

(3) 假設的修正：二分法所以犯不合邏輯之謬誤，既全因他所用消極名辭的範圍之無限，那麼，對症下藥，我們修正二分法就應在限制消極名辭的範圍上着手。只要我們能把消極名辭的範圍加以限制，使他們化無限為有限，則自然滿天雲散，冰雪全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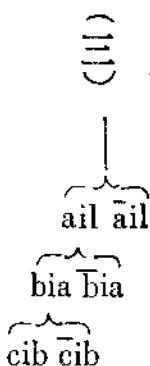
限制消極名辭的方法，即是用母類去形容子類。母類是被分之類，子類是分出之類，那也就可說限制消極名辭之方法，是用被分之類去形容分出之類。

例如表二：I 是 a 與 \bar{a} 的母類，a 與 \bar{a} 是 I 的子類；a 是 b 與 \bar{b} 的母類，b 與 \bar{b} 是 a 的子類。我們處理 \bar{a} ，應該說是 I 中的 \bar{a} ；處理 \bar{b} ，應該說是 a 中的 \bar{b} 。只要能够這樣，則 \bar{a} 為 I 所限，自然就不會把 I 拉到 \bar{a} 中了； \bar{b} 為 a 所限，自然就不會把 \bar{a} 拉到 \bar{b} 中了。這樣一來，則 \bar{a} 止於是 I 中的 \bar{a} ，則 a 加 \bar{a} 自然就不會大於 I 了； \bar{b} 止於是 a 中的 \bar{b} ，則 b 加 \bar{b} 自然就不會大於 a 了。

例如表一：生物爲動物與非動物的母類，動物與非動物爲生物的子類；動物爲脊椎類與非脊椎類的母類，脊椎類與非脊椎類爲動物的子類。我們處理非動物，應說生物中的非動物；處理非脊椎類，應說動物中的非脊椎類。只要能够這樣，則非動物爲生物所限，自然就不會把非生物等拉到非動物中去，非脊椎類爲動物所限，自然就不會把非動物拉到非脊椎類中去。這樣一來，非動物止於是生物中的非動物，則動物與非動物之和自然就不會大於生物了，非脊椎類止於是動物中的非脊椎類，則脊椎類與非脊椎類之和自然也就不會大於動物了。

同樣道理，我們可以證明消極名辭的範圍受了限制以後，也就自然不會再包容他的矛盾名辭所代表的類。

根據這些道理，我們可以把表二改寫成表三的形式，用作我們假設的具體修正案。



i 即是 in 字的簡寫，表示「在內」的意義。bia 即是說在 a 內之 b，餘可類推。我們這樣把二分法修正，不敢說絕對能把二分法之困難根本剷除，只敢說比舊講法少些困難。所以我不敢說我的修正是否實的定論，我只敢說我的修正是否暫時的假設。

正面的主張業已說完。茲將全文大旨概述數語，用作結束：二分法是一種邏輯的分類法，他有四條原則，他根據他的四條原則逐步將『說話的對象分成彼此不相容和彼此無遺漏的兩個部分』。因為他所用的消極名辭的範圍之無限，使他違犯了他自己的兩條原則，而把他陷入在不合邏輯之謬誤中。解除二分法所犯這種謬誤的方法，我們暫時假定用母類去形容子類。

一十四、五十八；
脫稿。

本文的參考書：

- (1) 萬 邑(Venn).. Symbolic Logic
- (2) 易 潤(Eaton).. General Logic
- (3) 錢丘萬(Chapman).. The Fundamentals of Logic
- (4) 吉蓬時(Jevons).. Elementary Lessons in Logic
- (5) 焦斐佛(Joseph).. An Introduction to Logic
- (6) 金岳霖.. 想律與自相矛盾(清華學報七卷一期)

莊子齊物論「兩行」一名之研究

朱進之

一

「兩行」是齊物論裏一個極重要的名詞。原句云：「是以聖人和之以是非而休乎天鈞。是之謂「兩行」。」齊物論為整個莊子哲學精華之所寄，已為讀莊子者所一致公認的事實。現在即以「兩行」一名為線索以窺探整個兒的莊子哲學。看看莊子心目之中到底有幾個什麼問題，和他對於這幾個問題的解決的方法。論中重要的專門術語，當然不止「兩行」二字。如所謂「因是」、「以明」，都不容輕輕放過。牠們在本篇中一般會被討論到，我祇是隨手拈出「兩行」二字作為論究之起點而已。

二

請先粗釋「兩行」以立基礎。照表面上看來，可以有兩個解釋法，一方面是「是」，一方面是「非」。不廢是非，不執是非，是謂「兩行」。合是與非為一方面，另一方面是天鈞。是自行乎是之途，非亦行乎非之途，而各各休乎天鈞，是謂「兩行」。如實以談，兩個解釋並沒有分別。因為「和之以是非」，當下便是「休乎天鈞」。天鈞並不是離開了是非的一個超越的外在的境界。用現代哲學上的術語來說，這兒所謂是非，即是現象，或相對的境界。所謂天鈞，即是本體或絕對的境界。絕對的境界即在相對的境界之中。並不是離開了相對另有一個超越的外在的絕對。

三

這一段話雖然簡畧，但裏面包含得好幾個重要的問題。第一，凡相對的都是現象。第二，相對的現象外有一個絕對的本體。第三，相對的現象與絕對的本體之關係。由第三又可生出一個問題。本體既是絕對，絕對者不能有外，故本體必是無所不包的一個「全整」。絕對

的本體既是「全整」，則「個體」在本體界豈不是完全沒有了地位？這裏涉及哲學上的一個「一」與「多」的問題。如果有見於「無見於多」，豈不是又墮了一般形上學的舊套？所以為了成立兩行之說，又非說明「個體」在本體界之地位不可。本篇翻來覆去，要不過發揮這幾層意思。

四

莊子是生在一個儒墨交閼的時代。照韓非子的說法，自孔子沒後，儒分爲八，墨家自墨翟沒後，裂而爲三。這些事實在齊物裏也都已經提及。所以兩行說之提出，其用意很分明地是在息止當時思想界的紛爭，給各執一端以鳴於世的人服一劑清涼散。現在要問：當天下紛紛以爲道在於斯的時候，莊子誠何所見而來淋頭澆下一盆冷水？教他們「因是」，教他們不要夢想着以「已」之說一天下，在這裡，我很清楚地覺得莊子的爛眼看透了一層真理。因爲看透了這一層真理，所以他的立論才能够高據在百尺樓上，懂得了這一層，便懂得哲學、宗教、和科學三樣東西的性質。爲什麼人類的思想會有這三條不同的去路？據我的觀察，苟人類一日不滅，這三樣東西均會同時存在，所以最聰明的辦法是各遵所聞，各行所知。一切的詛論皆不外乎是白費時光。

看重哲學的人說科學對於宇宙間的事物祇有描寫。^{description} 而不能有所解釋。^{Explanation}，根據各專門科學的描寫，而對於宇宙作一尋根究底的解釋，乃是哲學的職志。同時，看重科學的人則說：科學家又何嘗僅以描寫爲滿足，他們不也是要找描寫的理由？我在這裏，倒不欲對於科學和哲學二者有所輕重。我們不妨說：凡一切學問之努力，總不外乎是想對於宇宙有所解釋。這樣，可以把科學和哲學二者滙通爲「可以說科學是努力之始，而哲學是努力之終」。但問題是：宇宙是不是可以解釋呢？甲之所以爲甲，與乙之所以爲乙，這其間畢竟有無一個所以然之理可說呢？我私心對此頗有點懷疑。莊周對此也頗有點懷疑。如下面所引的一節齊物論的文字，分明是對於這個問題作否定的答案。

「可乎可」，不可乎不可。道行之而成。物謂之而然。惡乎不然？不然于不然。物固有所然，物固有所可。無物不然，無物不

可。」

據太炎先生的齊物論釋，「惡乎然，惡乎然，惡乎不然，不然於不然。」這四句話，可以從三方面來講。第一，無義界可說。第二，無真因可求。第三，無實質可得。

所謂無義界可說者，蓋謂我們根本不能不用字界字。而能界之字，其自身仍復待界。結果祇是更互相界，而更互相界，即等於不界。譬¹如問「二」字之涵義時，你說「二」是「一」的兩倍。及問「一」字之涵義時，則又祇說能「一」是「二」的一半。是謂以義界義，以字界字。始終是圈在名言的圈子裏而未能越雷池一步。

穆勒在他的名學裏說：所謂定義者不過是分析而已。故但使一名有可析之義，則斯為可界之名。照莊子這樣的說法，我們雖不能說分析的工作是一場沒結果，但分析的工作決不能盡於事物邊際。不過這樣的問題已經出乎名學的範圍之外，為名學家所不問而已。為什麼說分析的工作不能盡於事物的邊際呢？因為所謂分析者，不外乎是歷舉此一名所涵之種種物德。但分析到物德，還未曾推到究竟。因為物德也是一名，例如說物之白德。物之白德仍然需要界說。而物之白德則無從再施以分析。於是界說祇能這樣下：物德乃是物的一種「能」。這一種「能」能使我生白的感覺。姑不論這樣的界說根本未嘗有所說。即使這已算將白德界得很清楚了，也還未曾推到究竟。因為白覺的覺仍是一名，仍然需要界說。但問題到了這裡已經推進壁。因為白覺的覺，無論如何不能施以界說。本來不能加以界說者，祇有專名。但專名是沒有意義的。而白覺之覺又並不是沒有意義。這在一班人看來，原是一個不成問題的問題。但根據莊子的玄學見地，不妨說除了覺性，別無宇宙。我們既沒法說明覺之所以為覺，所有的對於解釋宇宙的努力，可以說均不得不以不澈底而終。這是「惡乎然，然于然，惡乎不然，不然于不然」的第一解。

為什麼無真因可求呢？假定有一個人說我們身上的細胞都在動。問細胞為什麼都動呢？答覆是因為萬物都在動。世間根本沒有一物是靜止的。細胞是萬物中之一物，所以細胞也在動。為什麼萬物又都在動呢？答覆是萬物皆含有一種動的力。問到這裡時，便再也無從

問了。而且本來的目的是要問細胞什麼動。結果却是細胞因為有動力所以要動。問來問去，不會問出一個究竟。休謨的破斥因果律，純粹是從經驗的見地來說明因果法則。結果把一向認為在外界存在的因果打破了而認為是我們內心的習慣。雖然休謨是一個懷疑論者，始終沒有樹立起玄學的系統，但他的破壞工作也正是我們所應該做的。這一點待下文講莊子的宇宙論時再討論。以上是「惡乎然，然乎然，惡乎不然，不然乎不然」的第二解。

為什麼無實質可得呢？這一個問題，我以為在現代談，比在古代談更要便利得多，因為近代任何一家的學說均可以資為左証。在柏格森的立場看來，本體即變。不管我們贊成他與否，總之，我們沒有理由從散諾和柏拉圖的立場來反對他說實在沒有什麼叫做變。變是一個自相矛盾的概念。因為柏格森之所謂變和我們之所謂變，完全是兩回事。在他是祇有變，而無變者。澈內澈外，澈上澈下，祇有這一個空靈的變。柏格森固是如此，即在號稱為新實在論的羅素等人的哲學裏，也無從尋出所謂實質來。他們從關係者說明關係，從關係說明關係者，好像有點實質的意味了，但奇妙的是：他們之所謂關係者不是物，而祇是事。懷特海之所謂「現實事素」不是物，也是事。而且即關係，即關係者，向外是一層一層地開展，向內也是一層一層地推進。所以宇宙自空間言，祇剩了一個空架子。自時間言，懷特海之所謂現實事素是剎那剎那生滅滅生的。因為生滅滅生，所以非斷非常。因為非斷，所以相續之現實事素仍得說為同一。例如一張桌子，今天看是一張桌子，明天看也仍然是一張桌子，不會變成一張椅。雖然明天看見的桌子已非今天所看見的桌子。因為非常，所以雖得說為同一，而無同一不變之體。與柏格森的哲學，可以說是殊途同歸。這是「惡乎然，然乎然，惡乎不然，不然乎不然」的第三解。

五

這種思想，誠然非常透闢深遠，但是驟然看來似極危險。因為這一套論証如果能够成立，則科學固然失其基礎，哲學似乎也無處安放，假使科學和哲學的目的，總是以解釋宇宙間最根本的那一點東西為職志的話。更明白張胆地說一句，一切學問的努力便都是白費。這樣的世界如何能一日居呢？我的答覆是這樣的：世界也未始不可安居。莊子也早已替我們安排好了一個可安居的世界。一個可以建

立哲學與科學的世界。先說如何建立哲學，所謂最後的實在雖然不可追求，但你如果息止追求，則當前便是最後的實在。這一層待下文詳說。次說如何建立科學。以最後的實在不可追求故，科學的世界無可安立，以當前便是最後的實在故，科學的世界又未嘗不可方便安立。現在便畧述說此義。

我們先看齊物論裏的下面一節文字：

『……凡物無成與毀，復通爲一。惟達者知通爲一。惟是不用而寓諸庸庸也者用也。用也者通也。通也者得也。適得而幾已。因是已。已而不知其然謂之道。』

這一段話便是摧毀了可追求的，外在的絕對真理後所不得不有的出路。我覺得從這兒有一條橋樑，由這一條橋樑可以過渡到杜威，詹姆斯一派的實驗主義，“Pragmatism”。實驗主義者放棄了傳統哲學上的關於形上學的探討，認為一切的精力向那條不通行的死路上化了，實在是浪費。但本體是什麼雖可以不問，真偽是什麼却不能不有一個標準。在傳統形上學的系統裏，大都是先解決第一個問題，而後第二個問題跟着解決。現在既認第一個問題為無法解決而放棄，很顯明地，祇能以我們自身為解決第二個問題之標準了。這便是所謂人本主義或工具主義的根據。因為所研究的不是一個客觀的，死板板的，形而上的本體，而是我們自身與經驗範圍內的事物之關係。（這兒所謂我們自身，祇是指意識現象，也是經驗範圍內的事物。）所以他們有一套極精密的認識論。由認識作用上明知識之可靠。（有真偽可分，即是知識可靠之證據。）由知識之可靠而得到一個安定的，有秩序的經驗世界。至于六合之外，則存而不論。

如果走上了這一條思想的路子，則至少有下面這樣一個顯著的結果：本體的問題和知識的問題是兩個問題便煩撲不破。換句話說，不論有無一個本體，或有一個本體而非知識所行境界，均不害于我們之有知識。我們的知識可以不行於本體之境而依然是正確的，可靠的知識。這樣一來，可以省却不少的無謂糾紛。因為學者可以認取各人心中所獨有的問題，奔赴各個獨有的問題的鮮明旗幟之下。然而莊子自己的思想沒有從這一條路上走出去。後世之讀莊子者，也沒有看出從這裡可以有這樣一條路。中國沒有自然科學，這一個

大問題當然在這裡不能討論。據我妄揣，本體的問題和知識的問題未經清楚地分開，總也算是很大的一個原因。

六

可是我們絲毫沒有理由從現代思潮的立場去責難我們的先哲。莊子本來是一個玄學家，而不是一個認識論者。他本不想從這個「用」字上做出什麼大文章。覺得這裡有一條橋樑，由這一條橋樑可以達到建立科學的世界，決不是莊子的意思，乃是我們受了近代西方思想的影響的人將這個意思讀到莊子裏去。這是很要緊的一點。我所以要詳細說明這一點者，意在指出在同一軌道上進行着的思想，結果却不妨各自有各自的去路。顯見得揚朱歧路之泣不是無因。莊子的心目中是祇有一個本體的問題。他又深知那最要緊的場所，終始是為精確的方法所不及之地。不得已，他想出了一個旁敲側擊的方法來詮釋本體。在他這樣的目的之下，這一個「用」字與實驗主義者的所謂「用」字精神迥殊。然而這樣說法還未盡善安。應該這樣說，自究竟的一邊說，無一法可以安立。更從何處安立科學的世界？自方便的一邊說，無一法不可安立。科學世界為什麼不能安立？佛家常謂種種名相，惟佛為能建立，便是這個意思。由此看來，如果我們站在莊子哲學的立場，則科學世界的安立與否誠非他措意所及。使實驗主義者而識得莊子的這一段密意，則他們的話一句句皆是真理。何以故？方便即究竟故。相對即絕對故。否則他們的話，便也不過是自以為是而以人家為非的許多學說中之一而已。現在先泛論幾句，以結束自第三節以下的討論，兼作一篇的綱領。一切的困難都從宇宙間那一點說不清是什麼的地方而起。一切高明的與不高明的宗教的想入非非的玩意，都從此中演出。一切科學的努力都在想一步一步地向牠接近。雖然科學自有其可安立之道，但這却根本是一個迷夢。介乎二者之間的種種談名說理的哲學系統，也都是環繞在牠的周圍搔首延佇。此所以我說苟人類一日不滅，這三種人均將同時存在。即使如科學家所云：宗教家都在胡鬧，但胡鬧也自有胡鬧的根據。這世上原該有一種人，他到世上来的是使命便是胡鬧。所以我主張在學問上我們應當採取不干涉主義。各人幹在各人自己認為是頂對的事，同時承認人家也有權利幹在他自己認為是頂對的事，不遺是非，而是非自泯，不齊萬物，而萬物自齊。兩行道理，如是如是。下節便請轉入本體論的討論。

在上文第三節中，已深明本體之無可建立，形上學之根本不可講。在第五節中，我又說如不追求最後的實在，則當下便是最後的實在。又說惟有用旁敲側擊的方法可以詮釋本體。假使這一個原則可以名之曰「道」，那麼，可以說天不變，「道」亦不變，雖天變，「道」亦不變，至於怎樣旁敲，怎樣側擊，則全視乎詮釋本體者之聰明善巧。具有這樣一副手眼，然後可以衡量古今中外的一切形上學的系統，可以董理萬緒千頭的事理名相，可以轉法華而不爲法華所轉。所謂旁敲側擊者，蓋謂言語文字雖不能詮于本體之域，却能顯示在冒語文字的疆域之內沒有本體。這一層如果做到了，即是從消極的方面對於本體的一個指示。用楞嚴經上的比喻，手指頭雖然並不是月亮，但却可以令人因手指頭而看見月亮。但本體又非能外于言語文字乃至於其他的一切事相。蓋若爾，則是把本體與現象截成兩片，二者互不相到，便成大失。由前一說，我們要破一切見，由後一說，無見可破，亦無破者。一篇齊物論，一部莊子，你看他一路說出去，若似乎不知其所以底，然而結果却依然回到原處來，實際上等于一字未說。識得了這個秘訣，現在可以來講所謂「以明」與「因是」。『以明』是教我們破一切見，『因是』是說無見可破，亦無破者。先畧說第一層。凡執見之所以成，在于我們不能對於世間事物作平等觀。其所以不能作平等觀者，在于各人祇知道自家的『是』，而目人家爲『彼』，殊不知人家也有人家的『是』。我之所謂『是』，亦復是『彼』之所謂『彼』。『以明』便是要敎你看兩方面，能够從兩方面看，便知道『彼』和『是』僅是觀點之差異，而實無高明與不高明之分。由一切見皆是基于某種觀點的某種看法，而非彼事自相。因而推出一個不可從任何觀點去看而又統攝任何觀點的絕對的本體。

懂得了破一切見，還祇能說是懂得了道理之一半。我們還應當知道實無見可破，亦無能破見者。爲此義故，當談『因是』。雖然我們應該超出於彼是之外以窺本體，但我們却惟有即在彼是之中而超出于彼是之外。我們若能見得諸相非相，却又不妨于一『無』中見諸有相。這是說雖然『彼』和『是』同爲本體的一個方面，雖然彼和是都是平等平等，無有差別，然而『彼』是『彼』，『是』是『是』。離開了形形色色的『彼』和『是』，便又無從見本體。彼與是之間有一個假立的差別，便在一任這個差別假立。科學家並不比哲學家高明，

也並不比哲學家不高明，但科學家不同于哲學家。這便是所謂「因是」，便是佛家所謂「不壞假名而得實相」。分開來雖可作兩層說，合起來却依舊祇有一個意思。「以明」即是「因是」，「因是」即是「休乎天鈞」，即是所謂「兩行」。道理本來一句便可說盡。

由「以明」說到「因是」，由「因是」說到「休乎天鈞」，說到「兩行」，都是說出去又說回來，說回來又說出去，隨立隨破，適達無礙。但莊子還怕人家不達其立言之旨，所以還要更老實地宣說一番。爲明此義，先須看一看「以明」下面的一節郭象的註字。

「夫有是有非者，儒墨之所是也，無是無非者，儒墨之所非也。今欲是儒墨之所非，而非儒墨之所是者，乃欲明無是無非是無非，則莫若還以儒墨返覆相明。返覆相明，則所是者非是，而所非者非非矣。非非則無非，非是則無是。」

這一節注解雖好，但起頭幾句似乎微嫌着了痕跡。不善讀者一定會因此發生迷惑。照這一節註文所說，儒與墨各自以爲是而以對方爲非。莊子出來說無是無非。「是亦彼也，彼亦是也。但儒墨雖各執一邊，自其執定有是有非一點而言，儒墨又同在一邊。而與主張無是無非的莊子相對立。這豈不是所謂「類與不類相與爲類」？莊子又奚殊於儒墨呢？這樣說來，同於儒或同於墨，固墮于一邊，均異於儒墨，也仍然是墮于一邊。求所謂中道，終不可得。然則將奈何？仍請郭象來答覆。

「然則將大不類，莫如無心。既這是非，又遺其道，道之又遺之，以至于無遺。然後無遺無不遺，而是非自去矣。」

再看莊子的本文：

「雖然，請嘗言之。有始也者，有未始有始也者。有有也者，有無也者。有未始有無也者，有未始有夫未始有無也者。俄而有無矣，而未知有無之果孰有孰無也。今我則已有謂矣，而未知吾所謂之其果有謂乎，其果無謂乎？」

這一段話全完是用名遣名。般若金剛經上說：「不應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應無所住而生其心。」便是指這一種名相，盡遣，一切都已空虛粉碎之後的境界。試以郭註與莊子的本文比觀，可以這樣說：「有始也者」，是指有是非的境界。「有未始有始也者」，是指遣是非的境界。「有未始有夫未始有始也者」，是指連遣是非的境界也遣了的境界。「有有也者」一節仿此。「今我則已有謂

矣，」和以下兩句，是指無遣無不遣，心境兩忘的境界。圓覺經上有一段話，也可與此互相發明。

「善男子，一切菩薩及末世衆生，應當遠離一切幻化虛妄境界。由堅執持遠離心故，心如幻者，亦復遠離。遠離爲幻，亦復遠離。離遠離，亦復遠離。得無所離，卽除諸幻。」

照這樣說來，同于儒固可，同于墨亦可。均異于儒墨，亦無不可。要之隨處皆是中道。依然由「以明」說到「因是」。

八

由「兩行」推到「惡乎然，然于然，惡乎不然，不然于不然」。再由這兩句話講到「以明」，由「以明」講到「因是」。由「因是」復歸到「兩行」，歸到「休乎天鈞」。我因此不得不想起一句程明道先生的話，明道先生說：「教人譬如扶醉漢，扶得東來西又倒。」懂得明道先生的這句話，便自然也懂得「兩行」。譬如扶着你不教你倒向東，又何嘗便教你倒向西？但醉漢則因為自己的身體失去重心，所以不倒向東，則倒向西。殊不知扶醉漢的人的心中，並不對於東西二方向有所偏愛。所以問題全在自己是否識得重心。識得重心，則不虞跌倒。不虞跌倒，則扶向東與扶向西，便都成了廢話。所謂衆生不執佛，卽不說，便是這個意思。如果醉了而有跌倒之虞，則扶向東與向西，種種無非方便設施。現在再要本此原則來討論一個問題。這個問題，我在本篇之始便已經提出。上節所談「因是」一名之涵義，亦已畧與此問題有關。現在再來詳細研討一下。問題是：「個體」與「全整」之關係。這在一般哲學上，是一個宇宙論的問題，也是一個人生哲學的問題。我現在是從第一條路子向這問題進攻。但還有一點須要伸說者，在莊子，是把本體與現象打通了的。所以宇宙論的問題也即是本體論的問題。

所謂「個體」與「全整」之間之關係，其實可以說也即是現象與本體之間之關係。不過這一句話須得善于領會。不可死執定了「個體」是現象，而「全整」是本體。因為這樣的說法是歸相對入絕對，但不可忘了由絕對還可以趨入相對。但如此，因為離開了相對並不再另有一個絕對，所以相對卽是絕對。基于這三層道理，所以我們對於「個體」與「全整」之間之關係，應當有三個說法。第一，

自全整一邊言，一切個體間的此疆彼界盡應消泯，而歸于一。第二，自個體的一邊言，一法有一法的相貌，一法有一法的功用。山是山水是水。這裏絕對沒有詭辯派搗亂之餘地。第三，自不能有一個離于個體而超越地存在着的全整而言，個體即是全整。「個體」即是「全整」，這一句話聽了似乎有點費解，其實說穿了也極容易明白。借用一個佛家的名詞，可以說「法性」是不增不減。一個「個體」裏所具的法性和統攝一切「個體」的「全整」所具的法性絲毫沒有兩樣。譬如有人研究黃河的水，祇須取少分黃河的水來施以分析即得。正不必待分析盡了黃河的水而後方為知黃河的水性。

不消說這三點中的任何一點，引伸開來，都可以寫成一部厚書。我們當然不能希望莊子關於每一點都有極豐富的理致。不通如我們沒有認錯了莊子形上學的方向，那末，這三點都是在這一個方向之下所應當有的精義。歷來註解莊子的人，自郭子玄以次，和依據莊子以建立自己的思想的系統的人，皆偏于發明莊子哲學中的第一點和第二點。關於第三點，似乎少有人註意。照我看來，如不把握住這第三點，齊物論裏有許多話便不能懂。現在先引一點原文，然後再引一點各家的註釋，以証吾說之不謬。

「彼是莫得其偶，謂之道樞。樞始得其環中，以應無窮。是亦一無窮也。故曰：莫若以明。以指喻指之非指，不若以非指喻指之非指也。以馬喻馬之非馬，不若以非馬喻馬之非馬也。天地一指也。萬物一馬也。」

「謂之道樞」下郭註云：偶對也。彼是相對，而聖人兩順之。故無心者與物冥，而未嘗有對于天下也。此居其樞要，而會其玄極，以應乎無方也。」

「以應無窮」下郭註云：「夫是非反覆相尋無窮，故謂之環。環中空矣。今以是非為環，而得其中者，無是無非也。無是無非，故能應乎是非，是非無窮，故應亦無窮。」

「是亦一無窮，非亦一無窮也」下郭註云：「天下莫不自是，而莫不相非。故一是一非，兩行無窮。唯涉空得中者，曠然無懷，乘之以遊也。」

「天地一指也，萬物一馬也。」下郭註云：

……將明無是無非，莫若反覆相喻。反覆相喻，則彼之與我，既同於自是，又均於相非。均於相非，則天下無是，同於自是，則天下無非。何以明其然耶？是若果是，則天下不得復有非之者也。非若果非，亦不得復有是之者也。今是非無主，紛然殺亂，明此區區者，各信其偏見，而同於二致耳。……是以至人知天地一指也，萬物一馬也。故浩然大甯，而天地萬物，各當其分，同於自得，而無是無非也。

王船山先生的莊子解，將「物無非彼，物無非是」，至「是亦一無窮，非亦一無窮」，故曰：「莫若以明。」劃為一節。

解云：夫其所謂是非者，豈是非哉？彼此而已矣。我之所謂彼，彼之所謂我，無定之名也。……故有儒而後墨興，有墨而後儒之說盛，夫相倚以生，則相倚以息。相倚以可其可，相倚以不可其不可。則攻人者，招攻之媒也。若是而聖人豈屑以之哉？……

自「以指喻指之非指」至「凡物無成與毀，復通爲一」，劃為一節。

解云：「指之屈伸，因作用而成乎異象。馬之白黑，因名言而爲之異稱，局于中者執之。超于外者忘之。故以言解言之紛，不如以無言解之也。浸使白其黑而黑其白，屈其伸而伸其屈，則名與象又改矣。則天地萬物，豈有定哉？」（莊子解見船山遺書卷八二至八六）

其餘的註家，我想也不必再多所徵引。讀者如欲深究，可以自去尋求。單就上文所引兩家而論，當然我也不能說他們所講的一定與莊子的原意相背。照我看來，這一種冒萬法以爲言的玄學，本來可以各人有各人的說法。不過我總覺得他們所講的不是造微之談。我爲什麼敢這樣說呢？因爲他們始終祇看到一切分別的名相都是如幻，如夢，如露，如電，必須歸于一個「絕對」，接着便拿出他們的任運待盡的人生哲學。我也知道這是一個人生哲學的問題，其詳待下文再說。不過這依然祇是一個方面。一篇齊物論分明是一篇研究本體的論文。而他所成立的本體，又祇是憑于論理的工具而推究出來的宇宙的真相而已。必須懂得了這一層，而後方知萬事萬法，實在並沒有什麼本體。所有的哲學上的萬世不決的迷惑，如唯心，唯物，始終，一多，因果等等問題，至此均可以希望得到一個解決。

如果莊子的這一段話仍然是在破斥名相，那末，他第一句便不該說「彼是莫得其偶」。而應當說「彼是得其偶了」。既然「彼是

莫得其偶，所以「彼」是一個絕對，「是」也是一個絕對。宇宙之間的每一「個體」都是一個絕對。這一個一個的「個體」怎樣構成的呢？答覆是：每一個體都含攝了全宇宙的一切「個體」而不能有毫髮在外。照這樣看來，假使恒河裏忽然消失了一粒微沙。（不是說換了一個化學上的狀態，乃是說滅歸無。）則大千世界不復成為大千世界。所以者何？大千世界必待此微沙而後成。故照這樣看來，山不是山，當下便是真如法性。水不是水，當下便是真如法性。乃至一切個體不是一切個體，當下便是真如法性。偶然從禪家一本語錄裏看見一段文字，覺得他所說的，也正是我這裏所要說的。茲錄之如次：

於十界萬法，隨拈一法，無非卽心全體。具心大用，橫徧十方，豎第三際。雖于四句，絕于百非。獨體全真，更無有外。彌滿清淨中，不容他一法。既爾，萬法皆然。各約諸法當體，絕待無外，是名絕待。又以十界萬法，各各互遍，各各互含。一一交雜，一一該徹。彼無障無礙，各各無壞無雜。如當臺古鏡，影現重重。如帝網千珠，回環交攝。此約諸法迭互相望，是謂圓融。今合絕待圓融為一宗。正絕待時，卽圓融。正圓融時，卽絕待。

這一段意思很明顯底是從華嚴經裏來的。比我的說法透闢得多了。從這裏面有許多奧義可以發明出來。

我且先把莊子的這一段話都解釋出來，而後再研究什麼是一個一個的個體，和為什麼每一個體之構成使得含攝整個宇宙的一切個體。「彼是莫得其偶，謂之道樞。」二語已明。「是亦一無窮，非亦一無窮也。」是斥不平等因。蓋如上文所明的絕待圓融的宇宙論，一法待一切法而成，一法能成一切法。互為緣起，故喻之如環。環則無端，故任何一點皆可名之曰起點。從任何一點順逆推之，皆無窮盡。「天地一指」，謂天地合于一指。「萬物一馬」，謂萬物具于一馬。郭象注「大宗師」：「以其知之所知，以養其知之所不知，終其天年而不中道夭者，是知之盛也。」下註云：「人之生也，形雖七尺……乃舉天地以奉之……一物不具，則生者無由得生。」我認為倒可以移來說明這裏的意思。「以指喻指……」二句則仍是上承「是亦一無窮，非亦一無窮也。」的意思，如果為了研究黃河的水而要取少分黃河的水，不必說這一分視那一分孰為優劣。圓融絕待二義俱成，然這樣看來，下文所謂彭祖不為壽，殇子不為天，泰山不為大，秋毫之末不為小，乃是各約諸法當體，各各絕待無外。彭祖雖壽，泰山雖大，但與殇子和秋毫之末同為一個個體。大千世界內的一切其他個體之成為萬

他個體，其有待于殼子和秋毫之末，正無殊于其有待于彭祖和泰山。是則世俗分別之見，云何而能成立。再者，一切體體，自其「絕對」而言，固已無始無終，無內無外。自其「圓融」而言，雖各各互遍，各各互舍，一一交雜，一一該徹，但畢竟各住本位，互不相到。照這樣看來，所謂「天地與我並生」乃是我的天地與我並生，萬物與我爲一」乃是我的萬物與我爲一。這裏所用「絕對」一名，與西方哲學所謂「大我」、「大心」或社會心，絕對不相干。這是極重要的一點，亟需辨正。

九

個體在宇宙間的地位已經說明了。現在的問題便到了個體畢竟是什麼東西。這一個問題，老實說，莊子不會有說明，莊子畢竟生在二千年前。所以他雖善談名理，但究不能十分臻于精細之境。我們現在既然問到這裏，却不能不來尋究一下。

所謂個體，在佛法，便是所謂諸法自相。諸法自相，既不可說，亦不可知。所以者何？以一切名言概念，皆祇能詮于諸法共相故。譬如說，這是一隻橘子。所以知道這是一隻橘子者，無非因為視之澤然而黃，臭之鬱然而香，撫之擊然而圓，食之滋然而甘。但是黃，香，圓，甘，都是概念，都能分別詮于橘子以外的其他個體。即使說黃，香，圓，甘，疑結在一起祇能成功一隻橘子。但也可以詮于一切橘子。至于這一隻橘子的特有之點。所以使這一隻橘子殊于其他任何橘子者，則遺漏得于干淨。爲此義，故名言概念絕不能說明這一個「這」。

據此，故我們可以說。絕不知道這一個「這」。不特如此，其實連「這」自己也不能自知。所以者何？所謂自知，無非是靠內省。但當內省時，前「這」已滅，後「這」又生。剝那剝那，相續不絕。爲此義，我們絕對無由與每一剝那間生起的「這」，如如相應。要證明「這」是剝那剝那，生滅相續，其事至易。譬如我與某甲，天天相見。決看不出今日之某甲與昨日之某甲有殊。但假使我與某甲十年不見。一朝聚晤，則頓覺得他在形體上老了許多。在思想上也進步了許多。假使某甲有一個常自同一之體，將何以明乎十年後之變。然「老」與「進步」又決不能驟然而至。由此推之，可知某甲實無時無刻不在那裡變。特變甚微細，故我們無由覺得。因假名此每一個變的單位爲一個剝那。緣每一個變的單位祇是這一個剝那，所以連「這」自己也不能自知。

可是雖然我們不能知道「這」「這」自己也並不能自知，但宇宙之間則確確實實有許多這一類「這」那一個「這」不但如此，宇宙之間祇有許多這一類「這」那一個「這」此外便再也沒有什麼。

假使有人說除了黃，香，圓，甘，等等屬性外，便再也沒有一隻橘子的個體。相信「這」的存在乃是由于我們虛妄的執着。這樣說來，凡一切綜合推斷中的主詞便都毫無意義。（請參看黃子通先生的『分析推斷與綜合推斷』哲學評論一卷二期）這一個說法是似是而非的。因為這樣說來，建立哲學的唯一路徑，便是趨向于名言概念的世界，普遍的世界。但名言畢竟祇是名言，概念也畢竟祇是概念。我們終無由抹煞一個一個的個體。因為這是一個事實的問題。這一隻橘子不同于那一隻橘子。此刻這一隻橘子，不同于上一刻的這一隻橘子。

對於「什麼是一個個體」的問題，現在可以算是答覆了。個體便是「這是一隻橘子」這一個判斷中的「這」。牠的性質是不可取，不可說。因為他祇有一剎那的存在，所以不宜說是一物，較善妥一點的辦法是說牠是一件事。

十

現在到了第二個問題。問題是這一件事是怎樣構成的。為什麼宇宙之間有這樣一件事。我在上文已說過甲之所以為甲與乙之所以為乙，還其間畢竟無有所以然之理可說。宇宙之間，因為有了這件事，所以有這件事。莊子不是已經很坦白地承認了不能答覆這個問題麼？那末，我為什麼還要再提出這個問題來呢？我的思想自信一毫也並沒有自相矛盾。莊生的惡乎然，然于然，這一段話，祇是對於不懂得概念名言之所以為概念名言的人的當頭棒喝。既懂得了這一個「這」是不可取，不可說，却又不妨對於「這」之所以為「這」來一套戲論。為此義故，常談四緣。云何四緣？一、因緣，二、等無間緣，三、所緣緣，四、增上緣。四緣俱足，於是宇宙間便有這一件事。

現在先來談一談因緣。這裡所謂因緣，在佛法又名為「種子」。與休謨所要破斥的因果律完全是不相干的兩回事。譬如說，你罵我，我因被罵而發怒。因發怒而打你。你因被打而覺得疼。自休謨看來，自罵至怒，自怒至打，自打至疼，這一大串連，其間並無必然的因果關係。

各是一個獨立的經驗界的現象。然而我們之所以以因果關係加于其間者，乃因為這許多經驗現象，我們恒見其相續而起，遂妄以爲苟有其一，必有其他。其實「罵」是一個現象，乃至「怒」、「打」、「疼」等莫不如是，各各獨立，互不相到。欲于其間求因果關係，終不可得。休謨的破斥，可以說是顛撲不破。

休謨的破斥既顛撲不破，這裡之所謂因緣，或種子又是怎麼一回事呢？請約畧言之如次。一個現象，或一件事，佛家的專門術語，名爲「體」，「現行」。一個「現行」，與其先後之「現行」，誠然沒有因果關係，但不妨假立因緣一名以明現行之所以現行。如上所舉例，「罵」誠然非「怒」之因，怒之爲怒，誠不可知。方便立言，不妨說怒有怒種。此種先乎怒時，潛覆不彰。迨乎怒時，是謂種生現行。既現行已，又成新種。爲此義故，種與現行，交互作用，自無始起，迄于無終。

或者有人要說這一套話根本並沒有什麼意義。對於這樣的質詰，我姑且不答。等我成立其他三緣既竟，當以片言明因緣一名所以不得不假立之故。

所謂等無間緣者，便是說，在現行相續的宇宙裏，必前現行滅，後現行方生。譬如你現據着一個差缺，必定要你辭職，而後旁人方能擠進去。是則你的辭職，正是作成旁人。所以說有「緣」的作用。但假使你現據着的是一個汽車夫的缺，那末，緣你的辭退而擠進來的，祇能是一個汽車夫，不能是一個黃包車夫。據此，故一件由視覺器官構成的現行，與一件由聽覺器官構成的現行，不能爲緣，以不等故。

所緣緣的問題是一個極困難的問題。我要老實說一句，對於這一點我尚未深澈。現在又沒法不談，祇能粗畧說幾句。一、個現行，如視色，如聞聲，都由「能」、「所」二分構成。所對于能，可以說有所緣緣的作用。不過這還是一個未決的問題。因爲能所是分不開的。合能與所才是一個現行。所以不必再說所緣對於能緣還有緣的作用。所緣的色或聲必有所依託。其所依託者名爲本質底。本質底也是利那利那，生滅相續的東西。本質底對於一個現行應該有緣的作用。不然，夢境幻想，等等便與覺時的生活無異。（請參看景昌極先生的『能所雙忘空有並遺的唯識觀』，見所著哲學論文集）

第四應該談增上緣。增上緣的範圍最廣，譬如「打」的現行與「疼」的現行雖非因果，但却不能不是疼的現行增上緣。春天來了，青春的兒女們不免引起種種愁悶。春天雖非愁悶的因，但却不能不是愁悶的現行的增上緣。照此看來，凡科學上所求的因，其實都祇是增上緣。而凡足以爲這一個現行的增上緣的現行，其自身仍有待于四緣而後成就。其所待者又必有所待。據此故對於這一剎那間的這一個現行之攝成，整個兒的宇宙都有其貢獻。此所以我說每一個個體都含攝了全宇宙而不容有毫髮在外。使恒河裏但消失了一粒微沙，大千世界便不復成爲大千世界。此之有待于彼者，又無殊于彼之有待于此。故喻如帝網千珠，回環相望。

十一

現在這兩個問題都算已經答覆了。自審學力不充，不能入於更深細之境。尤其談所緣緣一段，不能愜意。這裏突然提出了本質塵一個名詞。論理應得有一個交代。不過一說下去，便又不免要牽連得太遠。故暫時祇索以此自足。現在要問：假立種子一名在這裡有什麼理由？答覆是：不立種子，則我們的宇宙便純乎是一個機械的宇宙。每一個個體，便純乎是無條件地被決定于宇宙間的其他一切個體。是欲求超出種種名相，而無形中已不知不覺地墮入了定命論的範疇。與兩行的道理豈不是大相謬刺？且今有爲法，雖各各攝盡了整個兒的宇宙，然却一法有一法的自己的相貌。譬如一個小孩，得到增上緣便能讀書，能識字。一隻狗無論得到怎樣的增上緣，終不能讀書識字。然則不立種子，將何以明此宇宙間之差別安立？照這樣看來，種子一名與現代懷特海哲學中構成「現實事素」的「心極」（Mental pole），一名實具有同樣的作用。心極也祇是一個假名。沒有心極，則宇宙間便沒有這一個「道」。沒有這一個「道」，便沒有宇宙間的一切的「道」。依然從圓融說到絕待。由前一說，萬法畢竟皆無自性。萬法互爲其元而實無一法是真正的元。由後一說，畢竟自心能生萬法。上天地下，惟我獨尊。三世諸佛，平等平等。

十二

本體論與宇宙論都已成立了。現在可以來衡量一般哲學上的幾個基本的範疇。因果的問題上文已說得很詳盡。對於一多的問題

應當作何說法呢？答覆是在這一個系統裏，對於宇宙的起原，不能說一，也不能說多。然以絕待故，不妨一說，以圓融故，又不妨說多。其實則是卽一卽多，卽多卽一。終始的問題呢？答覆是因為每一個『這』即構成一個宇宙，而每一個『這』祇有一剎那的存在，所以當下便是宇宙之始，同時，當下也便是宇宙之終。唯心唯物，更是兩個要不得的名詞。所有的因這方面而引起的糾紛，殆無一不是庸人自擾，萬事萬法的本體，既不能說是物，亦何能便說是心？確確實實的祇有這一個當前的『這』。這一個這，便是這一個這。非心非物，非非心物。然而爲了對治一般的執着，不妨對唯心論者說是唯物，對唯物論者說是唯心。究極的目的，在使他體認出當前的諸法真相。體認出諸法的真相，便知道唯心唯物，一不是戲論。識得是戲論，戲論又頓時盡成真諦。由此可知，華嚴經所說『三界唯心』。楞嚴經所說『山河大地，皆是妙覺明心中物』。楞伽經所說『當知虛空生汝心內，猶如片雲點太清裏』。絕對不是執定心是本體。乃是指出當前便是本體。所以指點當前便是本體者，乃緣人多一往向外追求本體。爲此義故，於萬法之內，拈出任何一法，皆可成立唯義。唯色，唯香，唯味，唯觸，乃至唯尿，唯糞，無不可說。契証冥先生深明此意。他在印度哲學概論裏有下面一段話：

「……今試問此所謂心者，爲有心之自相，抑無心之自相。若許有自相，則非佛法。佛法中不見一法有其自相。……若更舉一有自相之心而指爲佛法中之本體，此尤非所敢聞也。何以故？離一切相故。若所謂唯心之心者並無心之自相，則何所謂唯心？無心相而曰心，一切無心相者無不是心，則物亦是心。則唯物即是唯心，唯心反唯非心。唯心之言，乃全無意義矣。蓋從離一切相而言，則心物並非。故楞嚴說非心非空。乃至種種俱非。從卽一切法而言，則心物皆是。故楞嚴說卽心卽空，乃至種種俱是。必以佛法爲唯心論者，抑何悠哉也。……」（見印度哲學概論頁九十五）

梁先生的這一段話我完全接收。我對於佛法是作這樣看法。對於莊生，乃至對於老莊一派所代表的道家也作這樣看法。因爲我認爲這是成立這一種圓融絕待的形上學的必有的態度。惟有這樣才可以超出名相。超出名相才能够兩行。明白決定，不容詰難。馮友蘭先生在其所著郭象的哲學一文中說：郭象的形上學是實在論的，佛法的形上學大概是觀念論的。（見哲學評論一卷一期）。

自我看來，似乎馮先生的看法未免膚淺。下文的討論，便要由兩行的形上學轉入兩行的人生哲學。

十三

要了解莊子的人生哲學，第一，先須掃除「積極」、「消極」、「樂觀」、「悲觀」一類的名詞，這都是對於人生的膚淺不堪的看法。自大智慧眼看來，這世上那裡有一個要得的人？那裏有一件看得進的事？請問怎樣樂觀得起來？自大慈悲眼看來，任何卑鄙無恥的人都可以引與為友，任何下流龌龊的事都可與以同情的解釋。又有什麼可悲觀的地方？樂觀悲觀，皆是不達諸法實相，既知諸法實相，當然也就知道人生畢竟祇是這樣一回事。人生既不過是這一回事，而我又已犯形為人，自然就不得不有這一回事。正和天明便被衣起來，昏夜便脫衣睡覺，何所用其欣厭之情？積極，消極，在一般哲學裏也許是兩個極有用的名詞，但都不能用來加在莊子的身上。莊子不積極。在他形上學的系統裏，沒有「進化」，沒有「創造」，沒有「堆積」Accumulation。沒有去來。不相信人的力量可以增加人的幸福。種種安排營謀，都不過是一場可憐的春夢。所以他有時不免要對於孔墨諸家加以嘲笑。但是他也不消極。消極是懷疑主義者，虛無主義者的行徑。消極的結果是放縱墮落。沈醉于無聊旦夕之樂。然而莊子並不懷疑。他對於宇宙，人生，自有他的深澈的見解。他篤信他所持的見解。這使他過着清淨自守的生活，雖然他的成熟的藝術修養使他的生活帶上一種濃厚的浪漫情趣。

十四

既不消極，也不積極。既不樂觀，也不悲觀。隨遇而安，隨感而應。這便是和之以是非而休乎天鈞的玄學在人生態度上的應用。東蓀師在其近著『從西洋哲學觀點看老莊』一文中說老莊並沒有純粹的形上學。祇有一個形上學的人生觀。（見燕京學報第十六期）我覺得東蓀師的話是不錯的。我上文述莊子的形上學，我的方法是把捉住莊子形上學的根本領想，然後徵引佛法及近代哲理來為之闡發。莊子本人的書是說不上幾句便接上一個「是以聖人……」。要之是歸結到人生哲學上來。從這一點看來，我雖不滿于歷代註家，或者他們反較我忠實，亦未可知。東蓀師的話，看天下篇敘莊子學說之處更加可以証明。這一點胡適之先生倒也注意到了。胡先生說：「天

下篇」余莊子學說處不過二百字，而敘其人生哲學處倒佔了大半。（見所著中國哲學史）是的，我們看他最後說「其于本也，弘大而辟，深宏而肆，其于宗也，可謂稠適而上遂矣。」在敘述人生哲學之後，忽然提到所謂本，所謂宗，分明是說他的人生哲學是築基于一種

精深的形上學系統之上。而所以要講形上學者便是爲了要成立他的人生哲學。

「隨遇而安，隨感而應，」關於這一點，秋水篇裏更有一段極明澈的說明。

「是故大智觀于遠近，故小而不寡，大而不多，知量無窮。證是鄉今古，故遙而不闊，撮而不跂，知時無止。察乎盈虛，故得而不喜，失而不憂，知分之無常也。明平坦，故生而不悅，死而不禍，知終始之不可故也。」

下去不遠，又有這樣一段文字：

是故大人之行，不出乎害人，不多仁恩，動不爲利，不賤門隸。貨財弗爭，不多辭讓。事焉不借人，不多食乎力，不賤貪污。行殊乎俗，不多辟異。爲在從衆，不賤佞詭。

圓覺經上有一段文字，與此也若合符契。

「達成就故當知菩薩，不與法縛，不求法脫，不厭生死，不愛涅槃，不敬持戒，不惜毀禁，不重久習，不輕初學。」人間世裏說：「彼且爲嬰兒，亦與之爲嬰兒。彼且爲無町畦，亦與之爲無町畦。彼且爲無崖，亦與之爲無崖。達之入于無疵。」大慈師裏說：「漫假而化余之右臂以爲彈，余因之以求鴟矣。」余，因之以求時夜漫假而化余之右臂以爲彈，余因之以求鴟矣。

能夠這樣，便可以逍遙，便可以解脫一切塵勞。逍遙遊裏說：

「若夫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氣之辯，以遊無窮者，彼且惡乎待哉？……至人無已，神人無功，聖人無名。」

「是其塵垢粃糠，將猶陶鑄堯舜者也。孰肯以物爲事？」

「今子有大樹，患其無用，何不樹之于無何有之鄉，質漠之野，彷徨乎無爲其側，逍遙乎寢臥其下。」

這裏最要看重的是無待二字。無待是逍遙的秘訣。

在內篇裏，逍遙遊一篇特別見出莊子的藝術趣味。這一種疎狂野逸的態度，在魏晉時代得到一個充分的發展。厚重平實的人自然不歡喜唱這樣高調。自我看來，這一句話用來批評魏晉時代的人生態度，可謂切中肯綮，但却未易拿來批評莊子。這道理上文已說過。莊子實在是看透了萬事萬物的真髓。所以他唱的雖似高調，同時却也非常平實。至于魏晉時如竹林七賢之流，則于莊子的所謂本，所謂宗，完全沒有能够把握到。所以這圖裏面，似乎有一個毫釐千里之分。

這樣的主張，在理論上算是成立了，然而問題是我們畢竟是人，畢竟有一個有限的形體。既有一個有限的形體，則雖以種種妙喻成立，畢竟紙能是心平氣靜時的一種玄想。要想把這一種玄想應用到做人的態度上來，確實是老大不易之事。據此故不得不看重修養。修養即是用理知來克服感情。將由理知推証所得的道理，如實地在生活上表現出來。

現在把莊子所說的關於修養的話畧舉引錄如下：

「無聽之以耳，而聽之以心。無聽之以心，而聽之以氣。聽止于耳，心止于符。氣也者，虛而待物者也。唯道集虛，虛者，心齋也。顏回曰：回之未得使。實自回也。得始之也。未始有回也。可謂虛乎。夫子曰：蓋矣。」

「形莫若就，心莫若和。」

「夫若然者，不知耳目之所宣，而遯心乎德之和。」

「以其知之所知，以養其知之所不知。」

「古之真人，其寢不夢，其覺無憂，其食不甘，其息深深……其嗜欲深者，其天機淺……不忘其所始，不求其所終，受而喜之，忘而復之。」

「古之真人，其狀義而不彰，若不足而不承。」

「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

「……參日而能外天下。……吾又守之七日，而後能外物。已外物矣，吾又守之九日，而後能外生。已外生矣，而後能朝徹。朝徹而後能見獨。見獨而後能無古無今。無古無今而後入於不死不生。」

「安排而去化，乃入于寥天一。」

「墮枝體，黜聰明，離形去知，同于大通，此謂坐忘。」

「遊心于淡，合氣於漠，順物自然而無庸私焉。」

「所謂聰者謂自聞，所謂明者謂自見。」

「聖人之生也天行，其死也物化。」

「不爲福先，不爲禍始。感而後應，而後動。」

「古之治道者，以恬養知。生而無以知爲也。謂之以知養恬。」

「至樂無樂，至譽無譽。」

以上「天運」

「繕性篇」

「至樂篇」

以上「大宗師」

「應帝王」

「駢拇篇」

莊子的這一種修養的方法，我想如有對於禪學有研究的人，或可以尋究出這裏面次第。我對於這方面既然一點工夫也沒有做過，自然不能說什麼。所謂「心齋」、「坐忘」，還是一剎那的境界呢？還是一朝得着，便更失去呢？所謂「外天下」、「外物」、「外生」，「朝徹」，見獨，「無古無今」，「不死不生」，還是僅僅搬弄名詞而已呢？抑確確實實有這許多階段呢？都是我所不能答覆的問題。不過我可以說：莊子確識這一種修証的工夫。大宗師裏假托子祀、子輿、子來，子犁，四個迥然常情的朋友，表示出莊子確能對于生死的問題作等量齊觀。子來病了，子犁去看他。叱退了環繞着子來哭泣的妻子，說出下面一段荒謬離奇的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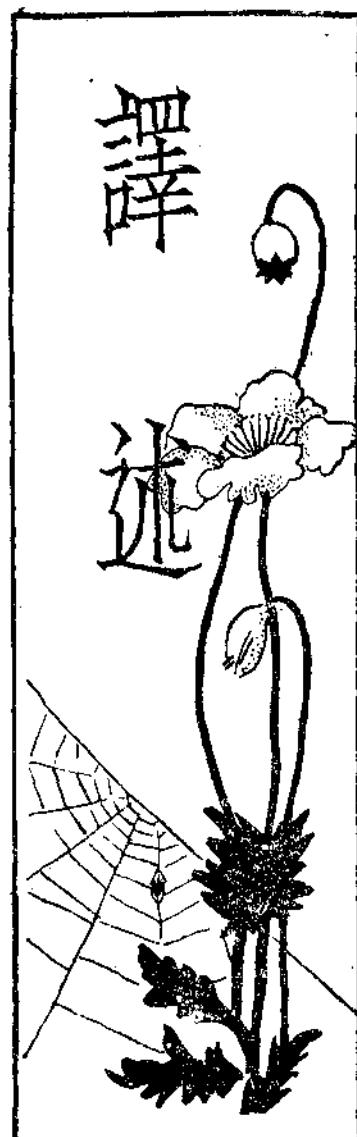
「偉哉造化！又將奚以汝爲？將奚以汝適？以汝爲風肝乎？以汝爲蟲臂乎？」更妙的是子來的答覆：

「……陰陽於人，不翅于父母。彼近吾死，而我不聽。我則悍矣，彼何罪焉。」

這雖然祇不過是寓言，但是說得這樣親切，決不是徒唱高調。至樂篇裏記莊子妻死一段也可以參看，我因此決定相信莊子和他的信徒在當時確有一種迥異常情的生活。這一種生活，我一想像時，便在我眼前活動。

在本文裏已說過，我對於莊生乃至於老莊一派所代表的道家認爲與佛法屬於同一個思想基型。魏晉時人本來是作此看法，唐朝的談唯識的和尙如玄奘窺基之流才開始揚佛法而抑老莊。這一層是章太炎先生對我說的。用特附誌于此。本文匆匆寫就，不免粗疏淺淺，知言君子，幸垂教之。





社會學與政治學說

英國鮑恩斯著
朱亦松譯

新民月刊鍾介民先生素稿。茲檢奉拙譯美國哈黎鮑恩斯先生 Harry Elmer Barnes 所著社會學與政治學說 *Sociology and Political Theory* N 編 1 章 *The Development of a Sociological Orientation in Political Theory* 以貽之。惟譯事非易，信達雅三者之標準甚難兼之。錯謬之處或所不免。博雅君子儻不吝指正，則不惟譯者之幸也！

譯者識

第一章 政治學之社會學的基礎

我們將政治學主要問題的時下意見總述一下，注意其社會學的基礎和種種涵義，即此便足以見得

社會學的概念對於政治學的重要，而毋須更要求其他証據了。用柯爾 G. D. H. Cole 的話來說，便是『國家 The state 已不復被看做是一個獨一特殊的物事，存在於虛空裏面』。我們也不能用黑智爾的術語 Hegelian terminology 來解釋它為『完善的理性』『Perfected rationality』『精神的恒永和必然要素』『The eternal and necessary essence』『理性的本質』『The rational in itself and for itself』或『其自身為絕對的固定目的』『The absolute fixed end in itself』。我們却毋寧看它是『一個分工組織的社會或一個有目的的結合』，其情形和現代社會中的許多其他功能的組織 Functional or organizations 相似。依據許多晚近政治理論家的意見，即就國家行使強制的力量這一點上面而論，它是否能以適當的從其他組織分化出來，甚至也可懷疑。多數人現在都把這個國家看做為一個仲裁者：它對於社會裏面的種種『利益團體』The various "interest-groups" 的競爭，實行最低限度的必要限制而使其成為一種和平的暨守法的競爭。它彷彿執行競技的規則，用以規範社羣間和階級間的衝突。少數積極的思想家，則認為國家主要的任務，乃是一般消費公衆之權利的監護者。The guardian of the rights of citizens as consumers 他們同時認為社會生產的全部控制權，須交付於許多其他功能的團體。甚至竭力擁護國家活動的人們，都承認雖然國家乃是增進社會福祉和進步的一個強有力的工具，然而它唯有根據社會學的定律和對諸般社會勢力之適當的理解，方能完成其任務。不但如此，這國家已不復被認做為在歷史開始的時候即

已存在了。現在一般人都相信在國家未演化形成以前人類歷史的十分之九而強已經過去了。因此在它的結構及其心理形態方面如果一個人要探討國家的真正起源便必得轉而研究社會演化所形成的人性了。這乃是一個必然的步驟。國家僅是一個社會制度由演化而產生的，它漸漸地變成能以適應一個發展的社會的需要儘管它的這樣發展尚未達到美滿地步。

由此便導至對社會國家和政府間之關係的一個轉變的概念所謂這「社會的臆說」The so called "Social hypothesis" 現在已經贏得幾於普遍的勝利了。社會顯然是一個渾沌的胚素從它的裏面國家演化了出來而為其一個特別的器官或機關同時政府對於國家的關係則被認為是國家委託的代理者而為其代表。較新的學說多有主張政府的許多具體活動將在國家的範圍和監督以外進行而由種種特別市區及功能的團體監督之。在這些團體當中其最時常受重視的便是鄰里團體和職工工會Trade-unions。至於什麼形式的政府方能最適應一個新社會則吾人將根據相對論的原理定之換一句話來說就是沒有絕對的最好政府罷了。在某特殊時期最能合於某社會之需要的政府型式便是其所需要的政府型式。此類非常事態例如戰爭一類的危機將招致政府權力和機構的改變以及造成一個基本的即或臨時的政府型式的更易縱然在法律分類上面它並無所謂變更。易言之社會情況蓋不僅決定了正常的和流行的政府型式而且有時產生了一些革命的變更以應付當前特別情況或事變之重壓雖然現在一般

人都承認民治主義對於今日社會的需要乃是最佳適應的，它却並不是一個尊崇無比的徽號。但大概祇可看做乃是諸般政治控制形式當中的一個毛病最少的形式罷了。

然而民治主義的涵義遠非普及選舉權所能賅括。它包含着一種社會的型式，一種國家的型式，和一種特殊的政府機構。至於它是否係政治機構的一個最後發達的型式則尚不能確定之。某社會採用了民治主義。其勝利情形將視某某物質的和文化的主要條件之存在與否為定。實際上說，一些並非頑固的批評家對於民治主義的信條及實施其後面所假定的人們根本上平等的大前提，常致疑慮。他們認為若不能發現一些更有效的手段以保證能以較諸往昔獲得更有能力的領袖則民治主義將變成一個無希望的和失去信仰的政治實驗而必然消滅。政治控制的機構 The machinery of political Control 現在已被看做是一個有機性的整個而不是一組敵對的部門或區界構成一個箝制的和均衡的可怕系統。以互相遏制。孟德斯鳩 Montesquieu 的尊嚴學說在理論的批評和實際的實驗之下已經不能維持它的陣地了。直至後來它竟被視為一個歷史的錯誤和一個時代不合的政治怪異。

國家主權並不是一個神聖的和玄學的權力。它祇是由特殊機括所運用的社會壓力罷了。其功用在於維持政治制度和那些受委託的政權代表者。它的基礎建築在風俗和傳說上面較多，在理性的分析和意識的贊助上面則較少。它所為人稱述的品質，如原創性，普遍性，絕對性以及不可限制性，在批評之下已

久經消失了，並且現在甚至它的統一性都爲人所懷疑。此外另有人則懷疑它的實在性，並且認爲除掉現代國族的國家 Modern national states 互相依賴性之截然限制的殘留政治權力而外，任何概不能假定之或確立之。實際上，他們並且進一步的懷疑在社會壓力的紛錯和消長裏面所謂確定的政治首長是否能以指證得出簡言之便是這主權的整個理論乃是一個廣大的社會學和心理學的分析問題而不是一個律師們顯微鏡式的考驗問題罷了。

雖然政治學家仍然承認自由可以看做爲法律所保證、解釋和限制的行動，此祇是關於自由一個初步的定義，但他們相信社會的勢力蓋所以表明羣的贊助與否較諸形式的法律規定尤其重要得許多。易言之，便是風俗教育階級的利益和志願在人們行爲的主要形態上面較諸形式的國家命令或禁戒發生更遠大的影響罷了。一個人行爲上的抑制構成了他的自由的真正限制。然而大概尙不到此等抑制的十分之一方是法律的產物。此外却有一個有意義的事實，爲饒思可潘德 Roscoe Pound 予以適當的注重，便是一切有活力的法律都是社會的產物，而爲社會利益之所造成的唯有它們受了輿論支撑的時候方能獲得一般的服從。彷彿個人權利也須得從社會的隅角加以研討，社會科學是不知道有一個抽象的孤立的個人這樣一回事的。這也並不是說一切個人權利乃是玄學的物事。它們祇是社會所認可的行動之方向和形式罷了。它們對於這整個社會有機體 The social organism as a whole 的有秩序和有效率的

活動頗為緊要職是之故。它們乃是為社會利益和需要之所創造決定解釋和限制的物事。人的權利並不是元始的物事。社會對之殊無講求順調之必要。國家亦非為保護它們乃特別地創造了出來的。

有人關於國家活動的問題，把這國家認做為是一個集體性的警察。A collective Police man。此乃是法律的政治理論。The legalistic Political theory 之特徵。但這樣概念已經完全被推翻了。現在多數著作家認為社會利益乃是對於國家活動的唯一的限制並且也是適當導率它的唯一標準。根據社會科學原理而建設的社會立法儘管付給功能的團體 Functional groups 以很多行政職權却都被看做為乃是促進社會進步之唯一有意識的集體活動方式。The consciously collective mode of Furthering social Progress。一些較激進的著作家則要限制國家的權力於保護社會消費者利益上面。但是甚至在這一部分園地裏面，他們所願賦予國家的廣大權力，已經要使得邊沁 Bentham 戈布登 Cobden 或奧斯丁 Austin 驚怪了。

人們認為國族的國家。The National States 係政治演化的最後階段的舊觀念已大部分的消滅了。國家的幅員大小顯然祇是社會演化的一種功能。此國族的國家祇是政治集體演化的一個重要階段。An important stage in the evolution of political aggregates。它的地位在相當時期將為國際聯盟和同盟所代替。最後它或者將變成為一個世界的國家。A world state 亦未可知。國家間有相倚存活的關係已為衆

所認識。所謂國族的國家的絕對主權須受廣大的限制，已爲衆所坦白的承認。

甚至較諸前文所述更饒意義的便是晚近政治著作家對政治問題之法律外的形態有較透澈和較廣大的研究傾向。輿論的意義已獲得了較充分的認識和較深刻的分析。它已被看出並不是玄學的，超經驗的和超個人的物事，而是社會心理力量的一般組織和表現。其內容和方向由風俗傳說，慣習式的教育，暨其他非理智的因素所規定，或爲『盤踞的利益』*Vested interests* 之意識的和藝術的宣傳所形成。不論它的缺點是些什麼，它乃是支撑和指導公衆權力的最有權威的勢力。因此人們改進輿論使其內容和作用能以逐漸的變爲真正理智領袖的產物而不爲風俗之陳腐的和反理性的力量或得勢階級之邪惡和自私的操縱。這事便亦又成重要了。

政黨不復被看做爲祇係法律外的物事，其存在爲憲法之所不會考慮或被看做爲係公而無私的仁愛團體。竭誠從事增進整個國家的利益。它們却被看做爲係以某類鮮明利益爲中心而成立的組織，意在獲得公衆的承認，幫助和保護。這些『利益團體』可以是特殊性質的，和主張很分明的，例如衆所熟知的勞工黨或農民黨便是。或它們具有一般的和概括的性質。例如大不列顛的保守黨和自由黨之劃界便是。甚至在美國，它的主要政黨除掉係一種努力剝削公衆的組織而外久已失去存在的理由。它們對於今日的活躍問題不生何等真正關係。有勢力的利益團體往往發現有效的方式設法利用這政黨機構以促進

它們的特別目的和利益，雖然這些方式是間接的和曖昧的。

在這分析政治的法律外形態 ExtraLegal phases of politics 地裏面，尤其重要的便是對社會制裁及社會自我制裁。Social self-Control 的活躍源泉和器官給予以日逐增長的注意。在上文簡單述及國家起源和主權性質的現代觀念裏面，對這樣傾向已經予以敘述。一切進步的政治學家都樂於承認政治服從 Political obedience 的整個問題和關於形成個人服從及團體訓練之社會制度的整個問題，必得交給社會學家和心理學家。（普通心理學家和社會心理學家）俾其分析和解決。

最後政治思想史之研究的方式亦受了社會學的影響。這已成爲一個真理了便是對於個人或一個特殊學派之政治學說的分析無論如何完善和詳盡總不能被認做爲適當。若我們不將其社會的和經濟的環境予以賅括敘述，因爲他的環境都反映在他的學說裏面的緣故換一句話來說便是政治學說和政治制度之社會決定的理論。The social determination of political theory as well as of political institutions 現在已爲人所接受了。在實際上一般較進步的政治學家都抱怨着甚至公法之形式的和分析的研究都係純粹建築在成文憲法，法律文書，和法官判詞的基礎上面而並不把政治制度的實際作用和政治爭鬥暨變遷裏面之基礎的社會和經濟勢力所造成的焦點，予以檢驗。

上面這樣簡略的和不完全的對政治學轉變方向之討論至少在某限度上指出了社會學的觀點的，

影嚮司馬爾氏 Small 說得好：

一種理智運動有無需要，其唯一可能的辯証，便是人們過了一些時候不自知覺的，依照它的路線，從事思考。一切關於社會關係的思潮都是不可禦的，流向着社會學的渠峽。就如一切我們的思想受了達爾文影響的一樣。它乃是同樣明顯的事實……：

對政治問題這樣較廣大方式的研究，當然沒有人如此優法認做爲係過度摩登化，或它是社會學的獨特貢獻。差不多自有政治以來，便有很多著作家重視政治現象的社會經濟和心理背景。亞里斯多德對政治制度裡面之心理和經濟因素的分析，麥克維尼 Machiavelli 對領袖之心理的分析，布旦 Bodin 對政治制度裡面之心理和經濟因素的分析，愛兒蘇錫思 Althusius 對羣體的注重而認之爲社會和政治生活之物質和心靈基礎的粗陋解釋，海靈吞 Harrington 對財產和心靈能力在政治活動和政策佔有重要地位的見解，他如孟德斯鳩 Moniesquieu 的政治相對論，則建立在國家創造和形成的因素之社會學的觀點之上。福開森 Ferguson 論究國家的歷史起源則實開耿伯勞維希 Gumplowicz 的先河，利加圖底社會主義者 The Ricardian Socialists 則唱導政治的經濟觀，韓穆敦 Hamilton 爭說政治的原料須在人性的事實裏面尋找，而不可在朽爛的羊皮紙文書裏面尋找，在亞當斯 Adams 麥廸生 Madison 韋勃思德 Webster 和克爾洪 Calhoun 的著述裏面，則載述着財產怎樣底決定了政治聯合陣線之銳利的分析，以及克爾洪爭說代議政治應當

大部分的建立在承認這些經濟的利益團體上面——這些祇不過對政治現象之研究和分析從顯然的社會學的研討方式構成其一些較彰著的早年例証罷了。

雖屬如此，律師們對政治學說和救治措施的影響阻滯了這個傾向的進展，已有了半個世紀。他們的影響如此底偉大，乃至如岳翰布哲思 John W. Burgess 這樣一位卓越政治學家其人，竟宣稱『我對美國政治制度稱之為法律界的貴族制度而無所躊躇，並且我宣佈此係有史以來世界產生的最真實的政治貴族制度也無所躊躇。』甚至形式的政治學也很受了奧斯丁底分析的法律學和日耳曼法律學的支配。或者這個學派最可稱道的一件事便是其分子都樂意底坦白承認他們的信條和社會學派的信條，乃是沒有一點共同的。這句話並不含有社會學的假定不能和法律學家的觀點相調和的意思。這並不是一件社會學對法律學相反的事情，而是社會學對某型式的法律問題。蓋此等法律實為玄學底法律家的

政治教理 The political doctrines of the metaphysical jurists 所代表，或為美國最高法院 The Supreme

Court of the United States 所代表。例如美國最高法院在處理此等案件上面 As in the case of Loc-

hner V. New York or of the Hitchman Coal and Coke Company V. Mitchell 都看得出它的信條。

實際上此等律師們如蓋爾克 Gierke 梅德蘭 Maitland 杜克 Duguit 潘德 Pound 佛勞德 Freund 和

古德諾 Goodnow 法伯如哈楠 Harlan 霍恩斯 Holmes 布蘭狄斯 Brandeis 韓德 Hand 安德生 G.

W. Anderson 遷爾多薩 Cardozo 和其他儕輩却完成了一些最饒重要意義和最有幫助的社會學的研究方式。他們都不是玄學的法律家。

社會學為政治學之所成就的，並非它首創對政治學之綜合的研究方式，而是將它屬於玄學的和機械式學派的那些律師們打敗和恢復了福開森 Ferguson 哈爾 Hall 麥迪生 Madison 及克爾洪的觀點。誠然它所成就的尚不止於恢復這個觀點。由於它注入了達爾文底生物學和動的心理學的結果，它遂增強了這個觀點而使之現代化。這個觀點的改變是否僅係由社會學的影響所致？或係由於隨同社會學的逐漸發展，關於方法和態度上的一般改變所致？我們要把這樣問題討論清楚，是不能够的。不拘如何情形，我們都不免有了這樣一個信念，便是它乃是社會學底運動勝利的一個產物。因為在奧斯丁 Austin 的學說裏面，決然直接的找不出和潘德 Pound 發生的關係。在拉龐德 Laband 或耶黎勒克 Jellinek 的思想裏面，也少有地方能以產生華磊士 Wallas 饒生霍斐耳 Ratzenhofer 邊德萊 Bentley 拉斯基 Laski 杜格 Duguit 克拉裴 Krabbe 或俾爾德 Beard 的學說。

現在我們在下文裏面便可分析社會學的性質及其與政治學的關係，然後關於社會學家對政治學的各種問題之主要貢獻，作一個簡短的陳述。

道德與科學

法國潘嘉萊 Henri Poincaré 著
王衍孔譯

亨利潘嘉萊（或譯邦格勒）Henri poincaré，一八五一年生於法國東部之能西省 Nancy，卒於一九一一年。氏為法國前總統及大政治家潘嘉萊之從兄，乃現代最偉大的數學家，及數理的物理學家。單是在兩數論，微分方程式，代數學等純粹數學範圍之內，其論文有百五十種之多，除著「天體力學的新方法」*Les Methodes de la Mecanique Celeste* 之外，晚年尤浸淫於「科學的哲學」之研究，使用那純粹哲學家所不可企及的豐富材料，以其哲學的批評的眼光，考察科學的自身認識之本質，而依獨特的方法闡明科學所依據的基礎，方法和界限，就是他哲學的思索之中心問題，在闡明科學所用的方法，依此方法分科學的認識為假說和必然的二種。這樣，這認識之客觀的意義，即在欲知價值。關於這點，他的著述有「科學和假說」*La Science et l'Hypothese*, 1902。「科學的價值」*La Valeur de la Science*, 1905。「科學和方法」*Science et Methodes*, 1909。「最後的思想」*Dernieres Pensées*, 1913（這是在他死後，他人替他編輯刊行的）等書，因這些研究的結果，一九〇九年他被舉為法國學士院及科學院之會員（Academie Francaise et Academie des Sciences）。他的著作見識卓絕，影響現代思想甚深。此文即由「最後的思想」一書中譯出，其中論道德與科學之關係，有獨特之見解，誠是糾正目下在社會上流行之科學與道德不相侔之謬論也。

譯者附註

在十九世紀之後半葉，有人常夢想創造一種科學的道德。他們誇張科學的教育價值和人類的靈魂，為要完成自身與真理面對面的關係所得到的好處，還不算數，他們更想科學把道德的真理化成無可辯議，如他對於數學的論題與物理學者所發出的法則所獻的功勞一般。

宗教對於信徒的靈魂可以有很大的力量，但人人并不都是信徒，信仰只可命令少數人，而理性却命令全體。我們所需要的便是理性，我并不是說那玄學家的理性，這些理性的建築固然漂亮，但是片刻，好像皂泡一般，開心一刻，便破裂了。祇有科學建築得堅固；他會

經建築天文學和物理學，現時又建築生物學，明天便會以同樣的歷程建築道德學了。科學的箴言將獨自君臨世界，將來沒有人敢低聲尋論他們，更不會有人想起來反叛道德的法則，一如今日沒有人想起來反叛數學的論題和萬有引力的法則一般。

但在別一方面，有些人以為科學之壞是無以復加的，他們看科學是一個無道德的學派。這不僅因他太看重物質，他還把我們虔敬之心提去，因為我們只虔敬那些我們不敢仰視的事物。但這些（事物的）結論不會成為道德的否定嗎？這便如我記不起那一位著名的作家說過一般：他（科學）要把上天的光輝都熄滅，或者最低限度都把這光輝的神秘的地方除掉，降他們為瓦斯燈。他要把造物主的詭計揭破，令他失却莊嚴。讓兒童去看劇場之後檻，并不是好的方法，因為這樣，他們便會懷疑劇中人物之存在。倘若我們任由那些科學家去幹，不久我們便不再會有道德了。

我們對於這方面的希望和那方面的恐慌應該有什麼的意見呢？我不遲疑的回答，便是兩方面都無濟於事。我們不能有一種科學的道德，我們更不會有無道德的科學。其中的理由很簡單，這個理由，我怎樣說呢？這是一種規範的理由罷了。

倘若三段論法的兩個前提都是直言的，那結論當然都是直言的，要結論是命令的，至少兩個前提之一是命令的。哦，科學的原理，幾何學的定理，都是也不能不是直言的；實驗的真理都是如此，所以在科學的基礎上，沒有也不能有一些別樣的事情。那麼，最犀利的辯證家能够把這些原理隨意變弄，合併，重疊，但他們所得的結果都是直言的。他永不會得到一個命題說幹這些，不要幹那些，就是說，一個證實或反駁道德的命題。

這便是許久已來，一般道德家所遇到的困難。他們努力證明道德的法則。這應該原諒他們，因為這是他們的職業。他們想把道德憑藉在某種事物之上，好像他可以不憑藉自己，而憑藉自身以外的事物一般。科學諭示我們，人類如何如何自卑。但是，倘若我不管我之自卑，而你們所謂自卑，我却尊之為進步，便如何呢？玄學叫我們依照他自以為發見的生存的普遍法則。但人們可以回答，我寧願服從我自己的特殊法則。我不知玄學將如何反駁，但我可以實在的苦訴你們，他將不會有最後的一句話。

宗教的道德會比科學與玄學更為得意嗎？你們要服從因為上帝所令，因為他是一個可以打倒一切抵抗的主人。這可是一個證明而我們不可以說，立起來反抗那萬能的上帝是一件美舉，Cupiter 與 Promethee 之死，受拷的 Promethee 是真正得勝者嗎？（註）而且服從并不是向權力讓步，心之服從是不可以勉強的啊！

（譯者註：Cupiter 天帝。Promethee 火神。在希臘的神話中，他是人類最初文明之創始者。他以泥渣揉成人形後，想把他弄活，偷竊上天之火，天帝下令懲罰他，囚之於高加索山 Gawcase，肝為鷺鳥所吞。）

我們也不能把道德建立在團體利益、祖國意念、利己主義之上，因為要證明，在必需時應犧牲自己為那自己也是一份子的團體，或為他人的幸福，但這證明，邏輯與科學都不能供給我們。而且所謂利益的道德本身，利己主義的道德是沒有能力的，因為自利是否妥善，和有許多人不是自利（這些事情）是不確實的。

所有獨斷的道德，所有道德的證明，都預先自認確實失敗。他好比一副機器，祇有運動的傳遞，沒有發動的能力。那令所有傳遞輪接的器具發動的，只能是一種情感。人們不能向我們證明我們應當憐憫那些不幸的人，但讓他們把我們放在那些無辜的慘禍之前呵！這是常有的景況，我們便覺得被一種反叛的情感所提起，我們不知道什麼的一種能力在我們之中興起，他不聽什麼理由，不可抵抗的牽引我們，好像不由自主一般。

人們不能向我們證明我們應當服從上帝，雖然有人向我們證實他是萬能，可以毀滅我們，雖然有人向我們證實他是善心，我們應當對之感恩，有許多人却相信「受恩忘報」是最珍貴的自由。但倘若我們愛這個上帝，一切證明將變為無用，而服從對於我們便好像很自然了。這便因為如此，一切宗教都有力量，而玄學却不然。

當人們叫我們用推理作用來證明我們對祖國的愛情，我們便覺得不知如何作答，但我們在想像中呈現我們的軍隊敗北了，法國被侵入了，我們整個的心便都提起來我們淚盈欲出，不再聽什麼理由了。倘若今日有些人堆積許多花言巧語來反對這種情感，這無疑

是因為他們想像力不夠，不能自行呈現這些惡事，但倘若不幸之事或上天的責罰，想他們親眼看見，他們的靈魂，也如我們的一般反叛起來的。

那末科學單獨自己是不能創造一種道德的；他也不能自己單獨直接的搖動或破壞傳統的道德。但是他不能施行一種間接的動作嗎？我剛纔所說的指示他（科學）用什麼法式來干涉。他可以令人發生一種新的情感，并不是那些可以做證明的對象的情感，但因一切人類活動的形式都影射人的自身給他一個新的靈魂。各種職業都有一種職業的心理；農夫的情感與理財家的情感并不一樣。科學家也有他的特殊的心理，我是說他的情感的心理；就是對於偶然涉獵科學的人也會有多少存在的。

在別一方面科學可以令人類本來具有的情感發生作用。再把我們剛纔的比擬來看，人們徒然把皮帶輪齒的複雜物質建築起來，倘若熱爐中沒有水蒸氣，機器也是不動的。但是，即使熱爐中有水蒸氣了，他所做的工作並不會常是一樣，他要依靠人們應用他的法式。我們也可以一樣的說，情感僅給我們以一種行動的一般動機；他給我們以三段論式的大名辭，這當然是命令的。至於科學給我們以小名詞，這是直言的，他由此便能伸引出一個命令的結論。我們依序的把這兩個觀點考察一下。

首先便是科學可以成為情感的創造者或啓示者；科學所不能幹的，科學之愛可能幹嗎？

科學令我們不絕的和比我們更為偉大的事物接觸；他給我們以一種常更新、常擴大的景象。在他所指示給我們的偉大事物之後，還令我們領悟那些更為偉大的這景象。對於我們是一種歡愉。在這歡愉之中，我們把我們自己都忘掉，所以在精神上是有益的。

即使能遠遠的看見和領悟自然法則的優美諾和的人，便比其他的人更少傾向幹那些自私的細小利益的勾當。他將有一個比愛自己還愛的理想；這便是我們可以在其上建築道德的唯一的田地了。他為這個理想工作，沒有估量他的辛苦，也不等待尋常人所求的粗俗的報酬。當他已經養成那種無利害觀念的習慣的時候，這種習慣便隨處都跟着他，他的整個生命便永遠的帶著芬芳了。

而且給他以敏感的激情，是一種真理之愛，這種愛情遠不是道德嗎？還有比之攻擊說誰，因為他是原始的人類常有的惡德，而且是。

最墮落之一，更為重要的事情嗎？好，當我們養成一種科學方法的習慣，他的報償正確，他的對於經驗的草率的畏懼，當我們習於恐懼，為不榮譽之尤，即使無意的弄錯，我們的結果被人責難，當所有這些習慣成為我們職業上不可磨滅的痕跡。我們的第二天性的時候，我們便會把這種絕對誠實的開心施行於我們的一切行動，直至到我們更不明白令人說謊的動機何在，這豈不是獲得那最希罕最難得的誠實，那種不自欺的誠實的最好方法嗎？

在人類中，我們理想的偉大扶持我們。人們可以歡喜別一個（理想），但總之，科學的上帝不是離我們愈遠愈是偉大嗎？他是不易將就，這是真的，有許多人惋惜他，但至少他不分受我們的狹小和我們的卑劣的含恨，如神學家的上帝所常幹一般。這倒比我們更強的軌則的觀念我們對之不能逃避而要犧牲一切來將順他的觀念亦可以有一種有益的效果。我們至低限度可以扶持他。

如亞里士多德所說，科學以普遍的為目的，在一種特殊的事項之前，他想知道那普遍的法則，希望達到一種更廣大的概括作用。驟眼的看來，這好像不過是一種理智上的習慣，但這些理智習慣也有他的道德的反響，倘若你習於不慣幹那些特殊的事情，因為你的智慧不可對之發生興趣，你便自然的不給他以多大的價值，不看之為可欲之物，犧牲了他而無所惋惜了。因為要遠觀事物，我們便變成爲遠視之人，而不再見那細小者了，我們便不再以之為我們人生的目標了。這樣我們便自然的傾向把特殊的利益依附於普遍的利益之下，這也是一種道德。

再者，科學替我們盡別種義務。他是一種團體的作品，他不能是別項事件。好比一塊紀念碑一般，他的建築需要許多世紀的工作，而人人應肩荷一石，這塊石頭，或時要費一生之力。那末，科學便給我們一種必須的合作的情感，我們和我們同時代的人的努力之休戚相關之情。而且這些努力要上推古人下及來者呢，我們明白我們不過是一名小卒，全體中的一份子，便是這種規律的情感磨練軍隊的良心，他把農夫的粗野的靈魂，或者一個行險的人無細膩的靈魂變遷到這般程度，便能令他們幹那些英勇和一切盡忠的行為。在相異的條件之下，他可以用相同的方式，施行一種有益的行為。我們覺得我們為人類而工作，而人類對於我們便變成更親愛了。

以上是贊成方面，以下便是反對方面。倘若科學不再表露對於心情是無能的，對於道德是不關心的，難道他就祇有有用的影响，而沒有傷害的影响嗎？首先便是一切激情都是獨一的，那末，他不能令我們不見是他以外的事物嗎？真理之愛無疑是一件偉大的事情，但是，這種美舉，倘若要追尋他，我們要犧牲那更為無限珍貴的對象，如善心，憐憫，和愛他人；聽見有什麼天災地變，我們忘記了受災者的苦難，祇想及震動的方向和廣度。倘若我們能證明地震學幾種未知的法則，我們便以為這是一個好機會了。

這裏立刻有一個例子令我們留意。生理學家無審慮的實施解剖，在許多老婦人的眼中，這是一種罪惡，無論科學過去未來的清舉都不能辭罪的。倘若相信她們，那些生物學家，對動物毫無憐憫心，也應當對人殘暴了。她們無疑是自騙；我會認識許多很和順的生物學家呢？

解剖的問題值得我們留意，雖然他稍為牽引我們走出問題之外。這是我們實習的生活常指示給我們的義務上的衝突之一。人類不能放棄知識而不變為渺小，這就是科學的利益所以為神聖的原因，這也是因為他可以療治和預行警告那無數的惡事之故。但在別方面，苦難是冒瀆的（我不說死亡我祇說苦難）雖然下等生物對於苦難的感覺無疑的沒有人類那般靈敏，但他們也是懂得憐憫的。生物學家就是對於一隻壞蛋，祇應該幹那些真正有用的實驗。我們常有方法把苦痛化為最低限度，他應該應用他。但是在這方面，我們應該自問良心；所有合法的干涉都不適當而且有幾分可笑。在英國，有人說議會可以幹無論什麼事情除了把男人變為女人。我可以說，議會可以幹無論什麼事情，除了他在科學材料上有一種能幹的裁判。沒有一種威權能指定裁決一種實驗是否有用的律例。

我回到我的題目來。有許多人說，科學是乾枯的，他令我們執着物質，把為一切高貴感情的泉源的詩歌殺死。被他曾觸過的靈魂枯萎了，對於高尚的衝動，一切感動之心和熱情都拒而不納了。這些事情我不相信，剛纔我會說過那相反的事實，但是在這一方面，有一種很流行的意見，這應該有幾分根據的。他證明一種營養物並不適合於一切人。

我們應該有什麼的結論呢？從廣義方面看來，科學一件東西，如果被一個了解他而愛他的師長教授可以在道德教育上施行一種

很重要的作用。但想目他為獨一的角色，這便錯了。他可以使善意的情感發生，他可以做道德的發動機，但他種規律也同樣如此；拋棄別種輔助物是一件笨事。我們把他們一切力量集合起來還不太多呢？有許多人沒有對於科學事情的智慧，在學徒的所有班級中有強於文科的，有強於理科的，這是一個很普遍的觀察。倘若相信科學不能動他們的智慧而能感他們的心，這是何等的幻想啊！

我講到第二點來，科學如以他的活動的法式一般，不獨可以產生新的情感，而且可以於舊情感之上，於從人心自然發生的情感之上，樹立那新的建築。我們不能設想一個三段論式，他的兩個前提是面言的，結論是命令的。但我們可以設想一個，他是依下面的樣式來建設的：幹這些哦，倘若我們不幹那些，我們不能幹這些，那末幹那些。這樣的推理论不是科學所不能及的。

道德可以憑藉的情感的性質是極不相同的；他們在所有的靈魂中並不能有同等的程度。存有些人中，是這些情感作優勢，但在別種人中，却是別種絃索，常準備震動了。這些人特別對憐憫的情感敏銳的，他們於是被別人的痛苦所感動。別種人把一切都放在社會的和諧普遍的興隆之下，或者他們希望祖國的偉大。更有別種人或者有一種美的理想或者他們相信我們的首要的義務便是把我們自身弄完全，勉力成為最強的人，令我們優於一切事物，不計及財富，不要使我們現眼墮落。

所有這些趨勢都是可嘉賞的，但他們并不是同一，或者會在其中發生衝突來。倘若科學對我們證明這種衝突是個必懼怕的，倘若他證明我們不能達到這些目的之一而不認定其他（這些是私俗內之事），他便做了一種有用的工作。他便給道德家以一種珍貴的幫助了。這羣人一直到現在，都是各自為戰，每個軍士都向一特別的目的而走，如今便集權起來。因為已經有人向他們證明，各個人的勝利是全體的勝利。他們的力量便排佈起來，那無意識的羣衆便變成有規律的軍隊了。

科學確是在這方向前進的嗎？這是許可我們希望的。他不絕的向我們證明宇宙的各部份的休戚相關，向我們揭發他們的相互的協調。這可是因為這諧和是真的，抑或這不過是我們的智慧的需要，因此是科學的一個公理呢？這個問題我不從事決定。但科學趨向統一，令我們也走向統一之路。也如他把特殊的法則集攏起來，把他們繫着於一個更普遍的法則之下一般，他不會也把我們的內心的觀

密的盼望，在外表上是這麼分歧，這般遊移不定，這般各不相及的盼望化為純一嗎？

但是，倘若科學在這種工作中失敗，這是何等的危險，何等的失望啊！他不會做那麼多的惡也如他可以做那麼多的善嗎？這些情誼，這些如此脆弱，如此微妙的情感要受分析了些微的光輝不會發覺他們的誇張，我們不會歸結到那永久的「有什麼好處」的態度嗎？憐憫有什麼好處？因為你愈為人他們愈向你有所要求因此他們的遭際愈是不幸，因為憐憫不獨可以做成那些不感恩的人，這是沒有什麼要緊，但是又祇能做些寒酸的人呢？愛祖國有什麼好處？因為他的偉大常常不過是一種炫眼的災難。尋求完善我們自己有什麼好處？因為我們不過僅有一日的生存，倘若不幸，科學把他的威權的重量放在這些詭辯一邊，他的結果便不堪設想了！

而且我們的靈魂是一種複雜的織物，在那裏，由觀念的聯合所形成的絲線，在各方面交互重疊。割斷一根線，便會引生沒有人能預知的廣大的裂痕。這織物，并不是我們所造，他是過去的遺物。常常我們的最高貴的盼望附着於那些最陳舊最可笑的成見中，而我們懵然不知。科學要破壞這些成見，這是他的自然的工作，這是他的義務。但那些高貴的趨勢，老習慣會把他們連繫其中的，不會因此受苦嗎？不，無疑的在那些強的靈魂中是不會的，但在世上不僅是有強的靈魂和清楚的頭腦，而亦有些簡單的靈魂，抵受不住這些試驗啊。

有人便以為科學會是一個破壞者。他們恐怕他會做成的禍跡，驚懼他雙足所住之處，社會再不能生存。在這些畏懼中，不會有一種內在的矛盾嗎？倘若我們科學證明這種或那種習俗，人們以為他是對人類社會的生存是不能免的，實際上並沒有如人們所給予他的那樣的重要，他不過是由他的可尊敬的古香古色來令我們發生幻想罷了！倘若我們證明這些（假設這證明是可能的）那末，人類的道德生活不會因此被搖動嗎？兩件事情之一：或者這習俗是有用的，那末，一種合理的科學不能證明他不然，倘若他是沒有用的，我們便不當對之悔惜。當我們把產生道德性的高貴的情感之一放在我們的三段論式之上，仍然是他，因此，仍然是道德，我們在所有的推進連鎖中的終結所再行尋得，倘若這推理的連鎖是依據邏輯的規則而行，那些會冒險跌下來的，并不是那主要的，這不過是那些在道德生活中是偶然的罷了。那一件重要的東西，不能不在結論中存在，因為他是存在前提中的原故。

我們祇應當懼怕那些不完全的科學，那些自騙自的，那些以外表的微光來閃耀我們，令我們破壞那些，當我們更為明白了解而太遲的時候，我們隨後想再行建設的科學。有些人歡喜一種思想，並不是因為他是合理，不過因為他是新奇，是「趨時」。這些人便是可怕破壞者，但這不是……我要說這不是學者。但我看見他們之中有許多曾對科學曾服過重大的任務的，那末，他們便是學者，祇是因為他們（好新奇和趨時，而不計及真理，便不是學者了。）

真正的科學恐怕那些忽遠的概括作用，和那些理論的演繹。倘若物理學者對之競介，雖然他們所應用的（理論）都是有連絡而堅固的，那末，那些道德學者、社會學者，當在他們面前之所謂理論，不過是如以社會比有機物的粗淺的比較，應該有怎樣的態度呢？反之，科學不能不是實驗的，而實驗在社會學中是過去的歷史，是過去的傳統，我們應批評，但我們不能把他化為白紙。

德道對於具有真正的實驗精神的科學無所畏懼；這樣的一種科學是尊重過去的，他是與容易被新奇之物所騙的，科學的尚外表的行為相反。他祇踏實地步前進，但常常向同一的方向走，常常與善見不相離，反抗「半科學」的最好藥劑便是超科學。

還有別種觀察科學與道德的關係的態度；沒有一種現象不能做科學的對象，因為沒有一種現象是不可以觀察的。道德的現象也如其他現象一般，不能逃脫。自然科學者以甯靜的精神研究蜂蟻的社會，同樣學者研究人類也當他好像不是人一般，他們變作我不知道是什麼一種狼星的遠處的居民，我們的城市對他們不過是些蟻巢罷了。這是他的權能，這是學者的職業。

民情的科學首先純是記載的，他令我們知道人類的風俗習慣，告訴我們這些風俗習慣是怎樣，而不告訴我們他們應該怎樣。隨後他是比較的；他令我們遊歷空間，令我們比較各種民族的風尚，那些野蠻人的與那些文明人的；他亦令我遊歷時間，比較過去與現在的風俗習慣。最後他要變為解釋的，這是一切科學的自然的進化。

達爾文學派向我們解釋為什麼我們所知道的民族都受一種道德法則所支配，告訴我們自然選擇把那些不能善巧逃脫的人消滅了。心理學家向我們解釋為什麼道德的命令不是常與普遍的利益相合。他們告訴我們人類被生命的風颶所牽引，沒有時間反省他

的行為的結果；他祇能服從普遍的規則；這些普遍的規則愈是簡單愈少爭論；要他們的職務有用，因此要（自然）選擇能够創造他們，祇要他們常與普遍的利益相合便够了。歷史學家向我們解釋那兩種道德，把個體依附社會，與憐憫個體，叫我們以他人的幸福為目的，是那第二種，當社會變為更廣大，更複雜時，有不絕的進步；而且，總計起來，少受災害。

這民情的科學並不是一種科學，他永不會是的；他不能代替道德，好像一篇消化生理學的論文不能代替一席酒一般。根據我在上面所說的（他的道理已明白），這裏更不必多贅了。

但我想講的并不是這些。我想講的是：他（民情的科學）不是一種科學了，但他對於道德或者是有用或者是危險呢？有些人以為解釋（一件事）在某方面看來，便是證實他，這是很容易自圓其說的。別種人以為把依隨種族與地域的各種不同的道德證示我們，並不是沒有危險的；這樣會教我們爭辯那些應該盲目接受的事物，令我們習於在我們祇要見得是必須的地方，看出偶然的來。他們并不是完全沒有理由。但是，坦白的說來，這豈不是把那些皮毛的理論和常留在外邊的抽象作用誇大？他們對人類的影響嗎？當那些激情，有些是高尚的，有些是卑鄙的，在我們的良心中互相爭鬥的時候，在這般強勢的仇敵之旁，可以用什麼重量來權衡那偶然的和必須的玄學的分別呢？

我不能留下一個重要的地方而不說，便是科學是決定主義者，他先天便如此。他肯定決定論，因為沒有他，科學便不能存在。但他亦是後天的；倘若他開始便肯定這定命論，當他是他的生存的一種不可缺少的條件，他隨後正是在生存中證明他（科學）的每種勝利品都是決定論的一個勝利。一種調和或者是不可能的；我們可以承認這種決定論向前走的步武，沒有停止，沒有退縮，沒有遇着不可超越的艱阻的繼續前進，但究竟要承認我們沒有超過一定的限度之權，如我們數學所說一般，不可歸結到一種絕對的決定論，因為到了邊際，決定論便變為言語重複意思矛盾嗎？這是一個問題，經過許多世紀的討論，還沒有得到解決的希望，我在此短文中更不能詳談了。

但我們是在一件事實之前，科學無論如何是決定主義者，凡他足跡所至的地方，他都把決定論放入，當這些關於物理學與生物學

便沒有什麼要緊，良心的領域沒有被侵犯。但當道德輪到他變為科學的對象時，便會有什麼現象發生呢？他必然滲入在決定論中，這便是他的壞種的時候了。

一切都是無望，抑或倘若有一天，道德要與決定論相諧合，他能够在那裏適應，而不至於滅亡呢？一種這般深刻的形而上學的革命對於風俗中並沒有很多的影響，如一般人所想像。

除了這些外，一切都如從前一般。本能比之一切玄學都強。雖然有人証明他，雖然有人認識他的力量的穩固，他的勢能也不變弱的。萬有引力自從牛頓出生後便沒有從前那麼不可抵抗嗎？所以引導我們的道德能力會繼續的導引我們。

倘若自由的觀念自身是一種力量，如傳葉所說，倘若學者証明他是一種幻想，這種力量也不會減少。這種幻想是太堅韌，不是用推理作用所能消滅的。那最不易讓步的決定主義者，在日常的談話中，繼續的說「我想」而且說「我應該」，用他的靈魂的最強的部份來思想，就是說，那非意識而不推理的部份。當他動作時，人們不能不好像是一個自由人一般的動作，也如當他研究科學時，不能不像是同一個決定主義者一般的推理。

那麼，那幻影并不是如人們所說的一般可怕，或者亦有其他不必畏懼他的理由；我們可以希望在絕對中，一切都調和，對於無限的智慧，那兩種品德動作好像自由，與及思想好像是全無自由一般，便好像同是合法了。

我們會立在各種觀點來觀察道德與科學的關係，現在要下結論了。照他的本身的意義說來，現在沒有，將來也不會有一種科學的道德。但科學可以由一種間接的法式做道德的輔助者。科學一物廣義的看來，祇能對道德服務；非然者就是「半科學」而不充足的半科學是最可怕的，因為他只能見人類的一部份，或者他看見一切，但常以同一的態度看，而且還要想起那些不是科學的頭腦現在別方面，恐慌一如廣汎的希望一般，我看來都是空想道德與科學，當他倆有進步時，是會互相適應的。

特載



明德之要義

六月八日在明德社
學術研究班講演

陳總司令伯南講
研究員筆記

明德社自成立以來，振衰式靡，頗能引起社會人士之注意與同情。而學術研究班之設，將以融會中西之學術，陶鑄高尚之人格，苦心孤詣，尤足令人欽服。鄙人今日趁暇來社，得與諸君晤談一室，至為愉快。爰就平日蓄諸胸臆，與一時感想所及，稍稍論列，願與諸君一商榷焉。

自頃兩三年來，吾粵種種建設，經依照三年施政計畫，按步實施。在物質方面，不可謂無相當進步。然在精神方面，則缺憾彌多。夫精神建設，為復興民族之原動力。精神建設不成功，則物質建設，雖有進步，究亦如無本之木，無源之水，其枯涸可立而待也。且人之生活，固不能不有資於物質，要亦不能全恃物質。若以物質支配精神，不惟失却人生意義；且恐相擾相奪，不至率獸食人不止。然欲謀精神建設，非先從恢復固有道德

入手不可。無道德以植其基，則所謂精神建設，終屬空談。明德社諸君，積極提倡，固有道德與鄙人平日所持宗旨，不謀而合。可見人同此心，心同此理。苟能原始要終，鍥而不舍，剝復之機，其在是矣。自今以往，鄙人有暇，當不時到社與諸君再作進一步之研究也。

明德二字，本於大學。朱注明德者，人之所得乎天，而虛靈不昧，以具衆理，而應萬事者也。但爲氣稟所拘，人欲所蔽，則有時而昏。然其本體之明，則有未嘗息者。故學者當因其力所發而遂明之，以復其初也。觀此可知明德本諸天賦之良知良能，非由外鑠。惟人自入世之後，爲習俗所薰染，名利所拘牽，物慾所障蔽，乃於不知不覺中，盡喪其虛靈之本性。本性既失，詐僞萌生，則其去生人之道遠矣。故非亟求所以明之不可。明之之道奈何？曰：力學而已。顧所謂學者，非徒咿唔喧嘩，尋求書本智識之謂。乃檢身克己，力求所以做人之謂。古者八歲入小學，教以灑掃進退應對之節，禮樂射御書數之文；十五入大學，教以窮理盡性，修己治人之道。使當世之人無不知學，學者無不知其性分所固有，及其職分所當爲。此入德之始基，而亦做人之準則也。自後世學術不明，忘本逐末，日惟耽研於文藝之一途，以爲獵取富貴功名之具，而於爲人之道，反忽畧而不知求。遷流至今，震於海外之物質文明，乃藩籬盡抉，舍已芸人，舉先聖昔賢所垂訓者，悉土苴而草芥之。於是羣邪恢謫，難可復制，風尚群趨於偏激，彝倫日卽於棼泯。由今之道，無變今之俗，雖日言振興教育，謂之無教育焉可也。須知人之爲人，必有其所以爲人之道在。若不知爲人之道，則本實先撥，無論物質發達至若何程度，皆

不知所以運用之。豈惟不知運用，國家社會或且反受其累，而日以膠擾不寧。吾國先民非無研究物理，克服自然之智慧，特以生人之道，自有本原。要使人人相安於覆轍之下，無一夫不得其所。而所以達到此願望者，則在人人知所以爲人之道。爲人之道，不求諸物，而求諸人；不求諸他，而求諸自己。夫求諸自己，豈有他哉？亦明其德而已。明一己之明德，推而及之於社會，更推而及之於全國，使人人知自克，人人皆相安，己立立人，亦達達人。所謂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其道固一以貫之也。大學開崇明義，所以教人者在此；明德社所以取己達達人，所謂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其道固一以貫之也。大學開崇明義，所以教人者在此；明德社所以取此二字，以名其社者，其旨趣亦在此。吾國現在教育，完全偏重於智識方面，而忽視立身處世之道，其去教育眞義，似乎尚遠。有人以爲今日中國之未亡，幸在教育尙未普及。此雖過激之論，要亦含有幾分至理也。雖然，無平不陂，無往不復，今世界人類方日趨於奇險大厄之一途，安知他日扶翼而拯救之者，其道不即在斯乎？

明德社既以明德二字命名，則顧名思義，凡屬社員皆當曉然於社旨之所在。蓋明德二字探源大學，則凡所敷陳，自無一不本大學之教以爲教。大學之教人也，其始基在於明明德，其推暨在於新民，誠意，正心，修身，明明德之事，亦卽所謂修己之事也。齊家治國平天下新民之事，亦卽所謂治人之事也。諸君來此研究學術，尤應明瞭自己所負之使命。切切實實研究修己治人真學問，有弗學，學之弗能弗措；有弗問，問之弗知，弗措也；有弗思，思之弗得弗措；有弗辨，辨之弗明弗措；有弗行，行之弗篤弗措。果能如此，則學必有成。以之成己也可以之成物也亦可。倘若掉以輕心，循例上課，悠悠忽忽，虛度韶光，結果數月研究之期匆匆過

去，而實則一無所知，一無所得，貿貿然出而應世，欲求完成自己所負之使命，何可得哉。

鄙人兩年以來，見及中國文化之精神，繫於固有道德之存廢，故一面力求物質建設，一面力謀心理改造。如讀經之提倡，祀孔祀關岳之恢復，凡以端視聽而正人心也。特別法庭之設立，則以法律濟道德之窮，所以懲貪墨而肅官常也。今試舉例言之。三年施政計劃，亦可謂網舉目張矣。第使全省官吏，實心做去，自能日起有功。然而詳加審察，則意存敷衍，或更因緣爲奸。是則徒法不行，咎在人心之太壞。人心一壞，雖有良法美意，亦安所施。故根本問題，仍在道德。兄弟年來所以喋喋不休者，蓋爲此也。大抵今日人心之壞，不出四字：曰虛，曰僞，曰慾，曰昧。虛者，中無所主，任人擺弄，其見於事也，甲以爲是則是之，乙以爲非則又非之，隨風轉舵，無適而可。天下事之敗於此等無定見之人者，蓋不知凡幾；其去爲非作惡者，僅消極積極之分耳。僞者，存心欺罔，工於牟利，巧於彌縫，雖極功令森嚴，而亦陽奉陰違，凡可以達其慾望者，無不畢慮竭智，百出其狡詐技倆，以求之。慾則祇知圖利，不恤其他，雖至行險僥倖，以身殉財而不惜。古所謂見金夫不有躬者，卽指此輩而言也。昧則皂白不分，利害不辨，方寸之間，幾無纖毫清淑之氣，以此應事，其曷克臧。凡此四者，皆人心之蠹賊。生於其心，害於其政，發於其政，害於其事。此蠹賊一日不去，即亂源一日不戢。何以去虛，曰誠。誠則心志專一，胸有主宰，不致倘恍而無憑。何以去僞，曰信。信則爾無我詐，我無爾虞，既求信於己，更求信於人。何以去慾，曰義。慾緣利生，義者，利之反也。人禽之所由判，舜跖之所由分也。何以去昧，曰明。明則清明在躬，志氣如神，任是非。

利害之交錯，而物無遁形。若燭照而數計也。

以上所言，卑無高論。然諸君能依此潛心修養，則於修己治人之道，思過半矣。但凡事重實踐，不可徒託空言。知而不行，仍是不知。鄙人上面說過，所謂學者，非徒咿唔咕嗁，尋求智識之謂，乃檢身克己，力求所以做人之謂。就是要諸君將平日研究所得，見諸身體力行。當此人心風俗日就頽靡之際，非得一般有實心做實事之人，本身作則，切實匡救，則橫流所屆，將靡有底止。諸君既負挽救人心，轉移風俗之使命，對於此點，尤宜注意。若僅僅製爲口號，張貼標語，試問有何用處。昔孔子之稱顏回也，曰：「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弗失之矣。」蓋言實踐之不可不力也。願諸君本此實踐之精神，勇往邁進，造次於是，顛沛於是，則異日出而爲社會國家服務，必能由善已以推及於善人，蔚成良好之風尚，而致國家於治平之域。此即修己治人之說，亦即心理改造之成功也。鄙人學識膚淺，凡所云云，第就累年經驗之所得，且時時用以自勉者，不揣固陋，竊願與諸君交勉之，幸勿以爲河漢可也。

人生之意義與價值

六月廿二日在明德
社會術研究班講演

陳總司令伯南講
研究員筆記

人之所以爲人，其根本要素，究竟何在？兄弟愧非學者，不能作學理上之討論。惟有一義可以常識及閱歷比較而判斷之者，則人乃有心靈的，與有社會性的是也。

宗教家有靈魂不滅之說，其言信否，茲勿具論。惟人爲萬物之靈，具有良知良能，其聰明智慧，迥非一般蠕行喙息之動物所能比擬；則人之所以爲人，必有其翹然特出之人格，在可斷言也。人格如何養成，曰在尊德性而道學問。質言之，即在精神之修養是也。蓋人類生活，有物質精神兩方面；而精神生活，尤比物質爲重要。故人之爲人，應以精神支配物質，不應以物質支配精神。若於男女飲食之外，別無所求，羣焉以生，泯焉以滅，則視禽獸之飢而食，渴而飲，雌雄相和鳴，牝牡相追逐，又何以異？且人類之演進，不知其幾千萬年矣。今之所目爲人者，非太古之原人，乃遞演遞進，有智識有歷史之人也。惟其有歷史，故能相生相續，以前代之所積，遞傳遞衍於無窮。自來風俗習慣之成，其始也必有爲之先者，其既也遂轉相仿效，而蔚成風氣。昔曾滌生氏嘗論風俗厚薄之所自，而歸本於一二人之心之所向。可見人與人之間，其相互之影響，蓋至大也。譬如一鄉有善士，鄉人薰其德，羣靡然以從之，而風俗遂因之而淳美。謂此爲一二人之事耶，則爲之者固不止一二人也。謂非爲一二人之事耶，則有開必先者，固明明祇此一二人也。謂非人與人相互之影響，胡可得耶。此中機括，相繫至爲密切。推之一縣然，一省然，乃至於一民族，一國家亦莫不然。由是以觀，靈魂不滅之說，雖信否不可知，而人之精神有歷久不磨者在，則固確然而無疑也。此精神之蘊結即心靈也，所謂人爲萬物之靈者，亦即此心靈也，人之所以爲人端在於此。

復次，人之生也，爲孤立耶，抑與接爲構，必有並世同居之人耶。此雖三尺童子，亦知之矣。亞里士多德有

言，人爲社會動物。蓋人之有社會，固與生而俱來者也。惟其有生俱來，故人有社會性。豈獨人然，即下至動物，如蟻有聚，蜂有羣，鴛鴦有偶，亦社會性也。假使天地之間，只有個人，而無社會，則凡衣食住行，所資以爲人類之生活者，必更集具備於一身而後可。吾有以知其必不能也。故社會愈複雜，人之所需於社會者亦愈殷，而人之社會觀念亦愈重。於是共同生活之規律及道德，遂爲人世間必不可缺之原素。

此兩點爲人生觀最基本之概念。如不明白此兩點，則將無從了解人生之意義與價值。竊嘗默察國人心理，對於上述兩點，多未了澈，久而久之，便生出種種之心理病態。於是五種不正確之人生觀，紛然錯出：

一曰個人之人生觀 卽知有小我，而不知有大我；知有自己一身，而不知有國家社會。

一曰功利之人生觀 卽認功利爲無上之目標，只求能弋取功利，無論手段如何卑劣，亦所不顧。

一曰浪漫之人生觀 卽放情縱慾，爲所欲爲，不顧道德之責備，不顧社會之批評，乃至法律之制裁，有時亦所不恤。

一曰苟安之人生觀 卽苟且偷安，無自強之志氣，無勇往之精神，務保守而怯進，取務敷衍而憚實行。

一曰糊塗之人生觀 卽立身漫無準則，處事漫無方針，一受環境淘化，便隨風而靡，一受別人愚弄，便相率盲從。(以上五條參閱心理改造三七至四〇頁)

此五種不正確之人生觀，流弊之大，非言可喻。將欲箴砭而矯正之，必自根本上先明瞭人有心靈及社

會性始。

人既有心靈，又有社會性，故生斯世也，處斯世也，從縱的方面言，不應僅爲一時之謀，而應負繼往開來之責。從橫的方面言，不應僅爲一己謀，而應負善已善人之責。凡道德智識，均應以此爲出發點。本此以求，則心地自然光明，行爲自然正大。諸君試思之，人生數十寒暑耳，天之所以予我者既如此其厚，而社會之所以奉我者，又如此其薄博而無極也。倘不及時努力，爲國家社會盡一分責任，悠悠忽忽，虛度此生，反問良心，能無愧赧？况諸君均爲曾受相當教育之人，在人類中屬於智識分子，其所受於社會者較常人爲厚，則所負之責任，亦應較常人爲巨大。且中國有四千餘年之歷史，其文化亦自成爲一系統之文化。以中國之文化，與歐西之文化較，其高下優劣，固不遽易定論。然其蘊藏之富，與其仁愛和平之精神，則世界有識之士，亦旣承認之。今天下滔滔，受物慾之桎梏，咸趨於爭奪殘殺之一途，極其弊，非至於率獸以食人不止。將欲解其惑而救其危，則闡揚中國文化之精神，以供世界全人類之採擇，吾輩中國人生當今日，尤覺責無旁貸也。然而環顧國中，其能負此等重責者究有幾人。兄弟一介武夫，未嘗學問，年來忙於國難日深，外憂日迫，仰觀俯察，以尋求人生之意義與價值之所在，憬然有見於吾人對於後代，對於社會所負之責任之鉅。是用不憚煩言，毅然守此人生觀，以自勵勵人。所定本省三年施政計畫，即本此主旨以爲之者也。然三年計畫雖爲確定之方案，而所以推動而演進之者，則在人，而且不在於一人，而在於人人。得其人則人存政舉，不得則反是。所謂得其

人者，即得此能了解人生之意義與價值之人而已。

既明此旨，上述五種錯誤之人生觀，乃可得而矯正之。如醫者之治病，必明病源，乃投方劑。夫今日中國之病源，果安在乎？非缺乏正確之人生觀乎？因缺乏正確之人生觀，則人心之陷溺乃日以深，道德之破壞亦日以烈。然則對症發藥，不在其他，祇在自反。道德者，吾人固有之民彝，即吾國道地之良藥也。至道德條目，析言之，不可以縷數，最切要者有八：一曰孝悌，二曰忠信，三曰禮義，四曰廉恥，五曰仁愛，六曰和平，七曰公正，八曰守法。此八德之意義，兄弟在心理改造一文中，已經詳細闡述。（參照心理改造四二頁五四頁）諸君取閱原文後，當能了然一切也。

抑更有進者，諸君既了解人生之意義與價值，及得到正確之人生觀，則第一須正己正人，第二須能知能行。（參照心理改造四五頁至五六頁）孔子有言，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又曰，君子之德風，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風必偃。王文成曰，知而不行，祇是未知。果能即知即行，以身作則，示以圭臬，樹之風聲，則觀感所及，萬彙景從，由此已立立人，已達達人，豈獨一人之自淑而已耶。

各位研究員，本爲社會之優秀分子，將來對於學問及事業，均有無限之希望。本社設班研究之主旨，在使諸君能了解人生之意義與價值，得到一種正確之人生觀，然後平日所學，非僅託諸空言，而能取其實用。四個月之光陰雖短，倘能本此主旨，融會貫通，則如航行之有南針，庶不致有迷途之感矣。竊願與諸君共勉。

之。

仁愛第一第二卷第十四年六月期月刊號

目錄

- | | | |
|--------------|------|------------------|
| 辦理慈善事業者應有的認識 | 陳濟棠 | (六) 設臨時診症分室 |
| 爲慈善界進一言 | 黃國琦 | (七) 藥品之集散 |
| 救護隊員所應具的條件 | 詹慕禪 | (八) 贈醫統計 |
| 道家哲學 | 繆篆 | (九) 施藥統計 |
| 王陽明思想之淵源及其本質 | 翁琴崖 | (十) 舉辦龍舟比賽大會 |
| 從莊子中所發現孔子的地位 | 陳召培 | (十一) 五月份財政收支概況 |
| 忠孝之演繹 | 關生 | (十二) 董事會議 |
| 儒家的人生觀 | 仲侯 | (十三) 各地善堂不得改辦救濟院 |
| 仁政與慈善事業之一貫性 | 梁寶雅 | |
| 爲罪人請願 | 陳恩成譯 | |
| 治水的根本問題 | 志鈞 | |
| 堂務紀要 | 康民 | |
| (一) 新禮堂工程完成 | 錫 | |
| (二) 養老院工程近況 | 祖 | |
| (三) 佈施部會議 | 雜 | |
| (四) 增聘醫生 | 八德 | |
| (五) 分配實習醫生 | 德 | |

會議錄

- | | | |
|------------------|---|------------------|
| 我悔悟了(小說) | 子 | (六) 設臨時診症分室 |
| (十三) 各地善堂不得改辦救濟院 | | (七) 藥品之集散 |
| (十四) 董事會議 | | (八) 贈醫統計 |
| (十五) 各地善堂不得改辦救濟院 | | (九) 施藥統計 |
| (十六) 舉辦龍舟比賽大會 | | (十) 舉辦龍舟比賽大會 |
| (十七) 五月份財政收支概況 | | (十一) 五月份財政收支概況 |
| (十八) 董事會議 | | (十二) 董事會議 |
| (十九) 各地善堂不得改辦救濟院 | | (十三) 各地善堂不得改辦救濟院 |
| (二十) 各地善堂不得改辦救濟院 | | |

春半全國國香廣廣各	定	郵	社總代
售年年外內港州州埠	：	：	售處處
每六十每每澳廣民各	：	：	：
冊冊二期期門東智大	：	：	：
小一冊式式每仁書書	：	：	：
洋元二角分期愛局局	：	：	：
角角四	：	：	：
善	：	：	：
角	：	：	：
堂	：	：	：
內	：	：	：
版	：	：	：
出	：	：	：
月	：	：	：
六	：	：	：
十	：	：	：
四	：	：	：
年	：	：	：

文 錄

持靜齋書目跋

潮安饒純鈞先生鑄遺文



右持靜齋書目。無卷數。吾鄉丁雨生中丞日昌藏書。而編輯者則元和江建霞太史標也。首有標序。並題辭。署曰中丞藏書半是吾郡舊物。庚申兵火後爲中丞所得。中丞歸田後編錄藏書目。持靜齋書目四卷。續增一卷。又云丙戌客粵中。見於汪能亭師架中。爲之重編。分宋元校鈔四類。印記收藏間一附載。甲午秋攜稿來湘。寫而刻之。存吾郡藏書掌故也。則是書已有刻本矣。丁氏原編書目余未之見。戊申冬於舊書攤無意獲此。凡宋本經部十四種。史部十六種。子部十二種。集部十六種。元本經部十三種。史部五種。子部十二種。集部十三種。校本經部二種。史部二種。子部五種。集部三種。鈔本經部二十五種。史部一百二十一種。子部一百十三種。集

部一百四十七種。舊刊本十二種。都五百三十一種。皆世間希遘之本。爲歷來藏書家所秘重。考葉昌熾藏書紀事詩注云。雨生藏書極富。其爲上海道時宜稼堂郁氏宋元舊本都歸插架。有持靜齋書目五卷。其尤精者景祐本漢書。世綵堂韓昌黎集。及宋刻禮記要義禮記集說兩漢會要東都事畧。皆至寶也。今書目中宋本有此作集釋、不知同一書否。又莫友芝宋元本經眼錄。儀禮鄭注宋淳熙本。同治甲子蘇松太道丁雨生獲之上海肆中。審定爲實事求是齊經籍之冠。今書目中亦有此都凡十七卷。舊傳雨生撫吳時介紹應敏濟廉訪至郁氏閱書目。取架上宋元刊本五十餘種令材官騎士擔負而趨。時泰豐已故。按同治上海縣志、郁松年字萬枝、號泰豐、恩貢生、好讀書、購藏數十萬卷、手自校讎、以元明舊本世不名見、刊官移堂善書、諸孫尙幼率其婦婦廻及於門。雨生不能奪取。其卷帙少者自置輿中。其卷帙多者僅攜首帙而去。後經應敏濟調亭以宋刊世綵堂韓文程大昌禹貢論書冠首、以上陸氏心今書目以此九朝編年無此書、今書目中毛詩要義儀禮要義金刊地理新書等十種爲贈。餘乃返璧。源之言、以上陸氏心余謂雨生撫吳精明慈惠。吳人至今多頌其德。郁氏取書未必強暴至此。蔣香生注宜稼堂書目謂郁氏家人不欲零售。是時心源在閩。久垂涎其精槩舊本。及歸而毛詩要義等書已爲雨生所得。故大囁之而函爲是言。此語當不虛造。足爲雨生洗冤矣。雨生藏書自郁氏外。多取之長洲顧沅。時新經喪亂之後。湘舟藏書盡爲雨生所得。故標謂半是吾郡舊物。卽指此也。然雨生歿後書籍稍稍散失。多爲上海書賈零星購去。今已寸簡無遺。足見天下之物不能常聚。先人殫一生心力以有此奇書秘本。而子孫不能繼承先志。珍其所守。如陸氏之皕宋樓藏書。今亦歸之日本。即陸心源藏書、丁未以上萬元代價售於日本岩崎氏島田彥楨著有皕宋樓藏書源流考。敘述東南藏書。

家流傳始末。則生前百方搜羅惟恐不得者。亦何爲哉。此余讀丁氏書日不能無慨息於中也。

四川蓬溪縣知縣鄒君墓誌銘

陳三立

君姓鄒氏。諱鼎祺。字瑞人。維三蘊逸皆其所別署也。先世自閩遷廣東大埔。遂世爲大埔人。祖鸞章。以武功起家。官至四川提督。考國瑜。將家子。知兵。弱冠積功官知縣。軍叙州。被急檄赴下游募兵。盛漲舟敗沒於水。當是時。提督君已老退。君生纔四齡。家貧甚。母江太夫人躬紡織養衰翁撫孤子。拮据萬端。卒致君於成。故終君之身行己治人。仁孝忠恕。其漸漬母教者然也。習法家言。佐縣幕。治獄務矜慎。所不可未嘗屈撓。往往以去就爭。讞定無枉縱。用此被重名。名州劇邑。幣聘狎至。以幕客川中者二十餘年。年四十餘。始以廢襄州判。改知縣。官四川。君既以佐幕有聲。尤諳悉吏事。先後充川東商務局提調者一。管官運鹽局者四。曰江安。曰江巴。曰涪岸。曰富廠。權知縣事者二。曰永川。曰蓬溪。所至有名蹟。而以全礦產。濟鹽荒。及知蓬溪所著績效尤爲人所稱。四川古稱天府。重慶初闢埠。外商爭扶巨資覬地利。江北縣龍王洞產煤富。英商以開採請於當道。許之矣。將鳩工毀墓築鐵道。民大譁鬪。官其地者恇怯不知所爲。以屬君。君據約往復。卒廢成議。取垂失之礦還之川。民民謳思。至今不衰。富廠者富順產鹽所也。川鹽泰半所自出。歲庚戌鄰邑有匪。患廠商多避地。資猝乏。鹽不時出。遠近無所得食。大府檄君往主其事。君治鹹政久。信望孚洽。至是馳書各岸局。出存金以濟鹽。產驟饒。官不費帑。民不淡食。蓬溪邱氏孤女少字。何何貧。其叔父將別嫁女。何訟於官。君資以奩歸於何。夫婦感泣。國變軍事。

起縣以東無完區。君誠士民練團繕守備。具悉擒治境內諸盜。潰卒入輒收其械。聲勢壯甚。鄰境兵匪莫敢窺。蓬溪蓬溪以西諸縣。因以無擾。事畧定。君求代去。蓬溪民環跪縣庭乞留。不得已爲留數月。調知遂甯。稱疾不上。遂不復出。天性肫篤廉謹。自佐幕至爲令。所蒞必迎養。母年五十後。誕日必稱壽。狀母節孝因其鄉人請於部。得旌。考殉難。遺骸不可得。語及必流涕。母卒奉齒爪合葬焉。居官時。嘗兼他職。本俸外與之糈。必固辭。不可。必以與戚黨之貧者。體羸多疾。然屏嗜欲。耐勞苦。晚歲用道家言養生。春秋七十有一。乃卒。元配王繼配張。皆能以勤儉明惠。佐君於內。先君卒。子四。夢。祿。琳。樞。女六。蘭。適葉爾德。棠。適李侃。先卒。慈。適張鏡明。芙。適周健堂。梅。適呂公望。康。適毛慎之。孫男女十六人。將以重光協治之歲十月十六日葬華陽縣高店子之原。狀來請銘。乃爲銘曰。

觥觥提督功篤棐。教忠有子死無悔。挺生哲孫作循吏。禦侮障亂趾厥美。貽謀貴義賤財賄。不躬其逢後受祉。幽潛蓄德耀文字。石可泐兮名不止。

詩錄

二月十八日至南京秋岳纏衛釋戡敷庵仲恂靄林約飯浣花樓賦此報謝

夏映庵

數年不蹠秣陵春。來就吟朋意倍親。百罰難辭辜宿約。一杯無異及良辰。江山入座多情甚。樓館當衢舉目新。重念茗寮群策罷。夢尋闌角墜花茵。

前人

纏衛釋戡醇士同游郊外觀雪後挑花過靈谷寺不入

掣我郊游一走車。路桃隨處布絳霞。定知春雪多溫意。幻作寒林吐艷葩。峯頂曉猶餘璀璨。枝頭晚未褪些些。
何須更叩禪關問。聖解如斯儻不差。

送冒鶴亭赴廣東修通志甲戌季秋

陳鶴柴

海天如鏡恣遨遊。申戌頻年兩汎舟。南越采風來謝客。于廣州西江洗甲靖蚩尤。瓊瑤玉珮羣英集。珊瑚珠塵君生長夏歷浴佛生日生辰余少隨宦住五仙觀旁仙羊街、五層樓在粵秀山、一名鎮海樓。一例收却憶仙羊街畔住。得閒曾上五層樓。

壽石遺宗丈八十

前人

羈栖漢上又燕京。晚瞻江南獨主盟。娓娓清言詩入畫。寥寥著舊佛同生夏歷浴佛生日生辰依人海燕堪爲侶。留客春萼君生長夏歷浴佛生日生辰慣作羹度臘紀遊。勞獎借還將詞賦助稱觥。

龍頭渚觀太湖

劉錫之

昔年玄墓曾採梅。遙望震澤如浮杯。豈知沙渚更奇絕。龍頭伸入琉璃堆。我從梁溪泛孤艇。更沿蠡湖兼溯洞。沙平風軟泊渚岸。瘦筇扶上山之隈。太湖三萬六千頃。浩森直自雲端來。餘波灑濺飛雪驚。浪澎湃鳴春雷。山腰亭觀何岌峩。背湖八面文牕開。但見雲帆與沙鳥。出沒煙波經幾回。包山洞庭應不遠。恨未着屐登崔嵬。夕陽在山覓歸逕。又聽野寺疎鐘響。

蕪湖江行

前人

波平風軟送歸船。一路煙村柳色青。隴畔插禾聞鳥語。江干曬網覺魚腥。驚濤拍岸疑奔馬。列岫當胸似畫屏。
應有沙鷗驚客鬢。一行飛起落前汀。



書目

評



『唯物辯證法論戰』

謝幼偉

編者 張東蓀

出版者 北平民友書局

價自一元四角

晚近青年之醉心唯物辯證法，已爲不可否認之事實，此可於坊間流行之雜誌譯著見之。此等新作品，十之七八，均含有唯物辯證之傾向，且文筆粗劣，句鈎字棘，不可卒讀，而青年反嗜之，亦可見其說之入人深也。但所謂唯物辯證法者，今日一般青年，亦未必真解，卽解矣，來源如何，錯誤何在，亦多不明，惟以先入之見爲主。盲從之後，不復用腦，持論之異於唯物辯證法者，卽詆爲唯心或譽爲資產階級或小資產階級之意識。

形態，以塞其口，一若不如此不足以顯其富有革命性者然。荒謬狂悖無以復加。張東蓀先生等懼青年之迷而不返也，因發爲文，加以駁斥，並輯爲一書，曰『唯物辯證法論戰』。書雖以論戰名，實則皆爲反對唯物辯證法之正面文字，內分上下卷，共文十四篇。卷首復有張君勸先生之序言，卷末則有附錄四篇，一爲羅素之『我何以不是共產主義者』，二及三爲杜威與柯亨之『我所以不做共產主義者的理由』，四爲張東蓀先生之『答覆『張東蓀哲學批評』著者之公開信』。

全書十四篇論文中，以張東蓀先生之『唯物辯證法之總檢討』一文及牟宗三君之『邏輯與辯證邏輯』一文爲最有精采。牟君文從邏輯本身着論，認邏輯是『理性自身的發展』，這個理性全是法模，全架子，這架子間的推演關係就是所謂套套邏輯。套套邏輯的推演完全是先天的，不依靠經驗的。凡一個前題確定，就可以推出全部的邏輯世界。邏輯只講可能而不講實際，實際是它的應用。邏輯只是客觀絕對，主觀相對或選替乃是它的表達或應用。』（原書九三頁）故邏輯僅有一個而不能有兩個。路易士（C. I. Lewis）之所謂選替邏輯（Alternative Logic）乃從邏輯之表達上及界說上言，而非從邏輯之本身言。路氏之選替邏輯純以不同之含蘊（Implication）界說而造成。此點美國哈佛大學教授挾華爾氏（H. M. Sheffer）已有批評。據挾氏意，不惟邏輯未嘗有兩個，即幾何學亦未嘗有兩個。所謂「非歐克立」幾何學者，實以不同之空間界說而成，以不同之點面線界說而成，此可視爲派生的幾何學（Derivative Geometry）而

非選替幾何學。將歐氏幾何學上之幾條公理改變其一二條意義，所得自與歐氏幾何學不同，然不能謂此爲另一幾何學也。同理，將邏輯上之根本概念（如含蘊）改變，亦可得不同之邏輯系統，然亦非另一邏輯也。牟君所言實與挾氏暗合。據此則所謂另有辯證邏輯可與形式邏輯對立而克服之者，實不明邏輯之真義也。我國唯物辯證法之信仰者，對形式邏輯之誤解，牟君有顛撲不破之批評。其病全在不知邏輯規律爲思想上的，而非事實上的。吾人不運思則已，一運思，則同一律也。矛盾律也，拒中律也，皆不能不遵依也。

張東蓀先生一文，則注重批評黑格兒與馬克思之混用「對待」（Contrary or Contrast）「負面」（Negation）「矛盾」（Contradiction）[[名辭而統謂之「相反」（Opposite）實則此三名辭之意義，全不相同。所謂對待者，如動靜，冷熱，上下，左右之類是也。此在名學上爲「相對名辭」（Relative term），即此一名辭之成立須依賴他一名辭之相對。然宇宙內之名辭，不皆相對也。次所謂負面者，即「人與非人」「椅與非椅」之類是也。然「非人」者，除人以外之一切事物皆爲「非人」，實事上決無「非人」之一物。「非椅」亦然。此「非人」「非椅」之負面，在名學上可有，在事實上必無。以名學上之「負面」用爲事實之「相反」，可謂爲張冠李戴也。至「矛盾」則純爲名學上之專門名辭，指兩個命題之不相容或不皆真而言，如謂「凡人必死」之一命題爲真，則「有人不死」之一命題必假，如「有人不死」之一命題爲真，則「凡人必死」之一命題必假。此兩命題不能同真，故矛盾。矛盾之生，生於堅執此兩命題爲真也。】馬克思與黑格兒對

於這三個都不加以分別，並且利用其混淆不清，以偷闊漏稅之法，由負面而移至矛盾。因為這二者在他二人皆統名之相反。乃是使『相反』一辭具有三個不同的意義，以致有時明明說負面的相反，而却一轉變為矛盾了。有時明明說對待的相反又一轉變為矛盾的相反了。而在我看來，就負面來講，甲之與非甲並沒有不相容不並言的關係，並且亦決不會互相抵消，至於對待，則雖不能使一物同時是大又是小，然而只須觀點變化一下，這個東西本來是大亦可變爲小，這裏亦沒有矛盾。因為矛盾是在名學上的，而對待則在經驗上，二者性質不同。黑格兒與馬克思總是把對待與負面混而爲一，使其最後都移於矛盾。他們的根本錯誤就在於此。（原書一七一及一七二頁）換言之，馬黑二人均誤於（一）不知分別此三種名辭，（二）不知將名學與事實分開，將名學上有效之名辭，亦以爲在事實上爲有效。其中尤以馬氏之誤爲最不可恕。因黑氏本謂思想與實體爲一，其邏輯則純爲討論思想形式之書，故矛盾、負面等辭可用，一被馬氏移用於政治經濟上，則不知所謂。再加進『鬥爭』一辭，則更從天外飛來；以對待也，負面也，矛盾也，皆不含鬥爭之意。謂在辯證歷程上有鬥爭者，非馬氏曲解黑氏之義，即由馬氏強硬拉進者。雖信仰辯證法者，亦不必信仰馬氏之『階級鬥爭』說也。

除張牟二君之文外，其他各篇對唯物辯證法之錯誤處，亦各有深刻之批評，讀者可自行披閱，茲不多贅。簡言之，此書實爲人生觀與科學之論戰後，我國思想界最有意義，最有價值之討論。所令人痛心者，則此

種問題在歐美思想界無須費許大氣力以駁斥之耳。以歐美思想界非如我國有此許多馬克思之信徒，雖有之，亦非如我國信徒之謬妄，謂可推翻形式邏輯，及視馬氏哲學爲獨一無二之哲學也。作者希望今日青年於未信仰唯物辯證法之前，請先讀此一書，然後決定或迎或拒可也。此書錯字甚多，望其於再版時改正。

『認識論』

全上

著者 張東蓀

出版者 上海世界書局

價目 五角

國人之談西洋哲學，亦有二十餘年之歷史矣。其工作止於介紹而已，敘述而已，至多亦不過畧加批評而已，未嘗有自創之哲學也。即未嘗有系統完密，獨樹一幟之哲學也。此非謂中國無哲學，中國自有一種可以傲人之哲學。惟中國哲學以人生哲學爲止境，本體論雖偶有所見，而認識論，則可謂全未涉及。即我國人生之哲學近年來亦無人加以發揮，除拾前人牙慧，將前人所言，加以分類，名之曰某人之宇宙觀，某人之人生觀外，不聞有步武前人而自創一宇宙觀或人生觀者也。此豈今人之智力不如前人，毋亦今日思想界之懶惰性爲之耳。

張東蓀先生治西洋哲學甚久，用力亦最勤。於西洋哲學之各家學說，幾於無所不窺。其以前工作偏於介紹，最近則有自成一家，獨表所見之意向。所著「認識論」一書，其濫觸也。此書雖不能謂為張先生之成熟作品，然在我國則可謂絕無僅有者矣。作者不能不佩服張先生之勇氣，更不能不佩服張先生之學識，覺其前途無限，實我國最有希望之哲學家也。

「認識論」一書，共分五章。第一章論知識之由來，第二章論知識之性質，第三章論知識之切否，第四章論知識之標準。以上四章均根據 Gomertsfelder and Evans: *Fundamentals of Philosophy* 一書寫成，非張先生個人意見。惟第五章「認識的多元論」，則為張先生獨抒己見者。於哲學已有相當研究者，前四章可不讀，而專讀其第五章，以張先生之哲學即在此第五章也。

所謂認識的多元論者，別於認識的一元論與認識的二元論而言。認識的一元論，非將能知歸併於所知，即將所知歸併於能知。認識的二元論，則能知與所知相對，即僅為主客之對立而已。張先生認此為太簡單，主張認識應為多方面的。「因此我承認外界有其條理；內界（即心）亦有其立法；內界的立法又分兩種，一為直觀上的先驗方式，一為思維上的先驗方式。（這一點與康德相似）；至於感覺則不是真正的『存在者』。所以我此說有幾個方面，因名之曰多元論。」（原書四六頁）

在未批評張先生哲學之前，應知張先生之思想實以康德之影響為最深，其所走之路，仍是康德所走

之路，不過除康德之外，懷黑德教授（Prof. A. N. Whitehead）與路易士教授（Prof. C. I. Lewis）兩人學說亦有相當影響。張先生之長處在能融貫各家學說，採取各家之說而不爲其說所束縛。『認識的多元論』於批評各家學說處，最有精采。次則謂『外界有其條理』，亦似不可駁斥之論。將條理全屬於內界，實爲康德之錯誤。蓋外界若毫無條理，則內界之條理所加於外界者，必不能如是之適合也。見方而知其爲方，見圓而知其爲圓，方圓雖可爲吾心之概念，然吾之不誤圓爲方，誤方爲圓者，則方圓之間，自有客觀的不同點在也。

本文無詳細批評張先生認識論之全圖，惟有數點可提出以供讀者及張先生之考慮：（一）張先生之所謂認識的多元，是否爲多元？以愚所見，張先生之認識論，仍爲二元的，仍爲主客對立的，不過其所謂主，則爲有概念，設準及格式之主，其所謂客，則爲有原子性，聯續性及創變性之客而已。所謂認識者，即此主與客間之關係，仍跳不出二元論之範圍也。蓋吾人不談認識問題，則已，一涉及認識，則不能不分能知與所知，能所既分，則不論此能如何複雜，此所如何複雜，始終必能爲一事，而所又爲一事，始終必能爲能所間兩造之交涉，無第三者置喙之餘地。即唯心論者欲將能所加以歸併，然歸併之結果，已爲本體論而非認識論矣。故在本體論上可以有一元、二元，及多元之分，在認識論上則愚蠢但有二元而已，一元與多元均不可能也。（二）張先生內界、外界之分是一種武斷的假定，並無理論上之根據。內外兩界之截然可分，在張先生若毫無可

驗者，此在理論上，未免稍欠圓成。蓋在未入認識論之範圍時，張先生已假定有內外兩界，然後從而分析內界所有者爲何物，及外界所有者爲何物也。(二)張先生認識多元論之目的原在避免循環論證之毛病，然以愚觀之，張先生所主張之「過去的唯用論」(見原書一一八至一九頁)仍不能免此毛病。根據「過去的唯用論」，觀念之真假必須視其用於實際有效與否而定。譬如見此筆而謂爲筆，此經驗上事也。持以作書，揮灑自如，因曰此真筆，是亦經驗上事也。今謂筆之觀念真假，由於能否書寫，則亦以經驗證經驗耳，仍是循環論證也。

上述三點，不能視爲一種批評，特個人認爲有可疑處，乃提出而冀張先生注意之耳，有暇或將再以所見請益也。愚認張先生此書是一部極有價值之著作，研究哲學者，不論贊成之或反對之，均有細讀之必要也。

存心則緝熙光明如日之升，修容則正位凝命如鼎之鎮內外交，養敬義夾持，何患無上達。

附錄



明德社主辦學海書院簡章

緣起

古者官師政教出於一自周政不綱王官失守孔子始以師儒之責講學洙泗文行忠信謂之四教詩書執禮以爲雅言而教宗所繫則備載於大學一篇內之誠意正心外之齊家治國平天下而以修身爲澈上澈下一貫心傳之本二千年來雖道俗有隆污世運有升降然其立教之鵠的則固與日月並懸而未嘗或易也乃者士風日敝襲拾外人緒論不憚芸人舍己以撓吾民族立國之精神且並吾先民教學造士成己成物之闕規舉唾棄以爲無用而其取範於他邦之教育制度及其方法又未能折衷至當適合國情由是言與行不相資學與人亦不相附遂釀爲社會國家之殷憂吾人蒿目勤心亟圖補救將欲衡量當今需要酌探往成

規不徇時不固古僻之大道願爲前驅此學海書院之所由建立也

自新教育制度移植中土以來其弊之甚著而不可掩者約有數端由小學至於高等教育第足以陶育中材而不足以簡拔非常之秀弊一學之粗者支節餽釘其精者亦不過東鱗西爪不能養成融會貫通之才弊二有學而無養遺本而逐末無以得宏毅任重之器弊三時至今日民族復興之巨任端賴國中多數英賢起而擔負自不待言而所謂英賢云者必須有深醇之修養堅定之品節於本國政治社會經濟沿革狀況有明澈之了解於西方學術思想有確切之認識而又於近代民治方式有運用之能力然欲謀根本之解決則必須有一自由講習之地力祛今日學校一切泛求泛應諸積習招聚英才從容陶冶以實踐道德樹立基礎以融和新舊求其會通實事求是體用兼資循是爲之庶收十得五之效學海書院之設所由本此宗旨期與海內名賢共勉者也

我國自孔子杏壇設教聚徒講學師儒擔當世道之功幾軼政治之力而上之非特先聖先師爲然也即唐宋以來儒家受業傳薪蔚爲風氣書院精舍海內駢列莘莘學子鼓筭登堂者相繼不絕而以宋初四書院爲尤著其光耀之遠實爲近古文化中一大偉績此外以人而言如胡安定教授湖州以經義治事分齋爲有宋一代學術導其先路朱子講學白鹿洞拓千餘年正學之宏規而象山慈湖南軒上蔡諸巨儒造詣既深教澤亦遠後人卽本其稱名創設書院南宋以後學人其收功於此諸講舍者皆昭昭在人耳目逮及明世王陽

明以良知之學繼武象山其講學之所若龍岡若貴陽若濂溪稽山咸立書院以聚會生徒流風所被到處景從同時湛甘泉亦分築西樵講舍白沙書院於學東與陽明遙相應和由是五嶺以南文教大昌清之中葉阮文達以通儒秉粵政特闢學海堂以樸學教士其陶鑄之宏纂述之富蔚爲一代文化之光至今緬懷先哲尤令人翠然神往而不能自己也最後張文襄廣雅書院之設規模闊遠嗣盛阮公維周等遠考歷史成規近應時勢需要勉竭蠭力期紹前徽以昌學術以正人心以作育適時之英才而挽拯垂危之國命兢兢此志固願與當世賢達共諗之然循其名而旣其實是又在於學者不揣固陋爲述其緣起於此

簡 章

明德社
副社長
陳維周
謹識

第一條 本院之宗旨在振起民族文化參以西學方法及其觀點以期於融會貫通之中重建新中國文化之基礎

第二條 本院之教育在於學行並重于知識之授受多用西方學術之方法而于人格之陶養則多取吾國先儒之遺規務使所造之人才其知識足以應付世界潮流其品行足以擔當民族復興

第三條 本院之課程與工作暫分四組（一）國學一類宗旨在從民族復興之需要上整理國故（二）科

學原理與哲學一類宗旨在澈底了解西方學術之根本觀念(三)社會科學一類包含政治經濟社會宗旨在以學理根據而製作關於復興民族之建設方案(四)政情一類宗旨在調查各國國勢

第四條 本院設下列職員

一、院長副院長教務長院長副院長教務長主持行政

二、學長副學長 其職務爲(甲)學科講授(乙)專題演講(丙)指導工作(丁)自己研究

三、導師分通信教授與到院教授兩種

四、助教 其職務爲指導學生之思想品行工作每人管轄學生若干名每月須將該生之思想品行工作以及生活之情狀製成報告

五、其他關于事務之職員

第五條 一切院內重要事務由院務會議議決之院務會議列席者爲院長副院長教務長學長副學長

第六條 本院之學生分預課生正課生特課生與附課生四種

第七條 凡學生于大學畢業後尚有若干科未有深刻研究者列爲預課生

第八條 預課生正課生由本院供給膳宿(或並給予制服)與每月零用俾其簡單生活不致仰給於家

第九條 預課生正課生之名額以本院給費之預算所定者爲限其資格爲國內各大學畢業生其入學必須經過(甲)中英文之預試(乙)專門各科之考試(丙)口試(丁)呈驗文憑及歷年在學各科成績與畢業時之論文

第十條 特課生係特別保薦者其規則另定之

第十一條 附課生不駐院凡大學畢業生或有治學五年以上之證明者得請求爲附課生 凡請求者交審查合格後由本院指定專題以及參考書籍令其在院外研究之附課生於指定之期限不交成績其資格即行消失

第十二條 預課生之修學年限爲一年正課生之修學年限爲兩年期滿後及格者各給以畢業文憑預課生畢業後得升爲正課生至於正課生畢業以後仍願駐院研究者院中仍供給其膳宿及零用
第十三條 預課生正課生之必修科目依各人之研究目的編定之其應讀之書亦依各人情形不同各別指定之

第十四條 正課生預課生於入學後一學期末舉行甄別考試正課生不及格者改爲預課生(或附課生)預課生考績優良者升爲正課生

附課生得參加甄別考試其成績在八十分以上者得升爲正課生

第十五條 預課生正課生必須參與下列各會

甲討論會 由學長指定專題

乙工作報告會

丙共同生活之練習會(旨在訓練近代民治式之生活)

第十六條 為學次第與生活規約另定之

第十七條 本章程經董事會議決後發生効力如有未盡事宜由院務會議議決後提交董事會修改之

董事會章程另定之

明德社主辦學海書院招生章程

本院以昌明學術實踐道德養成學行兼優人才重建中國文化基礎爲主旨授課暫分三組一爲國學(注重綜合整理)一爲哲學與科學理論一爲社會科學(包括政治經濟社會)雖分組而實合作現經聘定張東蓀先生爲院長並敦請國內著名學者分任學長導師等職茲將招生辦法列下

(甲)資 格 大學或獨立學院相當學系之畢業生

(乙)報名日期 八月一日至八月廿八日(星期日除外)報名時須繳驗畢業證書及畢業論文又四寸半身照片兩張報名費兩元(取錄與否概不發還)外埠得先來函報名(註明姓名年歲籍貫學歷)考前補繳證書等項

(丙)報名地點 廣州東山石馬崗明德社(中大農學院舊址)

(丁)考試日期 約在報名截止後第五日開始屆時連同考試地點發函及登廣州民國日報通知

(戊)考試科目 第一日 中英文 第二日 各人所習之專科 第三日 口試

(己)待遇及期限 正課生兩年畢業預課生一年正課生每名每月給膏火四十元(粵幣)預課生二十五元均另供膳宿

(庚)名額 正預課生各五十名共一百名分在廣州北平兩處招考(此次考試係在廣州舉行)

注 意 正預課生均須大學畢業考試分別舉行以試驗科目之多少及題目之難易為別章程函索即寄餘可到社面詢

明德社 社長 陳維周
副社長 陳玉崑 同啓

正風半月刊 第一卷 第十三期

通論
讀書方法

戀愛

余天休
余天休

專論

計劃經濟與自由經濟中
的投資問題
意大利所得稅之研究
為什麼要建設中國本位
的文化

龍國權
方銘竹
荆玉珩

燕都崇效寺訓龜圖題
張次溪
夷白樓隨筆
蔡潤卿
延爽樓主

明葫蘆督師袁崇煥傳
北平法源寺沿革考
凌霄漢閣筆記
徐彬彬
文藝
樵隱廬隨筆
詞集(續)
張仲麥
詩林

零售	二分	一角	二角	郵費
預定	四分	七角	四角	日本國內及香港
全年	八分	三元	四元	澳門國外
		八角	八角	

天津法租界
十三號路
總發行所
電話三局
二八八五

天津法租界
十三號路
總發行所
電話三局
二八八五

本期要目

人民思想史(續)
民俗及歷法上之一問題—十二支與十二生肖
先秦楊朱學派
孫道昇

吳希庸
方達觀
調查
冀豫會匪誌
廣東省三年施政計劃說明書
本國時事要略
外紀
本國時事要略
國聞

合訂本現已出版
燙金精裝異常美觀
裝訂不
多外埠並無代售實價
大洋一元八角
郵費在
內欲購者請向本社直
接購買為盼

▲本社為便利各地讀者起見擬再招請下列各地分銷處利益優厚書局報社代辦最為適宜備有簡章函索即寄▼
保定 定縣 華州 青島 威海 鎮江 銅山 無錫 揚州 清江
鄆縣 永嘉 湖州 沙市 襄陽 岳陽 湘潭 徽州 九江
張家口 惠陽 瓊山 香洲 拱北 中山 常德 常德
江門 洛陽 忠州 成都 豪州
鄭州 鄭州
天津
成都
建寧
泉州
漳州
昆明
貴陽



本刊投稿簡章

一、本刊歡迎投稿。惟字跡潦草者，雖佳不錄。（能依本刊行格書寫者尤佳）

來稿如何標點，悉聽作者自便。惟文中重要處，請用密點或密圈。

譯稿一律須附原文，並在譯文中註明來歷。（譯文無論登載與否原書掛號寄還）

來稿最好寫明名號，並須另紙開列詳細住址。

一萬字以上之稿，附寄郵票者，如未揭載，可以退還。

來稿文責自負。

來稿本刊有改削之權。不受改削者，請先聲明。

來稿揭載後，本刊保留版權。

來稿揭載後，酌奉稿酬。每千字廣東臺洋五元至二十元。

廣告價目表

等次	地	全頁	半頁	四分之一
特等	底封面之外面	八十元		
超等	(一)封面裏頁	七十元	三十八元	
優等	(二)底面裏頁 (二)封面前後及底面裏頁對面	六十元	三十三元	二十元
上等	(三)正文首篇前面 首篇以外正文前後	五十元	二十八元	十八元
普通	其餘地位	四十元	二十三元	十五元

新民月刊第一卷第三期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出版

主編人 陳玉介 民寬

發行人 雷洪鳴

發印行 刷所兼明

自動電話七〇一三四

廣州市東山中山路一號

代售處 各埠各大書店

每月一冊 全年十二冊

定價表

全年預定	半 年	預定	零 售	辦 購	冊 數	價 目	國內及日本	香港	澳門	國	外	費
十二	三	六	一	三	角	二	分	一角五	分	二	角	
十	二	五	一	元	角	一	角	二	分	九	角	
九	一	四	二	角	四	分	一	元	八	角	二	元四角
八	一	三	一	角	二	分	九	角	一	元二	角	
七	一	二	一	角	一	分	九	角	一	元	二角	
六	一	一	一	角	一	分	九	角	一	元	一角	
五	一	一	一	角	一	分	九	角	一	元	一角	
四	一	一	一	角	一	分	九	角	一	元	一角	
三	一	一	一	角	一	分	九	角	一	元	一角	
二	一	一	一	角	一	分	九	角	一	元	一角	
一	一	一	一	角	一	分	九	角	一	元	一角	
零	一	一	一	角	一	分	九	角	一	元	一角	

新疆蒙古另照郵章辦理
本國郵票代價十足通用但以一角以下者為限
新民月刊諸君通信地址如有更改時務先聲明

